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第1节：序篇(1)
- 第2节：序篇(2)
- 第3节：序篇(3)
- 第4节：序篇(4)
- 第5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
- 第6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
- 第7节：第一卷委以重任(3)
- 第8节：第一卷委以重任(4)
- 第9节：第一卷委以重任(5)
- 第10节：第一卷委以重任(6)
- 第11节：第一卷委以重任(7)
- 第12节：第一卷委以重任(8)
- 第13节：第一卷委以重任(9)
- 第14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0)
- 第15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1)
- 第16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2)
- 第17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3)
- 第18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4)
- 第19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5)
- 第20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6)
- 第21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7)
- 第22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8)
- 第23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9)
- 第24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0)
- 第25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1)
- 第26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2)
- 第27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3)
- 第28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4)
- 第29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5)
- 第30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6)

- 第31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
- 第32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
- 第33节：第二卷招商大楼(3)
- 第34节：第二卷招商大楼(4)
- 第35节：第二卷招商大楼(5)
- 第36节：第二卷招商大楼(6)
- 第37节：第二卷招商大楼(7)
- 第38节：第二卷招商大楼(8)
- 第39节：第二卷招商大楼(9)
- 第40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0)
- 第41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1)
- 第42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2)
- 第43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3)
- 第44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4)
- 第45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5)
- 第46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6)
- 第47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7)
- 第48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8)
- 第49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9)
- 第50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0)
- 第51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1)
- 第52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2)
- 第53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3)
- 第54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4)
- 第55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5)
- 第56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6)
- 第57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7)
- 第58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8)
- 第59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9)
- 第60节：第二卷招商大楼(30)
- 第61节：第二卷招商大楼(31)
- 第62节：第二卷招商大楼(32)

第1节：序篇(1)

序篇

下午五点二十分，沈天华大步在人流中穿行，步伐矫健，气宇轩昂。年轻人英气勃勃的脸上带着自信的微笑，笔挺的西装，饱满的领结，一丝不苟的头发和锃亮的皮鞋，正是这个城市里所谓"白领"的一个典型代表。五年前，他还是一个来自山区，依赖政府助学金的贫困学生，但是现在，那种对大城市的畏缩和不自信完全在年轻人身上消失无影，或者说，被他英俊的相貌、得体的衣着和咄咄逼人的举止掩饰得丝毫不露，浑身上下透露出这样一种气势：他们日理万机，他们每时每刻都忙着很重要的大事，他们，就是这个城市的主人。

这个西部第一大城市正面临着空前的发展和扩张，流动人口超过八十万，三环高速公路即将竣工，据说三年内造价数十亿的地铁工程也将启动，经济活跃，人潮熙攘，一派繁华景象。从横贯整个城市东西走向的蜀都大道一路看过去，假日饭店、锦阳商厦、人民商场……一座座现代化的建筑矗立在城市的中心，宽阔的大街上车水马龙，两旁是河水一样缓缓流动的自行车族。因为整座城市坐落在平坦的川西平原，自行车依然是大多数市民的代步工具，尤其是在上下班的高峰时间，拥挤不堪。大学毕业后，沈天华就不再使用自行车。烈日、雨天和尘灰都会破坏衣冠楚楚的外表，但这还不是主要的原因。很多情况下，他宁愿挤公交车，或者迫不得已叫的士，然后庄重地走进那些堂皇富丽的场所，而不是尴尬地在一排排豪华轿车旁寻找存放自行车的地方。

还有一个原因，淹没在自行车流中踽踽而行，总让他想起小时候常见的、簇拥在一团、笨拙地摇摆着身子亦步亦趋的小鸭小鸡。

今天见面的地点，距他工作的地方有三站路，他犹豫良久，决定步行前去。如果叫的士，塞车是肯定的，那么除了正常的的士费还有

额外的浪费。对于一个出身贫苦的孩子来说，这是不可饶恕的罪行。步行还有一个原因，在锦江大礼堂背后的小巷中，有一家鲜花店。

提前一刻钟，沈天华离开了他所在的公司，作为业务部门的主管，他有这个特权。仅仅五年，就能够做到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除了机遇之外，更多的是因为他个人的能力和天生的勤奋进取，但这显然仅仅是起步，在年轻人的野心里，这间跨国公司西南分公司六十万年薪的总裁未必都是他的最终目标。是的，权力和金钱，真是值得追求的好东西，沈天华大步从广场领袖像前经过时，脑子里盘算的就是钱。

他西装上衣口袋的钱夹中，现在还有一千一百块钱，这是他全部的家当。除了每个月寄给叔叔婶婶的五百元和一千五百元必须的基本生活费用，能够自由支配的钱不到两千元。他不嗜烟酒，不追求奢华的享受，但这并不能阻挡开支像海绵一样榨干他最后一个硬币。三年来他没有使用过存折。这个月最后一笔钱，他的计划是向同事暂借五百元，合在一起去买一个寻呼机，但是，这个计划马上可能化为泡影。

他今晚约会的人，是一位通了十年信的笔友，确切地说，是一个崇拜他的女孩子，他的学妹。刚进大学时，这个叫苏雪莲的小女孩，进入他家乡母校读初中，从一份演讲比赛获奖名单上查到了他的地址，然后写信来向他求教。对于一位来自农村的孩子来说，一位家世良好的城市女孩，怀着倾慕之情表达对他的尊敬，真是再美妙不过的了。他立即回信，短短数月间他们通信次数就超过一百，几乎两天一封，还没有等到对方的回信，就迫不及待地开始寄出下一封信，彼此都是如此，这种状况一直持续到沈天华毕业，然后，女孩子上了外省一间艺术类学校。

第2节：序篇(2)

好像在人生的成长过程中他每一步都在前面为她探雷，从前他带着得意和炫耀向她吹嘘大学生活的丰富和浪漫，现在则吹嘘社会的复杂和惊奇，偶尔也倾诉一下生活的艰辛和青春的烦恼，但这些都经过了过滤和美化，一切都恰到好处，他成了少女心中的导师和英雄，或者说是偶像。他曾把自己捧着很大一叠书昂然伫立在图书馆的相片寄给她，可是他向她索要相片时，她坚决拒绝了，他也隐约地提出在假期回到家乡的时候希望见面，她从未回答。有一段时间他们通信的次数减少了一些，他想也许她只是一只丑小鸭吧，这让他的热情消退不少，可是，他无法拒绝少女哀婉的口吻和那种毫无保留的依赖，他投降了，通信的次数重新恢复，甚至比以前更多。他常常自我解嘲：就当是柏拉图的精神享受吧。就算他永远不知道这个少女是谁，就算他们永远不能相见，那又有什么呢？他上大学的时候，哲学风潮席卷校园，连带哲学家的作品跟着热销，其中一本书叫《少年维特之烦恼》，风靡一时，他被它感动过，因此把跟苏雪莲的交往归类其中，虽然有些不太贴切，但是总而言之，这个少女在他成长过程中，在他的感情生活中占据着一个比较重要的地位。然而，突然之间，他们就要见面了。

一个小时前，他在办公室接到她的电话，说她已经到了省城，六点整在锦江宾馆门口等他。她穿着一件棕色风衣，披肩长发。她的声音悦耳动听，但很平淡。沈天华放下电话，非常震惊，天知道她是从哪里知道他在公司的电话的，但是显然，这个约会是非赴不可的，他这样的年轻人还没有学会拒绝女人，他也非常想看看这个"认识"多年的女孩，到底是什么样子。如果她只相貌平平，甚至丑陋的话，他会请她吃一顿简单的饭，最多再破费安排一下她今晚的住宿，然后客气地跟她告别，虽然这可能会花去他钱夹中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的数目；可是，如果她很漂亮呢？沈天华摇摇头，笑笑，那么，他可能就

要损失那个垂涎已久的寻呼机了！就当是自己已经买了，然后不慎丢失，他安慰自己。可是，老天，她为什么要约他在锦江宾馆见面？如果她希望在那里住宿的话，再加上用餐，那可不是他钱夹中区区一千元能够支付的。

还差十分钟到六点，苏雪莲离开宾馆的房间站在了门厅外的台阶上，开始眺望外面人行道外那些忙碌行走的人群。她确凿地知道，最多十分钟，有一个人就会从那些人群中走出来向她走来。

虽然已经很熟悉了，不仅是因为通信，不仅是因为看见过他的相片，她还悄悄地请向三叔派人调查过他，有关于他很详尽的资料，可是，她还是感到有些紧张。在她的感觉中，除了她的父亲、两个哥哥外，他几乎就可以算是她最重要的……亲人还是朋友？苏雪莲皱起了眉，小巧的鼻子好看地抿起，对这个问题她找不出答案。这也本是她现在面临的最艰难的抉择，非常重大。在她还没有考虑好，一个人已经走进宾馆广场，大步地向她走来。宝蓝色的三件套西装，精神十足的短发，阳光从她身后照在那张年轻英俊的脸庞上，他手中捧着一束雪白的剑兰，苏雪莲心跳加快了。

"苏……"年轻人在她面前停下，从台阶下仰看着她。

"沈……大哥。"苏雪莲快步走下台阶，"是我。"

"哇，差不多跟我一样高了。"沈天华把花庄重地递给她，然后夸张地用手在自己额前比划，"先找个地方吃饭吧？边吃边聊。"

第3节：序篇(3)

"好的，沈大哥你安排吧。"苏雪莲捕捉到了他眼中对于自己美丽的震惊，这让她很感到骄傲和满足，然后，她迟疑了一下，用一只手捧住剑兰，另一手挽住了他的胳膊。

他们就在锦江宾馆旁一家叫清雅小厨的餐厅度过了一段温馨和谐的时光。餐厅不大，斜阳的余晖可以隐约透窗而入，两个人放低声音说话，沈天华开始像通信时一样称呼她"雪莲妹子"，后来简化为"阿莲"，结账的时候坚决地抢在了她前面。八点半的时候，他们从餐厅出来，沈天华没有征求她的意见，直接带她去锦城艺术宫听了一场音乐会。他盘算着钱夹中的钱至少要留足，现在绝对不应该打电话向同事求助，他注意到了她衣饰的华贵，晚上必须安排一个与她相配的地方住宿，很可能就是锦江宾馆，两张音乐会的票显然是最好的省钱方式，而且在这时候是合适的。音乐会的压轴戏是小提琴合奏的《梁祝》，苏雪莲眼中闪着晶莹的泪光，她把头靠在了他的肩上，他自然地伸手搂住了她，像一对多年情侣。

从艺术宫出来，他们没有叫的士，两人慢慢走在寂静的长街上，沉默无语，苏雪莲还有些没有从音乐的气氛中拔出来，或者在想着什么，他们在一家街边小摊上吃了碗加糖的汤圆粉子，在接下来回锦江宾馆的步行中，苏雪莲经常用一种奇怪的眼神看他。他现在已经知道她早已在那里定了房间，他辛苦为她留下的住宿费看来是用不上了，但他这时心里并没有省钱的快乐，他握着她的手，满是汗水。

他一直把她送到她的房间面前，然后像绅士一样对她微笑："晚安，明天一早我来叫你吃早餐。"苏雪莲抬起头，眼睛定定地看着他，突然间，她扑进了他的怀里，沈天华身子僵硬了几秒钟，然后搂住她，拥抱着她进房，用脚关上了门。

第二天早上沈天华被透进窗帘的晨光唤醒。

他们的房间在宾馆的后部，窗口西向，昨晚他们临睡前依偎在窗前看了很久星光闪烁的夜空，后来只拉上了那道薄窗帘。

沈天华温柔地凝视着那张洁白、美丽的脸，心里充满了幸福和满足。然后，她也醒了过来，记起了昨晚发生的事，娇羞地把脸藏起了被子中，过了片刻，她离开他起身进了卫生间，出来的时候脸色已经平静得有些冷漠。她没有再回到床上，而是开始穿衣，这让沈天华感到失落，片刻后她穿戴整齐地坐在床前，看着他，表情严肃。

沈天华急忙从床上坐起来，他知道有什么事情终于来了。

他不是洁身自好的君子，但是这个城市的女人太贵，无论是写字楼里的还是夜总会，他可不愿意用他有限的金钱去换取几秒钟的快感，他浪费不起。总共有过的几次性经验都是因为推辞不了，不得不同流合污地应酬客户，这也足够让他肯定她绝对是个货真价实的处女。这倒有些麻烦了。从书本上得来的经验告诉他，每个女人的第一次通常都有很多附带的条件，有时候是一大笔的钱，有时候是讨厌的婚姻，对于一个二十六岁野心勃勃的年轻人来说，世界才刚刚在他面前打开，除非是一桩对于事业很有帮助的婚姻，多半是不在考虑范围内的，可是，她的表情让他感觉紧张。两个人沉默相对，一会儿，沈天华突然轻松地在心中笑了：最坏的结果就是要他负责吧！温柔，美丽，良好的教养和家世，难道还有比这更完美吗？何况他们通信多年，彼此相知，如果她一定要他负责任的话，他就听天由命吧。说到底，他不过是一个来自乡下的穷孩子，一无所有。他幽默地想，他失去的只有镣铐，而得到，将是整个世界。

第4节：序篇(4)

"你必须娶我……我要你做我的丈夫。"他突然变得轻松刺激了她，说话的时候更加冷静，有一种隐藏得很深的东西这一刻在她身上复苏。

"不会是真的吧？"沈天华故意用开玩笑的口吻笑着说。"婚姻自由是写进了宪法的。"他伸手去搂她，她坚决地挡开了。"但是这个世界上有些人是不受法律限制的。像我父亲，我……大哥。"

"黑社会大哥？"沈天华漫不经心地继续开着玩笑。

苏雪莲突然站起来，直直地盯着他："我大哥叫苏雪峰，你也是江城人，你应该听说过他的名字吧？"

"苏……雪峰！"沈天华震惊地看着她。

"是的，他是我的亲大哥，也是江城的大哥，就是所谓的黑社会大哥。"

第5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

第一卷委以重任

三个月前，春节过后三天。

上午十点，在江城威胜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办公室里，苏雪峰把一大沓请柬往办公桌上一放，然后走向落地玻璃窗。他最信任也是最得力的手下徐昌军，坐在办公桌旁边的沙发上，身板笔挺，目光炯炯。上小学的时候他和苏雪峰不打不相识，彼此佩服，惺惺相惜，后来跟随苏雪峰进入威胜公司，充当苏雪峰的私人助手和保镖，公司的执法人刘成离开威胜公司自立门户后，徐昌军被老头子--苏雪峰的父亲苏威胜提拔，接掌刘成的位置，成为公司重要成员之一。

从十七楼俯瞰整个开发新区，就像小孩子打量他的积木盒。这幢江城大厦两年前由威胜建筑公司建成，是整个江城最高的建筑，但是马上，就在这幢楼的对面，即将兴建一幢更加气派、更高的大楼。这一切是整个新区开发速度的缩影。自从七年前江城撤县建市，这个位于成渝中间的小县城，立刻像吹气泡一样飞速膨胀，城市建设日新月异，尤其是开发新区里，一条条宽敞干道纵横交错，现代化厂房规划整齐，这一切变化完全没有人能够料想得到。当年老头子召集所有的大哥们划分地盘时，没有人愿意主动接受这块偏僻荒芜之地，反倒让势力最弱的曹旭曹老七捡了便宜。

"你哪天给老七打个招呼，问他能够不能够按平贺二毛。他如果连大哥都当不来，就干脆回家去重新当他的农民。"苏雪峰眺望对面那块已经平整出来的空地，那是即将成为江城标志建筑的招商大楼，由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招商引资修建，但最后的建筑权，肯定会落到威胜公司手中，这一点毋庸置疑。虽然，这是曹旭的地盘，但苏雪峰是大哥中的大哥，威胜公司想做的事，不仅是曹旭，所有的江城大哥都必须让路，没有别的选择，他们只能捡威胜公司不屑一顾的面包渣吃。曹旭阴险奸诈，但势力弱小，甚至连最近冒出来的小混混贺二毛都解决

不了，更不用说跟苏雪峰争锋逐利，在整个江城，至少十年内也应该没有人敢向苏雪峰挑战。苏雪峰今年三十一岁，正处于年富力强的上升阶段，生气勃勃、咄咄逼人。虽然每个大哥都在招兵买马、集敛钱财，但苏雪峰前进的脚步显然更快，仗着威胜公司的雄厚势力，他可以在整个江城霸占他认为有利可图的生意，比别人赚取更多的利润，从而使势力更加雄厚，这是马太效应，没有人能够阻挡。

"只找老七？要不我直接去找贺二毛？"徐昌军从沙发上站起来问。

"不，贺二毛算个什么东西？哪有咱们先去找他！"苏雪峰冷笑。这些年大家在各自的地盘上闷头发财，互不干涉，这种和平共处的局面正是老头子希望看到的，当然也是警方乐意接受的。但是去年秋天，一个绰号叫"二毛"的小混混贺利锋纠集了七八个人在开发新区强收沙石管理费，跟曹旭的人打了几架，没落下风，竟然有些渐成气候的样子。虽然贺二毛知趣，对威胜建筑公司沾边的工地一律退避三舍，但苏雪峰总是不太自在。曹旭再怎么阴阳怪气，也是老头子当年指定的大哥，这些年对苏雪峰一向卑恭谦让。按照从前的经验，这种才冒出来的小混混，六亲不认，敢于拼命，极具危险，不定哪天就会冲到他面前来，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以霹雳手段先发制人，打掉这一群羽翼未丰的秩序破坏者。但是以苏雪峰的身份，以大欺小总得找上一个说得过去的理由。他几次想叫徐昌军派人去打探一下贺二毛这个团伙到底有些什么人，实力如何，又觉得有些小题大做，这次招商大楼招标威胜公司志在必得，有一些前期的排雷工作是必须要做的，正可趁便一起解决。正想着，腰间的寻呼机"嘀嘀嘀"地响了起来，苏雪峰看了电话号码，摇了摇头："王主任。狗杂种拿钱的时候总是迫不及待。"然后走到办公桌前回了电话。

"他订在芙蓉酒家。这狗杂种看上了那里一个领班。你中午陪我去？"苏雪峰放下电话，非常恼火。苏雪峰很聪明，一下就猜到了对方的用心：他明明可以直接打苏雪峰的移动电话，却偏偏寻呼苏雪峰让

苏雪峰回电话，只是表明一种态度，现在是苏雪峰有求于他。同时，他在利用苏雪峰，借他来威逼那小姑娘就范：看看，连江城的黑道大哥都对我毕恭毕敬！

"算了，大哥。你知道我讨厌那些人，到时破坏气氛就不好了。我还是抓紧去敲打曹老七，免得夜长梦多。"徐昌军迟疑了一下，"叫强哥陪你去？"

"强子？"苏雪峰哈哈大笑起来，"好！他也该好好敲打一下。老是窝在女人堆里，像个大哥的样子吗！把他叫上正好，下午就去他的夜总会唱歌，那狗杂种喜欢。"

"那叫谁作陪？刘检？"

他们要请的客人王主任是开发区管委会的主任王琪，他直接决定招商大楼建筑权的归属。他们和他早已达成合作意向，许诺给他分成，再加上苏雪峰的名声，王琪没有拒绝的理由。整个威胜建筑公司参与这件事运作的只有苏雪峰、徐昌军、向明宇和局二。

向明宇是一位律师，也是威胜公司的法律顾问，同时他还是威胜公司的大股东之一。他的"思宇律师事务所"是江城最大的律师事务所，手下的律师个个精明强干，能够独当一面。依靠向明宇的影响和关系，他们接手的案子几乎毫无例外地胜诉，或者按照他们给当事人的许诺一样进行判决；作为回报，律师们交纳一定份额的管理费用，当然，这笔管理费用跟向明宇每年从威胜公司中分到的红利相比，微不足道，但这是属于他自己的私人收入。

威胜公司中每个人都被允许进行自己的生意，前提是不能影响整个公司，无论是时间上、精力上还是其他方面，这是老头子当年组建威胜公司的时候就立下的规矩。思宇律师事务所所有律师还有另外一个必须承担的义务：当需要的时候，他们会为威胜公司的事情绞尽脑汁，跟法律对抗。比如减轻某位公司兄弟的犯罪罪行，策划一次逃税的具体操作等，他们绝不能推辞，这一点在他们加入思宇律师事务所的时候就被暗示过，他们早已默认。这是一群特殊人物，他们精通各

种法律文件，自信无比，虽然明知是在做一些与法律相悖的事，但他们从来不会认为有什么不妥，他们肯定会安全无恙的。事实也是如此。他们中没有任何一个人涉嫌违法、营私舞弊，或者遭受警察审问。他们的收入和身份令同行艳羡，思宇律师事务所在江城一直名声最响，信誉最好，年年受到市司法局嘉奖。

局二名叫局伟，是当年和苏威胜一起打天下的公司元老，以前是老头子在黑道的代言人，一言九鼎，德高望重。他和向明宇、徐昌军现在分别负责公司最重要的三个方面：向明宇负责笼络警察和官员，打通各种关节，同时也为公司犯罪落网的兄弟争取一份从轻的法律判决；局二代表威胜公司出面解决黑道各种纷争，与其他城市的黑道大哥协作，互通消息，必要时互相援助；徐昌军是公司的执法人，当事情无法用谈判协商解决，只能使用暴力手段达到目的时，局二和徐昌军会负责制订一个行动的计划，然后由苏雪峰批准，徐昌军具体执行。这是威胜建筑公司有别于其他同行之处，也是威胜公司最重要的基础，最后的武器。虽然，这些年来，已经很少使用这一环了。

第6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

"不，直接请蒋市长。"苏雪峰打开保险箱，从里面拿出早已准备好的一个匿名存折。这只是过年的一个节礼，威胜公司将来要送给王琪的贿金，将是十倍甚至几十倍，当然，他们得到的将会更多。至于蒋市长，苏雪峰通过足协的活动刚刚跟他打过两次交道，还不到送钱的时候。"我先去向蒋市长拜年，然后请他一家人出来吃饭。"

徐昌军点点头。他这位大哥虽然时常摆出一副嚣张和鲁莽的样子，其实是一个狡猾、善于思考的阴谋家。饭局上有级别更高的官员，王琪就不是刻意的主宾了，这种情况下跟他讨价还价就容易得多。

王琪出现在公众场合的时候，总是保持他的一贯形象：灰色夹克，打着领带，脚下是手工制作的布鞋，引人注目，显示他与众不同的执著和个性。他今年四十七岁，华发早生，面庞消瘦，目光很直，有着老式政府官员的作风：自信，强硬，不太讲究科学性和客观。他比预定的时间晚到了一些，不过蒋市长的夫人在出门的时候耽误了一些时间，所以大家差不多同时到达芙蓉酒家。

倒不是王琪刻意要摆足姿态，跟这些炸弹一样危险的黑道大哥交往，谦和恭谨是最好的保护，何况这一次苏雪峰送给他的将是一笔巨额财富而不是威胁和拳头。对于这种权钱交易，他驾轻就熟，从来不会担心哪天会出意外，唯一需要考虑的是如何把他手中的权力卖出一个最好的价钱。他的迟到，是因为被另外一个买家堵了一会儿。十一点半，他刚刚走出楼道，就看见了人行道上停着的那辆黑色凌志车，那车牌天天都能看见。他正在犹豫，车门推开，曹旭已经探头出来向他招手，显然是在等他。

王琪坐到了凌志车的后座，明知故问："有事？曹总。"

曹旭把一个红包递到他手中，"还没有给王哥拜年。中午一起吃个饭？"

"改日吧。今天我另有安排。"红包很薄却硬，是存折不是现金，王琪接手放进口袋。

"芙蓉酒家，苏老大？"曹旭阴阴地一笑，车子平稳地滑出小区。王琪惊奇非常，不再说话。

十分钟后，王琪在加油站附近下了车，叫了的士。这种时候，绝对不能让苏雪峰看见自己从曹旭的车上下来。在芙蓉酒家门口，他刚刚付完出租车费下车，就看见苏雪峰的车从他身后滑进停车场，这一瞬间他有点疑惑是否被跟踪了。苏雪峰从驾驶位置跳下来，态度恭谨地快步绕过车头拉开另一侧的车门，蒋市长一家鱼贯而出，王琪没有犹豫，条件反射般地立刻奔了过去。

蒋市长有些诧异地看着他，苏雪峰煞有介事地解释说："王主任听说蒋主席召开筹备会，特地赶来。开发区也准备赞助一支球队参赛，王主任是领队。"

"是啊，蒋市长号召，大家趁机热闹一下。全民健身运动，我们开发区也不能落后。"王琪机敏异常，配合默契。

"这样啊。"蒋市长一向冷漠的脸上罕见地露出微笑，他看着王琪，说："老王很廉洁嘛，下班时间不用公车。"

"还不是蒋市长领导有方。"王琪受宠若惊，脸上的谄笑跟那些低级官员面对上级的表情毫无二致。蒋市长昂首挺胸当先而行，苏雪峰落后半步像一个忠诚的助手，王琪惊讶地发现，他掉在后面，像一个无关轻重的随员。他们走进预定的雅间，苏雪强和市足球协会的秘书长等候在那里。

饭局已经由王琪最初设想的一台花酒变成了一个十分严肃认真的议事会。江城第二届迎春足球赛的一些具体工作安排首先由秘书长提出来，然后由两个副主席讨论决定。蒋市长是一个铁杆球迷，自然被足协礼貌而坚决地邀请担任了一个副主席职位。苏雪峰也是足协十几位副主席中的一位，这是从老头子那里继承来的头衔，但这一次，他更重要的身份是赞助商。整个讨论过程蒋市长提纲挈领，苏雪峰唯唯

诺诺，除了点头赞同基本没有发表一点意见，倒是王琪以领队的身份热烈参与讨论，有理有据地提出很多恰当建议，得到蒋市长频频许可，予以采纳。

第7节：第一卷委以重任(3)

足协秘书长得意地宣称，截至目前，赞助比赛的商家非常踊跃，除了威胜公司外，还有好几家实力雄厚的单位企业都提出冠名或者提供比赛全程的费用和奖金；同时，报名参赛也非常积极，除了刚刚冒出来的开发区代表队外，各大单位和企业基本上都组队参加，甚至连周边的几个县市也有企业组队参加，无论是从规模还是规格，都创了历史纪录，可以预见这次足球比赛肯定是一场圆满完美的盛事，将载入江城足球史册。他真诚地向蒋市长、王琪和苏雪峰敬酒，表示感谢，市长难得地喝了一杯白酒。市长夫人偶然提到了她的女儿准备考研，王琪恰到好处地汇报开发新区准备建立一个人才培养基金，资助一批德才兼备的学生出国深造，于是苏雪峰跟他换了位置，让他坐到蒋市长夫妇身边认真研讨细节。趁着空隙，一直安静沉默的苏雪强突然偏头小声对苏雪峰说："刘大娃回来了。"

"刘大娃？"苏雪峰怔了一下，想了起来："刘志？"

"就是他。"苏雪强咬牙切齿地表示愤怒，"昨晚耿五来夜总会喝酒，悄悄告诉我的。"

耿五是向明宇前妻的弟弟。向明宇已离婚多年，这是足智多谋的他对于家庭的一个保护措施。他自信不会掉入法律的陷阱中，但是，他从事的是一项特殊的工作，如果他的力量不够强大，他很可能被一些执法者以莫须有的罪名判决，他必须防患于未然。依仗姐夫的势力，耿五在江城横冲直撞，耀武扬威，虽然，他根本不是威胜公司的员工--苏雪峰出于对他的轻蔑，向明宇出于对他的爱护，都不可能让他这种游手好闲、惹是生非的花花公子进入公司。他拥有一个地段很好的烟档，用不着他亲自照看，收入丰厚且稳定，那是向明宇对他的照顾。烟档从前是另外一个大哥程世一的产业，苏威胜打掉程世一之后，接管了这个烟档，这些年它在公司内部转了几道手，现在到了耿五手中，如果不是因为他个人的原因转让或者售卖，他将永久拥有

它，衣食不愁。公司有数不清的这种产业，小但是利润丰厚，都作为对于公司功臣的奖励。这些受益人因此对公司感恩戴德，忠心耿耿。他们知道自己能够拥有这种权利，完全是因为威胜公司的存在，而且他们大多是公司成员的亲属或好友，了解公司一些内幕，跟公司有关的各种信息他们都会争先恐后地汇报，通过各种渠道汇集到局二和向明宇那里，所以刘志刑满回到江城的消息在一天内就能迅速被苏雪峰知道。

苏雪峰的眉头皱了起来，感到烦恼。这是个真正麻烦的事。刘氏兄弟是典型的江城人，坚韧，强悍，亡命。当年刘强勉强也算是江城的一个黑道大哥，奸诈阴险，他哥哥刘志没有心机，但更加粗爆残忍，两兄弟都是江城道上的狠角。老头子从河坝街崛起的时候，第一战就是打掉了刘强团伙，刘志也被送进了监狱，一关就是十年。其间刘志企图越狱，又加了刑期。老头子退位后曾经表示过想化解这一段恩怨，苏雪峰尊重父亲的意愿派人去监狱谈判，被刘志傲慢地拒绝了。在监狱里，刘志在极短的时间出人头地，征服来自各地的罪犯，成为另类的大哥。他因此自信满满，以为光是凭他在牢中同甘共苦的兄弟们，就足以同威胜公司再争短长。老头子忧心忡忡，和苏雪峰认真地讨论过解决办法，总不能派人进监狱去摘除这样一个毒瘤吧？虽然从技术上来说是可行的，但未免有些小题大做，而且影响会很坏，最后确定的办法是，以静制动，到时再说。现在刘志刑满出狱，那就是了结恩怨的时候到了。虽然用不着把他看作势均力敌的对手，但也绝对不能轻视，至少，会有一场小小的腥风血雨。

第8节：第一卷委以重任(4)

"我去搞定他？"苏雪强一直紧盯着他哥哥，似乎读懂了他的意思。

苏雪峰冷冷地扫一眼他的亲兄弟，毫不接受他的讨好，觉得好笑：刘志可不是那么容易搞得定的。"你还是先搞定那几个运动员吧。"

苏雪强做事夸张，难以让人放心，从小到大一直如此。他现在最喜欢吹嘘的，是要把他的夜总会做大做强，连锁全国。老头子没死的时候，苏雪强多次雄心勃勃地表示要向娱乐业进军，而且一开始就是吓人的大手笔，想让老头子出钱，老头子当然冷冷拒绝，但这丝毫不影响苏雪强的兴趣和折腾。去年他自己投资拍了两部本土方言的电视连续剧，反响平平，毫无利润，唯一的收获是把剧组的女性从主角到群众演员都搞到了床上，一个都不放过。过年前他的又一部电视连续剧举行了盛大的开机仪式，请到了省市两级文化部门的领导到场祝贺，苏雪峰为了表示反感，毫不客气地拒绝出席。打听消息的兄弟回来汇报说，剧组三位女主角全部由苏雪强亲自挑选，完全按照他的艺术标准：高大丰满。惹得苏雪峰和徐昌军在办公室一阵大笑，讥诮地称她们为"运动健将"。

苏雪强端起酒杯喝酒，毫不生气，在精明强干的哥哥面前，他总是被讪笑的角色。蒋市长解救了他："运动员？雪强又要投资哪项体育事业？"

"当然是足球，当然是这次迎春赛。"苏雪强毫不脸红地吹牛，"我也准备像王主任一样组建一个足球队参加这次迎春赛。我准备把省二队请来参赛。蒋市长你知道省一队也算是我们威胜公司赞助的。"

"那可不行。这样我们机关队就连进四强都很困难了。"蒋市长不由得对他另眼相看，兴趣大涨。

苏雪峰白了他兄弟一眼，这时他的移动电话响了，他对大家点点头，离座出了雅间接电话。回来时看见蒋市长跟苏雪强谈得正欢，就走到王琪身后，对市长夫人抱歉地笑笑："打扰嫂子一下。"

王琪会意地起身，两人走到雅间外，苏雪峰把套着红包的存折递给他，"我要提前走。下午雪强陪你们唱歌，已经安排好了。蒋市长女儿的事，开发区足球队的事，你去办，钱我来出。"

王琪考虑一下，说："基金会你来挂个副董事长吧。足球队的钱我让曹老七出。你已经赞助了这个比赛，这样好一些。"

苏雪峰点头同意，然后两人一起回去，苏雪峰向蒋市长夫妇表示歉意，蒋市长表示理解，起身相送。

饭局的气氛并没有因为苏雪峰的离去而低落，没有大哥在场，苏雪强变得豪放和兴高采烈，市长夫妇二人都因为有意外的收获情绪不错，足协秘书长和王琪也同样心情愉快。虽然因为市长夫妇在场，不能带着那个在芙蓉酒家当领班的姑娘同去，王琪并不觉得遗憾。一位领导的欢心远胜一切，而且，那姑娘迟早会被他弄上床的，他并不急。在夜总会唱歌的时候，他抽空去了趟卫生间，撕开红包，两个存折上的金额都是十万。

苏雪峰前往蒋市长家的同时，徐昌军独自去找曹旭。他喜欢直接、干脆的做事方式，从不拖泥带水。

本来，这种事情由局二出面是最好不过的。他说话和气，做事圆滑，在黑道中德高望重，做了多年老头子在黑道中的代言人，除了少数重大的冲突，整个江城的黑道纠纷都由他出面协调处理，一言九鼎。但是过年前，他被苏雪峰安排去做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就像一个国家的使节出访，他被派出去拜访其他城市最重要的大哥。苏雪峰跟这些大哥每个人都亲自打过电话，告诉他们他最重要的助手将来拜访他们，寻找可能合作的生意。他没有告诉他们他的真实想法：局二将暗中考察这些大哥的真实实力和品行能力，最后决定是否跟他们结

盟。这样的城市有二十个，当然，这些大哥不会知道他们都不是局二拜访的唯一对象。

第9节：第一卷委以重任(5)

这是第一步。在苏雪峰宏伟的构想中，假以时日，他将用某种方式把整个黑道统一起来，就像以前的青帮洪门那样，组成一个超级巨无霸。但这个计划同样也是超级困难，他只得先大大退一步，从小做起，从比较亲近、有过协作的城市大哥着手。那些飞扬跋扈，一望而知是政府打击对象的大哥首先排除。实力弱小，在他的城市不能一手遮天、一言九鼎的大哥也暂不考虑，当然，支持这种人成为他所在城市的黑道霸主是最不可取的办法，风险极大，并且破坏黑道规矩。苏雪峰希望经过淘汰后，能够有十家左右的大哥团结在他身边，互通有无，共同发财，在躲避政府打击时，才有战略缓冲得余地。他坚信，在协同作战方面，他们的同盟比警察的联合行动更加快速机密，也有效率得多。这个战略同盟结成以后，就算江城换了铁腕的警察局局长和市委书记，或者江城被列为重点治理城市，威胜公司也不会一触即溃或者无处可逃。

徐昌军走出电梯门，几个面相凶恶的年轻人在远处的房间里冷冷地盯着他，全是生面孔。他微微一笑，径直往曹旭的总经理办公室走去。

这是一家三星级酒店的九楼，底层是大堂，第二层是餐厅，第三层是娱乐中心，四至八层是客房，九至十一层装修成办公用房，曹旭的旭日股份有限公司租下了整个九层，但租金从未付过。一个年轻女孩从大班桌后站起身，惊奇地看着昂然直入的徐昌军。

"曹总呢？"徐昌军扫了她一眼，相貌和身材都是无可挑剔，表情丰富，风情十足，这婊子肯定被曹老七上过了，不然她哪敢这样堂而皇之地坐在曹旭的座位上。当然也可能是你情我愿，这婊子自动粘上去的。

"请问您找曹总……"女孩子摆出一副矜持有礼的样子，可是徐昌军粗爆地打断了她："在哪？"

这一瞬间他露出了江城黑道第一执法人的凶恶和阴森，女孩子被吓坏了，结巴起来："出……出去了。"

"去哪了？给他打电话。"徐昌军的声音威严低沉。他注意到门外有轻微的脚步声走近，但是那些人显然知道他是谁，虽然他不能完全认识这些小混混。没有人敢探头来看。徐昌军倒希望这些人出头来向他挑衅，这几年来，天下太平，作为公司的执法人，如果仅仅做些威胁收账的小事，就算公司的元老和股东不说，他也有些愧对他每月的高薪。

0年轻女孩颤抖着手去拨电话，眼光瞥向门口，奇怪没有人来帮她，随即她意识到这个人来头不小。接通后，她迟疑一下，直接把话筒递给了他。

"老七，我是昌军。我在你公司。"徐昌军直截了当地说。

"呵呵，昌军兄弟啊，怎么跑到公司去了？来之前打个电话啊。我在翠景园跟中院的邓哥喝茶，有什么需要当哥的跑跑腿了？要不兄弟你过来，中午咱兄弟好好喝一台？"曹旭在电话中大笑。

"你回来吧。我等你。"徐昌军生硬地冲话筒笑了笑，然后不等对方回答，压了线。虽然曹旭是江城大哥之一，但他是威胜公司中举足轻重的角色，他并不把曹旭放在眼里。

十分钟后，曹旭出现在办公室门口。他披着灰色的风衣，手指夹着一支粗大的雪茄，手指上三个黄澄澄的戒指十分显眼，脖子上也挂着一条沉重的黄金项链；身后跟着两位身材魁梧的兄弟，带着宽边墨镜，面色阴冷，徐昌军认得其中一位，另一位是生面孔。

第10节：第一卷委以重任(6)

"七哥，很会摆谱啊。"徐昌军又好气又好笑。

"哈哈，黑社会也要有点职业道德啊。至少，走在街上，要让别人一看就知道你是大哥。"曹老七毫不羞惭，手一抬，他的女秘书将他的风衣接过去挂在办公桌后的衣架上，两个人的动作配合完美，十分默契。

"好，有时间好好学习七哥是如何扮一个黑道大哥的。"徐昌军扫一眼其他的人，"但是今天，是雪峰大哥让我来的。"

"你们出去吧。"曹旭心领神会，冲他的兄弟一摆头，"我跟徐兄弟有要事秘谈。"

"是，大哥。"两个兄弟齐声答应，恭身退出，声音响亮得把徐昌军吓了一跳。

"贺二毛是怎样一回事？"两个人面对面在硕大的大班桌前坐下，面色冷峻，就像两个谈判的国家元首，徐昌军冷冷地用手指敲击着桌面，很有节奏。

"农民，就是新区的农民。"曹旭悻悻地好像在下结论，"不种地了，就出来混社会。"

"你连一个农民都搞不定？那你还有脸面当大哥？"徐昌军轻蔑地盯着他，"这不是我说你，这是雪峰大哥的话。"

"你以为我不想把那小子踩下去啊！"曹旭猛然站起来，激动地挥舞双手，"可是我得有钱有人啊！"他走过来站在徐昌军身旁继续挥舞双手，"贺二毛在新区土生土长，这儿被征了土地，所有无所事事的混混都跟他熟悉，每一个农民都可能是他贺家的亲戚朋友，而且，他身边有几个敢拼命的狠角，如果容易，我还不早就把他搞下去了！"

"敢拼命你就怕了？那你就不管他了？"徐昌军的声音中带上了威胁。

"我怎么会怕！怎么会不管！可是如何管？"曹旭气急败坏，"对了，我还怀疑贺二毛背后说不定有哪位大哥在暗中支持，说不定是付小三和蒋疯子。"

"捕风捉影的事不要乱说。自己的事应该自己解决，不要总是让别人来替你擦屁股。"徐昌军看着曹旭，奇怪他也当了这么多年大哥，怎么说话做事像个女人，难怪苏雪峰看他不起。徐昌军的脸冷了下来，目露凶光："雪峰大哥让我告诉你，如果你处理不了，那就让我们威胜公司来处理。以后你就换地方，你看哪里你能够处理得了，就到哪里去混。"

"处理得了。"曹旭脸色大变，惊惶之下，换了一副口气，开始苦笑，"我担心……一旦事情弄大，这年头，什么都要钱，什么事情弄到最后都是钱，当年苏大哥不也是教导我们要多找钱少生事吗？我怕万一开战，会连累大家，影响弟兄们的生意。"

"那你到底打还是不打？如何打？"徐昌军疑惑地看着这位动作语言夸张得像演戏的大哥，他以前不是这样的，有什么变化吗？徐昌军一时间想不清楚，这也不是他的强项。"你干脆一点。兄弟我没有时间陪你磨牙。"

"我要去见雪峰兄弟，我要亲自跟他说话。"曹旭沉默一下，咕哝着说。

二十分钟后，他们约齐在苏雪峰的办公室。

"七哥，你有什么话要对兄弟说？"苏雪峰呵呵冷笑，毫不掩饰自己的年轻气盛。

"雪峰兄弟，我想，打掉贺二毛，也许还不算什么难事，可是打掉一个贺二毛，以后这种小混混还是会不停地冒出来。为什么他们敢向我挑战？还不是看所有的大哥中我曹七最无能，势力最弱，所以他们专挑软的捏。"因为紧张，曹旭开始说话的时候声音还有些颤抖，但后来就完全镇定下来。既然迈出了第一步，就没有回头路可走，说到底，他们本质上都是无所畏惧的人。

第11节：第一卷委以重任(7)

"那七哥的意思是？"苏雪峰认真地打量着对方，想读懂藏在这些话背后的意思。

"雪峰兄弟，那我就直说了。"曹旭露出小心谨慎的微笑，"这几年，大家都知道我曹七好歹还是个大哥，可是谁知道我那个旭日公司赚的钱连维持一帮兄弟的生活都困难，更不用说出什么事。这就是我不敢跟贺二毛开打的原因。雪峰兄弟，这样下去，说真话，我这个大哥真的当不了了。"

"你是说我们抢了你的生意？"苏雪峰反应很快，脸色猛地沉了下去，"你是说你没有赚钱，是因为威胜公司挡了你的财路。"

"我哪敢是这意思。旭日公司是真的穷得快上吊了。"曹旭不以为然地苦笑，"要不这样吧，雪峰兄弟，就算你可怜当哥的，拉哥一把，这一次把招商大楼就让给旭日公司吧。"

他紧张地看着苏雪峰，这个要求一旦说出口，就意味着两种结果，要么苏雪峰退让，这似乎很困难，苏雪峰也没有退让的理由，那么，就只有另一种结果了。虽然，这种结果早在他预料之中，为了面对它他已经准备了很久，但当他真正跟这位桀骜强悍的江城黑道霸主、大哥中的大哥摊牌时，他还是感到心虚。

苏雪峰奇怪地笑了一下，徐昌军立刻知道曹旭要倒霉了。他怎么敢这样跟苏雪峰说话？连当年号称"仁义大哥"的老头子也绝不会容忍别人提这样的要求，苏雪峰远比老头子更加霸道无理。徐昌军还没有来得及上前去拦，苏雪峰飞起一脚踢在曹旭的胸口，曹旭猝不及防，倒退几步跌在地上，徐昌军扑过去挟住他，装作扶他，飞快地搜了他的身，确信没有带枪，把他扶起来冷笑着说："七哥，怎么这样不小心，摔着没有。"

曹旭疼得呲牙咧嘴，说话很困难，仍然坚持咕哝道："这地有些滑。雪峰兄弟，算当哥的说错了，哥跟你赔不是。"他对着苏雪峰宽厚

的背影笑，不敢流露出满腔的怒火和刻骨仇恨。然后弯腰从地上把掉落的雪茄捡起来，重新夹在指间，慢慢披好他的灰色风衣。

"你真的在做梦！现在应该清醒了吧？我给你十天时间，不是你打掉贺二毛，就是你自己收拾东西离开新区。"苏雪峰冷冷地下了最后通牒。

在宴请蒋市长和王琪的第二天，苏雪峰和徐昌军比昨天提早一点到公司，但是威胜公司另外一位重要人物向明宇已经等候他们多时了。

今天注定是烦琐冗长的一天，很多事情都必须在今天安排好，有大有小，有些事情很重要，有些事情看起来不太重要，但有时候会转变成致命的错误。本来局二也应该参加，但现在三个人的工作由他们两个人来做。徐昌军对于这种工作是帮不上忙的，他安静地坐在沙发上，看着电视节目中的拳击比赛，身子笔挺，全神贯注。苏雪峰和向明宇首先要讨论的一件事是，威胜公司的老朋友鲁龙水今天要到江城来，欢迎他的盛大午宴昨晚就已经预订，公司中几位元老也早已通知，中午肯定到场作陪。

鲁龙水的身份非常难以界定，他不是大哥，但他任何时候都能够与任何一位大哥平起平坐，毫不逊色，即使是老头子，当年也跟他称兄道弟。他把持着西南三省绝大部分的大型赌场，是公认的西南"赌王"。他还有另外一个绰号"鲁耿直"，多少说明了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据说光是凭他的名字，或者一个电话，可在西南三省的一些地下钱庄和高利贷公司，在极短的时间内调集千万计的现金，效率远超所有的正规融资渠道。他屹立黑道近三十年，地位无可撼动，保持着他对他的王国无可争议的统治。他开始叱咤风云的时候，老头子都还没有出道，默默无闻地在河坝街一个简陋的茶馆里喝劣质的茶。老头子崛起江城，1984年一统江城黑道之后，他开始与老头子合作。他总是选择与最强的大哥合作，他需要他们的力量，正如所有的大哥需要他所代表的那个王国一样。老头子死后，他继续跟威胜公司合作，跟苏

雪峰见过三次面，认真交流过彼此的思想，没有达到完全一致，但这并不影响两个在各自领域内最强的人合作，他们每年能够从合作中分享数以亿计的利润，这比任何感情和理解都要有用得多。

第12节：第一卷委以重任(8)

他能够亲自来江城，表示了他对威胜公司极大的敬意，如果他托词不来，苏雪峰就应该亲自去拜访他，绝对不能因为对方倚老卖老而心怀不满，所以这是非常重要的一件事。昨晚远在丰城的局二亲自打电话回来提醒苏雪峰，然后又打电话给向明宇，两个人在电话中认真罗列了今天要讨论的话题，交换彼此的意见，所以今天向明宇和苏雪峰的决定实际上是他们三个人的意见，也可以说，基本上就是威胜公司的最后决议。

需要讨论的是一些细节，比如利益的分成，应该承担的义务，大的方向他们和鲁龙水是完全一致的。向明宇在前一个问题上显得专业十足，在后一个问题上他肯定不如局二，但因为有昨晚的准备，所以，在这个重要的问题几乎是没有什么分歧地达成了统一意见。两个人都轻松地吁了一口气，向明宇问："资城的那个场子还开吗？"

他们虽然跟鲁龙水合作，但并不妨碍他们自己经营一些力所能及的赌场，包括电子游戏机、家庭茶楼和一些小型的百家乐，赚取一些举手之劳的利润，毫无风险。在江城周边的城市中，有十来家这样的赌场，每年每一家都会为威胜公司带来几百万甚至数千万的利润，其中有一些承包给公司某个个人作为公司对他私人的奖励，让他象征性地上缴部分利润。去年年底，资城的电子游戏厅两次被查抄，牌机被全部砸烂，每一位现场抓获的赌徒被处以数千罚款，全部由赌场承担，事情被省电视台追踪报道，反响强烈。在第一次查抄之后，苏雪峰就派出了得力手下过去解决问题，原因立刻被找出来，本来就是明摆着的。资城新任警察局局长是一位科班出身的女警察，叫夏洛，是全省警察系统最年轻的局长，省厅树立的典型，正直廉洁，疾恶如仇，上任伊始就摆出一副要将黑恶势力铲除干净的架势，四面出击，铁面无私。威胜公司在资城的代理人接触了一下这位女警察局局长就打消了行贿收买的念头。现在他们面临两难困境，如果继续营业，遭

受继续打击那是毫无疑问的，虽然罚款会被利润冲掉，金钱上不会受到损失，但这样明显的对抗很可能激怒警方，招致更大规模的全面打击，那样就会得不偿失。但是如果就此关门，威胜公司的声誉会受到巨大的损害，甚至会有人嘲笑苏雪峰，这是特别让人难受之处。

"有可能搞掉她吗？"迟疑了很久，苏雪峰才问。

"搞掉她"的意思不同于平时说的"搞掉"某个黑道人物，那只是一场流血斗殴，一个简单谋杀。对于一位警察局局长，从来没有人敢这样做，也没有必要，它引起的地震甚至能毁了整个威胜公司。向明宇完全明白他的意思，"这个人来头很大，除非她犯下非常重大的错误，资城的县委和县政府没有机会撤换她，而且她是典型，一般情况下，省厅会保护这面旗帜不倒。"

"实在不行，就暂时关门吧，反正她迟早会升上去的。"苏雪峰摇了摇头，只好承认自己的失败。这在他来说，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虽然老头子总是谦逊地教导他，有的时候，每个人都必须向命运低头，人的一生中，有很多东西是无法抗拒的，只能默默忍受。但从内心来说，他们一直都很骄傲而且自信。

"她政绩不错，肯定会升得很快。"向明宇很高兴地夸奖他们的敌人，他也很高兴苏雪峰的屈服，而不是一味莽干，有些时候，必须要绕着走。就像路上有块石头，硬要去碰，只会踢痛自己的脚。

第13节：第一卷委以重任(9)

决定了资城这件事后，他们开始处理今天的第二件事，这是向明宇故意安排的。把一些令人不快的难事放在前面，可以在比较冷静、不太烦躁的情况下理智考虑，避免因为愤怒而产生错误的冲动，这是昨晚他和局二讨论的结果。这是一件小事，一个叫王东的小混混倒卖火车票，被铁路派出所抓获，正在处理。本来像这种小事绝对不会提到今天这种场合来讨论，而且王东这种小混混，可能苏雪峰还不知道他这个人呢。但现在向明宇必须告诉他，王东是伍明唯一的小舅子，伍明是局二身边数一数二的得力手下，这一次又跟随局二远征。仗着伍明的名头和威胜公司的背景，王东在火车站欺行霸市，几乎垄断了火车票的倒买倒卖，获利颇丰，虽然他自己不出面。铁路部门这一次加大了打击力度，在捕获了几个小混混之后，顺藤摸瓜揪出了幕后黑手。从轻的话，可以处以一定的罚款了事，从重，可以作为一个大案要案，树立一个典型，尤其是春节期间。重要的是看掌握权力的人的态度，确切地说，是铁路派出所所长的态度。

"怎么做？"苏雪峰皱起眉头问。这件事肯定需要解决，不能不管，不然无法面对局二和伍明。苏雪峰是他们的大哥，对他们承担着某种责任和义务，尤其是在他们遇到困难的时候。他也知道向明宇一定想到了某种办法。

"需要您亲自给黄部长打一个电话。"向明宇恭敬地请求。当然，办法是早已想好的，虽然有些曲折，但一定管用。黄部长是宣传部一位副部长，苏雪峰为了树立公司形象，在电视台做了专题节目，为此，威胜公司花了一笔钱，苏雪峰也因此认识了主管的黄副部长，或者说，是黄副部长借此机会认识了江城赫赫有名的黑道大哥。出于对彼此力量的尊敬，两人相见恨晚，把酒甚欢，一来二去之后，成了可以称兄道弟的知己。向明宇的办法是，黄部长让教育局长出面，给铁路中学的校长施压，把一位名叫沈岚的女教师增补进这次高级教师评

比名单，当然，她一定会在最终的评比中胜出。这样做的原因很简单，沈岚是铁路派出所所长的妻子，而且，她在家中拥有压倒性的权力。

苏雪峰点点头，人都是有弱点的，这个办法很好。虽然，这种曲折迂回的做事方式一向不太令他喜欢，但没有办法，铁路派出所不属当地警察部门管辖，不然光是向明宇出面就能够解决问题。他拿起电话直接拨通了黄部长家中的电话，几句玩笑之后，他直截了当地把事情缘由全部告诉对方，毫不隐瞒。如果黄部长拒绝，他们还可以另找其他的渠道。这也是考验对方的一个很好机会。一分钟后，苏雪峰放下电话，面露微笑，告诉向明宇，黄部长答应帮忙，马上就打电话给教育局长。两人心中都很愉快，这是一个非常好的信号，表明这位宣传部副部长将加盟他们。当然，作为回报，他们将马上贿赂他一笔不菲的谢礼。将来，如果这位副部长表现不错的话，他完全有机会坐上正部长的位置，进入江城市委常委。

解决了这件事，苏雪峰站起来用力地伸腰。"饿了？昨晚又没有回家？那先叫碗面来吃。"向明宇笑了，眼中露出长者的怜爱和责备。

苏雪峰有一个情人，是一个两岁孩子的寡母，在车管所收费。她显然知道江城每一辆车的车主是谁，在收取规费的时候，故意刁难，苏雪峰怒气冲冲地跑去兴师问罪，掉入一个精心设计的桃色陷阱，这是公司所有人的一致结论。但是除了老头子，没有任何人敢于在这个问题上发表自己独特的见解，只能用冷漠和戒备来防范这个侵入者。幸好，除了一些小事情外，她还不敢提出过分无理的要求。但她显然不是一个好妻子，也没有十分尊重这位江城人人敬畏的黑道大哥，如果苏雪峰昨晚回家的话，老头子当年亲自挑选的那贤淑无比的妻子一定不会让他没有早餐吃的。

第14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0)

江城的面条全省闻名，江城大厦旁边有一家专卖面条的小店，生意兴隆，是江城一家老字号面店的分号，不用他们开口，徐昌军已经快步下楼去叫。十分钟后，一碗热气腾腾的面条就送了上来，但是卫生筷上沾了些面汤。"重新去拿双筷子。"苏雪峰怒容满面地冲送面的伙计低吼，因为被向明宇委婉地指责，他只好将怒气发泄在伙计身上。这是个身体瘦弱的少年，显然知道苏雪峰是谁，惊惶地连声答应。

"何必跟一个面店的伙计过不去呢？"向明宇摇头，"你叫他去换一双筷子，他害怕你，但你难保他不会在重新拿上来的筷子上搞些什么恶心的花样。"

"我才不会用他新换的筷子呢。"苏雪峰得意洋洋地撕开沾了面汤的筷子，开始狼吞虎咽地吃起来，"我叫他再跑一趟，只不过想让他知道规矩。做错了事，就得多跑路。"

向明宇微笑起来。这是很奇妙的事，他们本身就是秩序的破坏者，然而很多时候，他们却在极力维持秩序。苏雪峰花了三分钟吃完面条，然后，他们接着工作。这次是石城的一个房产项目。这个项目并不大，整个楼盘价值不到一个亿，是石城市中心的一块商业宝地。本来属于石城一个开发公司，这家公司由三兄妹共同经商，大姐在其中拥有绝对股份和决策权。她张扬、跋扈，还有就是为了显示自己的富有而嗜赌，越玩越大，最后在石城古宇湖上鲁龙水的赌场中输得一塌糊涂，大借高利贷。高利贷公司的人知道她财力雄厚，而且前几次信用良好，即借即还，支付高额利息，所以继续放贷，但最后一次大笔的借款后，她表示无力还款，而且显示出一个商场打拼女强人的气质，敢作敢为，愿意接受任何对她的惩罚。

在做了彻底的调查之后，大家确认她说的是实话，但是，也并不能因此就放过她，不对她进行惩罚绝不可能，任何人都不能破坏规

矩，不能因为她的勇气和她是一个女人而额外开恩。负责赌场安全的公司兄弟把这个情况汇报上来，向明宇和局二经过慎重研究，决定由威胜公司来接下这一笔高利贷，替她支付本金，利息当然全免了。他们接管她手中唯一值钱的这个项目。房产开发本来就属于他们的本行。至于那位女强人，当然也要给她一个教训，她另外付出左手的一只小指，但避免一场血光之灾，算是不赔不赚。因为同时在进行江城大厦的建设，他们对这个项目没有派出自己的施工队伍，而是跟石城一位大哥合作开发。这位黑道大哥叫廖祥正，苏威胜健在时，就跟威胜公司合作过，让他来主持大局，可以保证这个项目顺利实施，同时让他分享一些利润，是出于对地头蛇的尊敬。但是过年之前，威胜公司派过去负责监督工程的兄弟汇报，对方暗中在做手脚，虽然暂时没有查出什么，但他们不是警察，不是法官，任何时候都不需要证据，光凭感觉就足以判决对方有罪；还有，整个楼盘已经竣工，却迟迟不交付，不知道对方是什么意图。

苏雪峰的解决办法非常直接，他立刻拿起电话拨打廖祥正的移动电话："我，苏雪峰。"

"苏大哥啊，新年好。"电话那边的声音显得非常高兴，"有什么事需要兄弟做的？"

"你今天把金鹅商城交付给孙经理。"

电话那边犹豫起来。苏雪峰没有继续再等下去，仅仅过了三秒钟，他冷冷地说，"我给你一个小时，你亲自把所有钥匙和手续送过去。当然，你可以不送。我知道你手下有很多兄弟为你卖命，你可以找几个枪手来对付我，那我会派几十个枪手来找你。"

第15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1)

他放下电话，向明宇对他赞同地点头。苏雪峰的办法虽然有些生硬，但他也找不出更好更委婉的办法，他们都不像老头子那样有过人的威望，根本用不着说什么威胁的话就能让对方完全按照他的意思做事。他们这个圈子都迷信暴力和威胁，有时候赤裸裸地显示力量未尝不是最好的办法。

当然，也不是所有的问题靠暴力就能够解决，比如下面就是令他们非常头疼的难题。

自从1982年老头子跟江城台面上最有势力的几个大哥缔结盟约，划分势力范围，大家在各自地盘内安分守己，专心求财。但是，随着时代的发展，江城的市场显然太小，赚来的钱不足以安慰这些心高气傲的特殊人物，大哥们不约而同地把眼光投向更加广阔的天地。改革开放带来的民工潮推波助澜，不到十年间，他们的触角伸到了每一个经济繁荣的城市，与当地的黑道大哥或者合作，或者角力，湖北帮就是威胜公司目前遇到的一个麻烦对手。

湖北帮并不是真正意义上整个湖北一省的黑道帮会，他们只是宜昌市几个小的黑道团伙为了抵抗外来的势力结成的松散联盟。而在这以前，他们互相血斗仇杀，像空屋子里一群因为饥饿互咬的恶狼。威胜公司最初的发展方向是沿海经济繁荣的省份和边境特区，抢工地、开赌场、垄断边贸、走私汽车，除了毒品军火外染指一切爆利的行业，在十多个城市开辟了"根据地"。后来，随着江城人走向全国各地，他们的势力向东北、西北和西南大肆扩张，建立了更多的"根据地"。当三峡水利工程规划正式公布后，苏雪峰和局二决定在宜昌建立威胜公司另外一个据点。在这个过程中，他们不可避免地与当地黑道团伙发生了冲突，谈判破裂，经过几次小规模的摩擦后，苏雪峰决定一劳永逸地结束战斗，确立威胜公司在这个城市的统治地位。他们派出了精明强干的队伍，虽然只有十来个人，但个个都是凶残冷酷的狠

角。然而事与愿违，经过一两次小规模的战斗后，当地的黑道团伙立刻明白他们碰上了一个从未遭遇的强大敌人，他们别无选择，本来各自为政的当地黑道团伙立刻团结起来，一致对外，于是，威胜公司又派出了第二拨战斗队伍，带去了长枪和炸弹，装备精良。

优势是明显无疑的，对方是一群乌合之众，甚至聚集不起人手进行一场像样的"战斗"，但是，这些人像老鼠一样在阴暗处出没，占据着地利和人和，那是他们的地盘，他们进攻和逃跑游刃有余，而威胜公司的人人生地不熟，就像当年战斗在越南丛林里的美国大兵，计划中的歼灭战变成了一场旷日持久的消耗战。

但是绝不能退缩，这是苏雪峰、局二和向明宇达成的共识。此役并不仅仅关乎宜昌一个城市，它会影响将来公司在整个长江沿线城市的威信和扩张，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他们的对手可以称为"湖北帮"。如果他们放弃这一场战争，江城黑道和西南三省的大哥都会轻视他们。

"先撤回部分人？既然他们不跟我们正面作战，我们不妨先从警察和官员这里开辟第二战场。反正我们决心在那里扎根，这些工作迟早要做的。"向明宇委婉地建议。这也是他和局二昨晚商量的最后办法。

"那把小陆子和他手下的兄弟们先撤回来。小陆子斗狠还可以，但是跟那些贪官污吏打交道，还是派孙洪过去吧，他比较机灵。叫他手脚放开一点，前期投入肯定会显得浪费，不要心疼钱。"这是必须要加紧做的工作，对手很可能无耻地向警察告密，这会大大增加战斗在那里的兄弟的危险。同时还必须舍得花钱收买几个当地的黑道团伙，如此不仅可以分化对方，还可以使自己的耳目灵通。当然，关键时候宁愿相信官员和警察也不能轻信这些坏蛋。

第16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2)

"我们就跟这些人斗钱，看看他们能够支持多久。"苏雪峰最后咬牙切齿地做了总结，很有些无奈。

但是，就算有了强大的势力，有了雄厚的金钱，还是有令他们苦恼的事。这件事已经困扰了他们好几年了，今天是必须要做一个了断的时候了。

天知道苏雪强并没有吹牛，威胜公司的确可以说是赞助了省足球队。老头子晚年热心于社会事业，尤其是体育。苏雪峰一方面为了安慰老头子，一方面自己好大喜功，走得更远。威胜公司慷慨地四处赞助给老头子换回了十个以上的协会副主席，后来，这些副主席大部分由他继任，其中包括江城足协副主席。

在体育事业中，他们有一项大手笔，介入了全国足球联赛。当然威胜公司并没有亲自出面，而是由他们的合作者出面操作。起初一年只需要投入两三百万人民币，回报是丰厚的，名利双收。但两三年之后，情况骤变，整个足球圈子像疯了一样，很多自信满满、野心勃勃的资本疯狂涌入，球员薪水数十倍地上翻，尤其恶劣的是，黑哨、假球、派系，像病毒一样扩散，吞噬整个足球，不留下一处健康肌体，大家无所顾忌，行事猖狂，简直比他们这些正牌的黑社会分子还要胡搞乱来，苏雪峰目瞪口呆地看着这一切，俱乐部开始出现赤字，而且亏损的趋势像崩裂的冰河，不可阻挡。

这是威胜公司所有的投资中罕有的失误之一。即使强悍如苏雪峰，面对这种混乱局面也无可奈何，他就算亲自上场，拔枪助阵，也毫无效用。他面对的是一个溃散，毫无效率，腐败的组织。这个组织寄生在足球身上，依靠垄断，对于困境毫不担心，充满自信，蔑视所有为足球付出金钱和精力的人。他们态度生硬，感觉良好，永远感觉高高在上，以为他们就是足球的上帝。苏雪峰最初的愤怒迅速被这个

庞大的怪物击退，他只有悲哀地忍受，最后是麻木，即使他是一位凶狠残爆、强大无比的大哥。

他无法枪杀所有的足协官员，只好承认自己对于这个行业的失败和失望。这次事件对于苏雪峰是一个打击，他第一次认识到，这个世界并非完全在他的掌握中，他可以帮助一位官员平步青云，可以轻易赚取数以千万计的利润，却不能让一个体育项目向公平竞争和健康的方向发展。虽然，公平竞争在很多时候，是他们的对立面。因为已经彻底失望和厌恶，他们在这个问题上没有更多的讨论，苏雪峰断然决定，开价一百万转让整个俱乐部，这一百万只是一个象征性的数目，如果有人愿意接手，他可以免费奉送。对于他这样一个绝不轻易吃亏的大哥来说，这个决定令人震惊。作为唯一的反击，他们决定向检察机关秘密提供一些裁判的受贿记录，其中甚至包括在宾馆接受性服务的录像。这些人拿钱的时候洋洋自得，过于傲慢，并且在合作的过程中出尔反尔，有欺诈行为，他们应该受到惩罚。当然对这些人还不值得使用暴力进行报复。但是他们同时也知道，足协不是那么容易对付的。后来证明，反击果然基本无效，聊以出口恶气而已，只有一个金哨得主进了监狱，郁郁病死。

讨论完这个问题之后，向明宇轻吁了一口气，总算把最麻烦的事情讨论完了。接下来的问题虽然繁琐，但都是些不太烦人的问题。作家协会的年会需要提供一个会议室以及午餐。最好不要惹这些贫穷、爱唠叨的文字工作者不高兴，他们就像女人，帮不上什么忙，但得罪不起。况且他们的要求并不过分。这个社会已经让他们受到的不公平待遇够多了，作为作家协会的副主席并且富有的苏雪峰，完全有义务解决这一笔开支。作协副主席头衔也是苏雪峰从老头子那里继续的遗产之一。同团委合作的捐资助学今年应该再扩大一些，这也是老头子的遗产之一。电视台要做追踪报道。跟老头子完全不同，苏雪峰乐意让媒体，特别是电视围绕自己打转，他甚至在电视台花了两百万冠名一个专题栏目宣传威胜公司。

第17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3)

然后，向明宇委婉地提醒他应该尽快安排去省城拜访苏副省长。刚刚提升为副省长的苏南跟老头子有难以言说的亲密关系。这是老头子当年植下的树苗之一，现在长成了参天大树。这也是威胜公司的秘密王牌之一。

"我们又不是没有当大官的朋友。"苏雪峰嘟哝一句。

"但是，他姓苏。"这一次向明宇毫不客气地反驳。"我们应该摆低姿态，主动去拜会他。他不是外人，他姓苏，在他面前委屈一下，不应该觉得失了身份。"

"好吧，这件事不用考虑，我知道怎么做。"苏雪峰表情奇怪地结束这个话题，"我知道怎么对付这个人。"

这时候他的移动电话响了起来，苏雪峰接完电话，冷冷一笑："孙经理打来的，他刚才接到了通知，正去金鹅商城办交接。"

廖祥正肯定会屈服的，这一点毫无疑问，所以他们只是微微相视一笑，继续讨论他们的事。

这一次是人事问题。北海和云南瑞丽一样，因为地理位置特殊，是他们最早建立的据点之一，威胜公司在当地拥有一家四星级酒店30%的股份，总经理虽然是当地人，但完全信得过。公司还跟当地的人合伙开着一个赌场和一个汽车修理厂，便于走私和逃亡的兄弟落脚，风声紧的时候可以立刻出境。公司派了一个人在那边负责打理所有的生意，但现在看来，这个他们认为值得信任的人，能力却实在差强人意，他把账管得一塌糊涂，而且去年出现了亏损，就算他们相信他的忠诚和清廉，也难以忍受。换人是必须的，但是，派谁去接手呢？苏雪峰和向明宇慢慢梳理公司成员，没有合适的人，最后向明宇建议："要不，我看我的律师事务所中，有愿意加入公司的，派过去负责，应该没有问题。"

"不要勉强他们，要他们心甘情愿加入公司。强扭的瓜不甜。"苏雪峰脸色沉了下去。这个问题，是今天唯一没有妥善解决的问题。整个公司越来越庞大，越来越难以驾驭，他深有感触并为之头疼。如果所有的事都必须他来决定，那么他肯定会被累死。但是，有什么办法呢？必须要有更多信得过的人来帮他的忙，帮他管理这个庞大的王国。然而，这个王国有它的特殊性，他不能像其他企业那样公开招收人才，而且，每一位加入公司的人，都必须经过严格的审查考验。缺乏信得过的人真是令人讨厌的难题。想到这里，他越发觉得老头子的厉害，要不是他眼光高明，知人善用，给自己留下一批精兵强将，不知道会是一个什么样的混乱局面！

接下来是一个投资项目，关于白云湖的开发。这个问题被向明宇放在了后面，是因为在这个问题上，苏雪峰跟他、局二有一些分歧。

白云湖风景区基本上还属于一个完全没有开发的处女地，青山绿水，林木茂密，有一条天然的峡谷，商业价值巨大，预计开发整个景区的前期投入需要三个亿，后期可能更多。虽然收益比较遥远，但是稳定，如果运作得当，有一些好的构思，可以赚上一大笔钱。但是，威胜公司看中的却是它的特殊政策。他们决定在那里开一个特大的赌场，光是这一项，就足以赚回所有的投资。这个项目他们马上就准备启动，开始修建一条从资城直达景区的二级公路。苏雪峰和他们的分歧在于，他完全没有看到这个项目蕴藏着极大的商业价值和利润空间，他只看到了赌场的短期利润。局二和向明宇私下沟通，达成共识，希望劝说苏雪峰改变一下思路，为了长远着想，首先提高公路的等级。

第18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4)

向明宇用了极大的耐心来进行说服工作，整整花了半个小时，苏雪峰没有同意，但也没有反对，他们决定等局二回来，三个人再来慎重讨论这个重大的决定，毕竟，这个投资是他们这一年中重大的投资之一。

然后，是今天最后一个议题了。是一个人大代表的选举问题。

一位商会的副会长，想被选举成为钟楼区人大代表。由于市民参政意识不浓，或者说，在某种程度上没有意识到自己的权力，造成了投票的严重不足。但是这对于他们是一个机会。他们可以轻易发动成百上千的建筑工人、酒店服务员、公司成员家属去参与投票。只要愿意，公司可以在任何领域显示出强大无比的能量。这一点被精明的人意识到了，他们通过私人渠道向公司表示友好，以前是对苏威胜，现在是对苏雪峰，承诺只要他们能够当选，他们可以在某些方面给予回报，这是互惠互利的合作。在老头子时代，除了特殊的原因，比如这个人是公司的敌人或者个人品德特别恶劣，对于此类请求公司来者不拒，这种举手之劳的施恩，所获得的回报是惊人和意想不到的。但是，苏雪峰有些不同，他有自己的评判标准，他个性太强，或者说，他喜怒无常。他可以因为这个人经常出没夜总会而看不起他，也会因某次聚会这个人没有主动向他表示亲热而记恨，这很令向明宇感到为难。但这次他必须说服他，这位商会的副会长背景深厚，跟市政府秘书长是连襟，最重要的是，他妻子的父亲是中级法院的副院长，对于向明宇的律师事务所，有着生杀予夺的权力。但这位副会长并没有因此而逼迫向明宇，他表现得非常谦和，过年前私下宴请向明宇，送了他一块价值不菲的金表。这一切都让向明宇无法拒绝他的请求。

苏雪峰认真地对着向明宇写在纸上的名字看了很久，好像这个人就站在他面前供他研究，然后他点头同意。一般情况下，他绝不会反

对向明宇和局二无关紧要的建议。但是，他同意之后，意味深长地对着这位公司元老笑笑，好像看透了向明宇的内心。

在谈话的最后，向明宇迟疑一下，嗫嚅着道："雪峰，我听到些风声。"

"什么风声？"苏雪峰抬起头。

"好像是曹老七……"向明宇斟酌着措辞，不想太刺激他，但要引起他重视。但是，苏雪峰猛然挥手制止了他，"这些事你不用管，不关……"意识到自己失言，他停顿了一下，缓和了语气："三叔，你现在最重要的是帮我搞定蒋市长和王琪。我知道曹老七被我们压着，一直没有饱饭吃，心怀不满。但他没有办法，你也不用担心他想搞什么花样，他翻不起什么浪。昌军已经派了几个兄弟暗中盯着他了。"

"那就好。"向明宇拿起公文包挟在肋下准备告辞。虽然对年轻人的无理心中不快，但放了心。年轻人嘛，总是这样的，态度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看他如何去做事，只要他有足够的小心，再怎么过分也无所谓。

他也并不认为苏雪峰昨天踢了曹旭一脚有多大的问题。昨晚他跟局二通电话的时候，也提了这一点，局二也没有特别重视，没有人意识到危险。他们只是对苏雪峰的鲁莽觉得过分，丝毫没有觉察到地震前夕的异样。

王文佐的理想是有朝一日开一家这样赚钱的面店。

他在这个面店打工已经两年了，两年间，凭着他的机灵和努力，无师自通地掌握了这家在江城名气很高、生意兴隆的面店最核心的商业机密：除了回收潲水油降低成本外，别无神奇。他不明白那些吃面的人为什么像对情人一样痴心不改，在旧城趋之若鹜，在新区同样如此。面店中除了他之外全部是女服务生，招聘他的原因是需要有一个人时常来背负成袋的面粉和沉重的燃气罐，因此他是店中不可或缺的一员，特殊的地位培养了他的高傲，他对这些庸俗、姿色平平的乡下女孩不屑一顾，虽然，他自己也是来自农村。空闲下来的时候，他宁

愿一个人坐在门口发呆，眺望新区的大街，眼中是严肃的思索和深沉的忧郁。

第19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5)

他注意到长街尽头那辆出租车已经停了很久了。司机一直躺在座位上打盹，两个小时过去了，司机好像睡得越发沉了，这准是个偷懒的家伙！王文佐开始为他担心，如果他再这样睡下去的话，他今天一半的生意就要泡汤了，他到时怎样向老板交账？或者他自己就是老板？那还不如干脆回家睡得舒服。他眼力很好，看得清楚车牌以8结尾，五个数字加起来刚好整整二十。如果玩一种比拼数字大小的纸牌赌博游戏时拿到这五张牌，那就可以通吃了。他正在胡思乱想，瞥见一群人从江城大厦大厅涌出来，领头的正是魁梧壮实的苏雪峰，他和向明宇、徐昌军上了第一辆车，后面一辆车上了三个保镖。王文佐羡慕地看着他们呼啸离去，同时，他注意到拐角那辆停了很久的出租车慢慢地、不易察觉地开始启动，跟在了那两辆车的后面。

驾驶这辆出租车的司机，就是绰号叫"二毛"的贺利锋。

昨天下午，气急败坏的曹旭秘密与他会面，他们决定动手。

很少有人能够想到曹旭跟贺利锋是盟友。就像很少有人能够想到第一个向苏雪峰发起挑战的，并不是实力雄厚、一向跟苏雪峰不太对路的付云川。反抗总是从压力最大的地方产生，老头子在位时，曹旭就已经忍耐太多，现在换了苏雪峰，他彻底无法忍受了，决心拼死一搏。这种决定，对于他们这种人来说，再自然不过，只是因为苏雪峰太过迷信自己的力量，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而已。曹旭早就开始暗中招兵买马，贺利锋的崛起也是他得意的一个隐蔽战略。

贺利锋是一个干瘦、阴沉的年轻人，他把残暴隐藏在柔和的微笑之下，依靠这种特质，在耕地被征无所事事的几年间，渐渐成了开发新区混混中的头目。曹旭发现了他，主动接近他，对他推心置腹，开出丰厚的许诺，当然，风险也是巨大的，因为他们这一次的对手是威胜公司，一个超强的对手。贺利锋最终同意了。一个原因是当初征地补偿的那笔钱已经被他挥霍得差不多了，更重要的是，他看到了机

会。对于江城很多血气方刚的年轻人来说，机会是最有说服力的。而且，他也明白，既然曹旭如此坦白地把所有计划告诉他，给他的选择几乎就是唯一，如果他拒绝，很可能在这一场豪赌中，曹旭第一个要搞掉的，就是知道秘密的他。于是，他和他开始各自行动，准备大干一场。

他们认真研究过威胜公司，认为在苏雪峰接掌大哥这几年，已经露出了很多破绽。比如以前，老头子将公司主力分成三块，跟警察和官员打交道的事，全权交给向明宇去做，局二负责黑道业务，徐昌军负责执行具体行动，但是，苏雪峰的年轻气盛代替了苏威胜的低调谨慎，或者说，他剥夺了公司中其他重要人物的权力。他亲自出面跟白道人物应酬，越权代替徐昌军指挥具体行动，把局二拦在身后，对整个江城黑道发号施令，咄咄逼人。公司内部是不会有怨言的，他们都是他忠心耿耿的伙伴，但对于整个公司，这种行为不是安全和健康的。他们都没有意识到一点，他完全把他父亲刻意分解的权力又重新集中起来，如果这种状况持续下去，苏雪峰会大权独揽，一旦突然失去了他的亲自指挥，整个威胜公司很可能陷入无序和瘫痪。局二想的是自己几年后会退休，所以愉快地让他接手，徐昌军崇拜他，向明宇有些畏惧他，他们都没有采取行动来阻止他，或者说，没有这个意识。

第20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6)

另一个破绽是苏雪峰本人。他年轻气盛，锋芒毕露，用了短短几年时间就取得了比他父亲显赫得多的声名，而那正是老头子极力避免的。他没有像他父亲那样十几年如一日地坐在那间嘈杂小茶馆中漠然观看人情冷暖、世态炎凉，因而学会了思考和忍受，他太顺了，从出道后就一直战无不胜，不可抵挡，一直生活在尊敬和奉承之中，从来没有遭遇任何大的挫折。

他身上有一种兽性的威力，让人不寒而栗，这有助于让他成为一位真正的黑道大哥，但是他没有控制它，合理地使用它，他从不像他父亲那样善于隐藏自己的力量，常常会在无意中得罪很多人。有两件事可以证明。

去年人代会期间，志得意满的苏雪峰跟几位家底殷实的人大代表在下榻的雄风宾馆大厅赌博，当晚他们喝了很多酒，将醉未醉，所以毫无顾忌，每个人面前都放着几寸厚的百元大钞，来往的客人都惊奇地看着这一群人。宾馆属于另外一位大哥付云川的产业，自然不会出面干涉，但是，惹怒了另外一些刚正不阿的人大代表，他们觉得这种时候他们应该挺身而出彰显正气，于是，举报电话直接打到了省人大、省政府和省委。最后，某位领导勃然大怒，亲自打电话，绕过江城警方，出动数十名荷枪实弹的武装警察突然袭击，包围了整个宾馆。当他们冲进宾馆大厅，准备采取抓捕行动的时候，苏雪峰冷冷一笑，把人大代表证往桌上的钱堆上一丢，"我是人大代表。"然后跟其他几位人大代表昂然离开，其他陪赌的人和观战的兄弟全部被带走，每人处以两万元重罚。

苏雪峰走后十分钟，两辆出租车停在酒店门口，从车里跳下一群人来，一个人迅速冲向服务台威胁服务生不许乱动，另外两个拔出手枪冷冷地指着大厅的几个保安，一言不发，其他的人从容不迫地开始扫荡大厅，砸烂一切可以砸烂的物品。他们做得冷静而且放肆，整个

过程持续了十分钟，然后他们呼啸而去，留下一片狼藉的大厅和呆若木鸡的酒店工作人员。

付云川得讯后大怒，他也是位跟苏雪峰差不多大的年轻人，刚刚接手他父亲的事业，脾气同样火爆，立刻让酒店报警，但是关照不能向前来询问的警察透露这群人有枪的细节。但是，砸烂一些东西能够判什么罪呢？威胜公司在警方的关系远超于他，付云川不敢跟苏雪峰翻脸，但他决心要维护一个大哥的尊严。他连夜召集他所有手下，并指使酒店员工准备第二天上街游行，封堵市政府的大门。幸好局二及时出面，制止了两个年轻人的胡闹。最后的结果是，被警方带走的人遭受的罚金，由付云川支付，酒店的损失跟现场被收缴的现金抵消，互不追究。事情总算和平解决，但付云川耿耿于怀，在江城，除了苏雪峰，他的雄风公司基本上算最强大的黑道团伙了。

第二件事是春节前夕，威胜公司一位比较重要的小头目在酒吧与一群狐朋狗友喝酒，他明显是喝多了，开始得意洋洋地吹嘘自己："在江城，老子就是江城第三！第一是苏大哥，第二是昌军大哥。"稍稍知道一些黑道知识的人都清楚他说的是醉话。就算是在威胜公司中，跟他地位不相上下的，起码有好几十人。相邻的一桌人显然来头也不小，有人用讥诮和挑衅的眼光扫视他们，这位小头目毫不客气地挥着酒瓶往对方头上砸了过去，并且趁着酒兴将迪吧砸得一塌糊涂。出了酒吧，这位神勇发挥的小头目实在支持不住，被他的兄弟们送往医院洗胃，他大哥的大哥苏雪峰，立刻也跟着在医院出现。

第21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7)

这位小头目的第一个酒瓶，就砸中了江城政法委一位副书记的头，苏雪峰虽然在第一时间就赶到了医院，但被挡了驾。好在这位政法委副书记在政法委一正三副中排名最后，没有多少实权，他也没有勇气真正追究这件事，同时，张扬起来也脸面无光，最后由向明宇出面，动用各方面关系，请了几位有头有面、难以拒绝的说客，让苏雪峰亲自道歉，并且赔偿才将这件事化解。赔偿数目虽然巨大，但道歉并不十分的真诚，苏雪峰甚至私下里还有些沾沾自喜。

这两件事情坚定了曹旭和贺利锋的决心，虽然没有这两件事他们也会发动进攻。他们的野心已被激发，势不可挡，利益决定一切，他们和威胜公司就像生长在一片树叶上的两只害虫，为了争夺食物不得不互咬。

一旦决定，就全力出击，贺利锋亲自上阵，他的目标是苏雪峰，一旦发现苏雪峰落单，早已准备充分的手下就会带着武器赶来与他汇合，进行伏击，同时，精心安排的对威胜公司其他重要人物的袭击也会同时发动。一切的关键，在于能否顺利干掉敌人的首脑：苏雪峰。

今天一早，贺利锋扮作出租车司机守候在江城大厦外，但出乎他意料的是，素来只有徐昌军跟随的苏雪峰意外地增加了三个保镖。然后是午餐漫长的等待。午餐结束后他发现整个下午将是苏雪峰跟鲁龙水会谈，贺利锋决定放弃。赌王身边，永远比任何一位大哥拥有更多的保镖。

但是第二天上午，他同样发现三个保镖影子似的跟在苏雪峰和徐昌军身后，他无隙可乘；下午，苏雪峰前往省城，贺利锋没有跟踪前去，他们没有异地作案的准备。

两天后，苏雪峰重新出现在他的视野，但依然是戒备森严。贺利锋开始恐惧起来。如果苏雪峰识破了他们的阴谋，那么，防守之后，

必然是凌厉的反击。如果不能偷袭对手，他们绝对难以撼动威胜公司。

他再一次跟曹旭秘密见面，气氛非常压抑，但最后，他们都没有放弃。既然已经迈出了第一步，就没有回头的路，这是黑道铁律。贺利锋继续追踪，同时防备来自威胜公司的打击。在僵持一个月后，他们的坚持终于得到了回报，他们找到了苏雪峰一个月来如临大敌的原因，他们不得不承认，他们对于他们的对手，还是了解太少。他们哭笑不得。

那天下午苏雪峰跟鲁龙水正式见面，向明宇把他们拟定的条款恭敬地递给赌王，但鲁龙水一眼也没有看。整个下午他和苏雪峰都坐在落地窗前眺望景色，神态怡然，但相互间很少说话。他们算是比较熟悉的人，了解彼此的个性和彼此对于世界的认知，简短的交流足以完成整个谈判。苏雪峰不是老头子，他没有老头子的谦和，鲁龙水决定不再把他们的关系更进一步。不是所有的人都可以、都必须要做朋友的。能够合作，能够不成为敌人，已经是他们这个圈子最了不起的善意了。鲁龙水并不担心因此而得罪苏雪峰。他丝毫不惧怕这位在江城、西南三省甚至是整个大陆黑道中都算是势力最强的大哥。他的自信来源于他的专业。他是赌博王国独一无二的国王，无人可替代。他在他的王国中的人脉和号召力，还有用时间和金钱培养起来的诚信，是一块价值连城的金字招牌，任何大哥和后来者都望尘莫及，除非是疯了，他们绝不会和赌王翻脸，拔枪相向。虽然，他们会为了利润的分成斤斤计较甚至争吵。一般来说，威胜公司为他的赌场提供保护和疏通关系，保护在赌场中开展业务的高利贷公司，威胁竞争对手，阻击别人进入这个王国。威胜公司不需要投入一分钱，就能够分到四成左右的利润，特殊情况下，可以多一些，但不会超过一半。

第22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8)

细节的商讨工作由赌王的副手跟向明宇完成，他们都是虑事周密、非常有耐心的人，棋逢对手，因此费了整整一下午的时间。达成一致后，作为总结，鲁龙水在最后表态，他当着向明宇和他手下的面对苏雪峰庄重承诺，他将与苏雪峰一起守护他们的合作，预祝一帆风顺。苏雪峰用同样的话代表威胜公司回敬，会谈圆满结束。对于他们这个圈子来说，这种大人物的誓言远比书面的签字要有效得多。但是，处于喜悦中的苏雪峰没有注意到一个细节，鲁龙水的承诺中没有提到威胜公司，他向苏雪峰本人宣布守信，连老练的向明宇也忽略了这个信号，或者，这几年来，他们心中已经不知不觉地形成了苏雪峰完全可以替代威胜公司的概念。这是错误的。

跟赌王会面的第二天下午，准备充分的苏雪峰兄弟、向明宇、徐昌军和几位保镖组成一个超强的阵容前往省城。

去之前在电话上联系过，苏南晚上有外事活动，他们的晚宴和晚上的娱乐活动由武侯区一位叫汪海洋的大哥全部承包，他是威胜公司在省城最紧密的合作伙伴，但几乎所有的省城大哥都会赶来参加。相对而言，省城的大哥们似乎更加文明，素质更高，他们衣冠楚楚，举止文雅，彼此间和气得像邻居一样，经常用居委会式的协商来代替他们本该使用的直接打击，私下里，他们被江城的大哥们讥笑为一群"假老练的城市大哥"。"假老练"是省城流行的一个俚语，意思是似是而非、装模作样，类似于评价小丑的贬义语。

省城的大哥们都知道江城黑道送给他们这个评语，他们乐呵呵地接受，好像并不在意。但他们暗中为自己分辩，他们认为自己是迫不得已的。作为一省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的省城的大哥，媒体监督，警方监管，还有来自各个方面的干涉，使他们承受的压力要大得多，这决定了他们不能锋芒毕露，做事顾虑重重。但这并不是真正的原因。他们大多数没有经历过江城黑道同行少年时的苦难生活：贫穷、饥饿，

看不到生活的希望，时时刻刻处在莫名的恐惧中，如果他们不能鼓起勇气去同命运抗争，他们的生命就会像尘埃一样轻贱。或者换一个角度表述，他们生活在富饶的川西平原，天府之国，他们无法理解那些世代挣扎在穷苦山区和贫瘠丘陵的人，仅仅为了吃饱肚子，为了活下去就必须付出的难以想象的艰辛和血汗，一句话，他们不是江城人。

所以当年以威胜公司为代表的江城黑道势力侵入省城时，甫一接触，这些省城养尊处优的花花公子就见识了什么才是真正的黑道凶徒，领教了真正的残忍与凶狠，他们在黑道专业上被好好地上了一课，溃不成军，兵败如山倒，最后全部投降。这并不可耻，历史上这一座城市从来没有展开过任何一场血战，每当征服者兵临城下时，所有当时的统治者都是选择献城封王。幸好，他们还有他们不可替代的优势，那就是他们熟悉这个城市，在人潮中游刃有余，所以江城黑道接受了他们的投降，并提高他们的地位，不剥夺他们的尊严和独立，委任他们合作者或者代理人的身份。在江城黑道的征途中，省城，仅仅是他们前进中的一步，后来，他们像狂风一样呼啸而过，冲出盆地，席卷全国。

所以江城大哥苏雪峰的到来，成了省城黑道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丝毫不亚于歌迷心中的天皇巨星驾临，喜欢排场的城市大哥们包下了一间四星酒店顶楼的旋转餐厅，每个人都盛装出席，带着他们身体剽悍的手下。这种聚会，在老头子时代，除了要讨论特别重大的问题，一般不会出现，但苏雪峰不能拒绝城市大哥们的热情，而且，他本来也喜欢这种大场面。

第23节：第一卷委以重任(19)

晚上九点钟的时候，苏南的秘书打来电话，问了他们下榻的酒店，告诉苏雪峰第二天早上九点，他会亲自来酒店接他们，他们和苏南有一整上午的时间叙说家常。

第二天一早，一辆普通的桑塔纳2000准时出现在酒店门口，秘书从驾驶座位伸出头来招呼等在大厅的苏雪峰和苏雪强，他们上车的时候吃惊地发现，苏南坐在后座。

苏雪峰难以掩饰心中的欣喜：副省长这样的大人物也向他，向威胜公司表示尊敬。虽然，他们本就是一家人。苏雪强坐到了副驾座位上，让他哥哥能够在后面单独和苏南谈话。

"叔叔。"苏雪峰的态度恭谨得无可挑剔。

"眼泡都有了？才这点岁数啊。"苏南轻轻拍拍他的肩，显示长者的爱怜。

"陪酒陪得厉害。"苏雪峰罕有地笑得和气，收敛了他的本来面目，扮演一个听话乖巧的晚辈，"年底事太多了，不然过年前就上来看望叔叔了。"

苏南无声地笑笑，不再说话，车子开出酒店，汇入车流。二十分钟后，他们出了城，再过了三十分钟，他们到了龙泉山脚下一处幽雅僻静的山庄。下车后，苏雪峰注意到了山庄装修的高雅，也注意到了除了他们之外，一个游客也没有。

他们沿着清澈的水塘散了一会步，苏南惬意地踢腿伸腰，表示他的放松和对兄弟两人的亲密无间，他们之间毫无戒备。这很奇妙，他和他们，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代表了两种势不两立的势力，但是现在，他们是亲人，是盟友，为了各自的理想共同奋斗。然后苏雪峰和苏南在吐出新芽的桃树下开始说话，苏雪强跟秘书去欣赏他们从江城带来的两幅字画，那是一位出生在江城的世界级国画大师年轻时的作品。苏南现在在物质上肯定不会缺少什么，但是，他生在江城，手中

有一两件这位大师的真迹，必要时可以作为雅致合适的礼物送给某些重要的人物。

整个谈话不热烈，但绝没有冷场，苏雪峰侃侃而谈，关于公司的现况和发展，在苏南面前，他不用保留。苏南也没有吝惜自己的关心，碰到不清楚的地方，他会提问，偶然提到他们共同的家乡--苏家湾的人和事时，苏南会将话题转开。对于家乡，对于苏姓族人，苏南有难以言说的感情。很多年前，他住的地方跟苏威胜的家只隔着一条小河，彼此能够清楚听见对方的大声呼喊。当苏雪峰谈到威胜公司准备投资开发白云湖时，苏南问起苏雪峰对于他们现在所在的这个山庄有何观感，不等苏雪峰回答，他开始表扬这种旅游开发模式，恢复了一位政府官员的本来面貌，指出综合开发比单纯的种地能够带来更大的经济价值；推而广之，全省各县市都可以利用现有资源，吸引外资加大开发力度，政府必须加以鼓励和支持，他可以向省里有关部门建议；比如威胜公司现在手中的白云湖，就可能是典型。他的举例是蜻蜓点水，但对于苏雪峰是画龙点睛，他完全听懂了他的意思，感激不尽。

他们都清楚，苏南对于威胜公司的帮助，只能停留在宏观层面。苏雪峰不会蠢到请求他去保释一位在押的兄弟或者为某笔生意奔走，威胜公司手中有大把可以利用的贪婪的基层官员。苏南也一定会拒绝这样愚蠢的请求。他的最大作用在于引导一些政策做关键性的倾斜，他现在的身份和所处的位置，有时候能够影响到省委和省政府的决策。同时，威胜公司已经足够庞大，足够受到政策的影响。很多时候，这种影响背后的利益惊人的巨大。苏南刚刚成为这个国家的高级干部，正是他一生仕途的黄金时期，如果不出意外，他可能会走得更远，这个美好的前景是无法想象的。同时，年轻的苏雪峰雄心勃勃，前途似海，他们将来携手共进的日子还长。

第24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0)

十一点半，谈话结束，他们的计划中没有一起午餐这一项。一位刚刚晋升的副省长基本上没有自己自由支配的时间，差不多整整一个上午的馈赠，已经是非常奢侈的了，苏雪峰非常满意。这是他第一次和苏南单独相处，虽然谈得不够深入，但是还算融洽。如果苏南的建议能够得到省委和省政府的重视，白云湖项目也会从这个政策中获利，政策会更加宽松，税费会更加大幅度的减免，利润远超他们的想象。仅仅这一件事就值得他巴巴跑来拜访他这位叔叔了。你不能奢望一次解决所有的问题，过分贪心没有必要。最重要的是，他们从今天开始，建立了良好的关系。老头子死后，他一直担心失去这一张王牌。

苏南和他的秘书首先离开，原车返回，苏雪峰和苏雪强多待一会，等他们自己的车来接，然后直接返回江城。

苏南上车后，默默地靠在后座回忆今天的见面。对每一件重要的事都要认真反省，这是他在大学时就养成的习惯。他没有想到事情的变化会是这样，苏威胜会那样迅速地离开这个世界，真是遗憾。在从省农业厅长到副省长这个飞跃的几年中，一定是老头子临死前关照过了，不许公司任何人为任何事前来打扰他，不允许任何人和事给他带来负面影响，哪怕仅仅是可能。否则，苏雪峰是一定没有耐心等待这么久的。他由此更加感激老头子的远见和高明。现在，他不得不跟苏雪峰打交道，他们是两代人，思想、行为和世界观都明显不同，他无可奈何，却别无选择，就像一位战场上的参谋长，不得不跟一支自己不熟悉的军队打交道。但是，总的来说，还不算失望。苏雪峰比预想中聪明，而且也很有礼貌，虽然不太真诚，对于他现在的身份来说，这已经是非常可贵的了。他只希望苏雪峰能够学到老头子真正的本事，而不是只继承了一些表面的东西。他也希望今天的见面，能够对苏雪峰个人有一些影响。无论如何，他是苏雪峰的长辈，也可以算是

苏雪峰的大哥，他对苏雪峰有一种半是父亲半是兄长的责任，他有责任指导苏雪峰跨越人生最重要的几步，获得宝贵经验。年轻人虽然有很多让他不满意、不放心的地方，但可以在他的指导下进行改正。自己年轻时不也是犯过很多错误吗？苏雪峰姓苏，是老头子最宠爱的儿子，这一点就足以让苏南冒着极大的风险保持与苏雪峰的合作，更何况，苏南也欣赏苏雪峰的气势和力量，除此之外，还有另外一个原因，威胜公司绝不涉足毒品。在这一点上，苏雪峰和老头子看法完全一致。毒品是目前除了枪支外，最刺激警察的危险东西，他们赚的钱够多了，用不着再冒这种风险。让那些目光短浅、穷凶极恶的人去做吧，他们要自取灭亡，威胜公司没有义务阻拦他们。

此刻，苏雪峰也在车上回想今天见面的每一个细节。苏南已经表示了他的友谊，这是最重要的。他花了相当一部分时间来向自己谈他的领导艺术，这绝不是在卖弄他的本事，他们都不是浅薄的人，那么，是在委婉地指责自己现在对威胜公司的领导做得不够好吗？他应该对威胜公司的情况非常清楚，就算没有今天的会面，就算自己没有亲口告诉他关于公司的一切，向明宇也早已通过他的秘书向他汇报得很全面了。苏雪峰和苏南都清楚向明宇和苏南的秘书所做的一切，这本来就是按照当年老头子的安排，为他们设下的保护层，紧急的时候，可以牺牲向明宇和苏南的秘书，舍车保帅。老头子和苏南都是极端谨慎和充满危机意识的强人。还有，在离开的时候，苏南温和地告诉苏雪峰，以后，有事情的时候，苏雪峰不必直接打电话给他和他的秘书，还是按照从前的样子由向明宇跟他的秘书联系，他为什么要特地再一次向苏雪峰强调呢？怕影响他的仕途？应该不是，否则在老头子死后，他完全可以跟公司断绝一切关系。那是胆小谨慎？谨慎是肯定的，但胆小跟他肯定无关。老头子告诉过苏雪峰，苏南是这个世界上少有的不曾向他低头的人之一。那么，苏南是不是反过来提醒苏雪峰，向明宇这个环节有什么问题呢？答案同样是否定的。向明宇的忠诚是不容怀疑的。那么，苏南在暗示什么？

第25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1)

但是，苏雪峰最终也没有得到结论。他没有弄懂苏南微妙的暗示，他失去了一次自救的机会。苏南暗示他永远要善于保护自己，再牢固的关系，也必须设置必要的保护层。苏南和苏雪峰生活在不同的圈子，但别无二致的杀机四伏，充满意外。作为官场和黑道中的佼佼者，他们意想不到的敌人众多，如果不能时刻提高警惕，保证自己的安全，那么又从何谈征服别人呢！出于不想过分刺激这位桀骜的年轻人，苏南没有表达得过于直白，否则会让苏雪峰感觉自己在轻视他，在怀疑威胜公司的力量，这会伤害彼此感情，所以苏南决定以后再慢慢来。苏南以为他还有很多时间来尽一位父亲兼兄长的责任，慢慢教导年轻人，但是，他犯了错误。

他虽然了解老头子和苏雪峰那个圈子的黑暗和残酷，然而理解得还是不够深刻。他毕竟不是那个圈子中的人。一个官员为了半级的提升可以卧薪尝胆地等候十年，但苏雪峰他们这一类人不是，他们会为一次偶然的冲突奉献自己的鲜血和生命，他们喜欢直接、彻底地打击对手。曹旭在这一场豪赌上已经押上了自己的一切，作为对手，苏雪峰必须全力应战，可是，他完全没有准备好，甚至可以说，他根本没有做准备，他失去了这个机会。

或者说，这个机会他其实早就失去了。他怒砸雄风宾馆、纵容手下兄弟猖狂为恶的时候，就注定要输掉这一场赌博，偶然中有一定的必然，这是哲学。

回到江城后，苏雪峰接到了曹旭的电话。曹旭说他已经把贺二毛的事解决了。虽然，方法不太令人满意。

他把攀城一个工地转让给贺二毛去做，作为交换，贺二毛承诺不再在新区惹是生非。这是他和贺二毛的私下交易。他现在人穷志短，打不起仗。他请求苏雪峰为他保守秘密，维持一个大哥的脸面。苏雪峰没有觉得异常，只是更加轻视曹旭。因为轻视，他丧失了作为一个

大哥应有的警惕，而这种警惕，本应该像影子一样永远跟随在他们这个圈子每个人身后，像宿命一样，挥之不去。当然，还有一个原因使他忽视曹旭，那就是刘志。徐昌军派去对付刘志的兄弟突然失去了目标，刘志神秘地从江城消失了，但苏雪峰和徐昌军不用想就知道，他们的敌人必定在附近某个城市中做着准备，招兵买马。威胜公司和刘志之间的仇恨不共戴天，从前不能化解，现在更无可能，于是成批的兄弟被暗中派出去搜寻刘志的藏身之处。出于自尊，他们没有向这些城市的大哥请求帮助，这也是年轻气盛的苏雪峰犯下的另一个错误。他自信凭借公司雄厚的实力，完全可以独自、轻松地解决问题。当然，作为一种保护措施，在徐昌军的要求下，加派了人手保护苏雪峰。

在他们焦头烂额对付刘志的同时，贺利锋同样焦头烂额地进行每天艰苦的追踪窥伺工作，苏雪峰的身边总有几位虎视眈眈、充满警惕的保镖，就像一个保守的处女，难以侵犯。他的手下配合曹旭的谎言从新区消失，集中隐藏在郊外，随时待命。但是长时间处于紧张的临战状态，每个人的压力增大，情绪焦躁，要不是他的副手黄建笼络有方，这一个刚刚冒头的黑道团伙可能早就四分五裂了。这种无望的僵持状况持续了近一个月后，终于得到了解脱。这一天，曹旭在办公室接见了一个位速之客。

这个不速之客就是徐昌军他们苦苦搜寻的刘志。

第26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2)

刘志这一个月的日子也并不好过。威胜公司的人好像无处不在，像猎犬一样咬在他的身后，他从不敢待在一个地方超过四十八小时。作为一个满腔愤怒的复仇者，他勇气有余，但智谋不足，他无法制订一个完善的计划来对付强大的敌人，总被追杀，看不到胜利的希望。渐渐的，跟随他的兄弟暗生异心，危机重重的刘志不得不铤而走险，他决定悄悄去拜访曹旭。

他想当然地以为，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他的消息并不闭塞，曹旭跟苏雪峰的冲突他也听到一些--脚踢曹旭这种本该严守的秘密，由苏雪峰毫不在意，甚至可能是故意炫耀地泄露出去了。所以他希望凭自己的勇敢和不太高明的口才说服曹旭跟他联手对付苏雪峰。但是，曹旭的反应完全出乎他的意料。

吃惊地听完刘志的建议，曹旭的第一念头并不是考虑是否与这位曾经的黑道狠角合作，而是庆幸自己的先见之明。连刘志这种粗鲁之辈都看得出自己跟威胜公司不可调和的矛盾，那么，他还有什么犹豫的呢？同时，他也感到了隐隐的危机和焦迫，他必须尽快采取行动，在苏雪峰意识到这一点之前出手。感谢老天帮助，不明白局二为什么要离开江城如此之久。突然之间，他明白了苏雪峰这一个月来戒备森严的原因，一个念头闪过他的脑海，他的脸上不由自主地露出了一丝歹毒的冷笑。

两个小时后，徐昌军带着几名兄弟来到旭日公司，架走了被五花大绑的刘志。刘志愤怒而绝望的表情给徐昌军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对曹旭的仇恨和怒骂打消了徐昌军对于曹旭最后的警惕，第二天，他撤掉了苏雪峰的保镖。紧张了一个多月的他和苏雪峰都以为一场风爆终于烟消云散，没有想到真正的风爆迫在眉睫。年轻人毕竟缺少一点经验，而且，太平日子、一帆风顺的感觉，让两个桀骜自信的年轻人变得有一些骄傲大意，如果老练的局二在场，依靠他狐狸般的嗅觉，

他不会被曹旭的假象蒙蔽，他会发现可疑之处，查个水落石出，但是，这位威胜公司中最深谙黑道各种阴谋的行家，这时候却在拓疆扩土，无暇顾及后院起火。

最后还有一个机会改变江城黑道的历史，有一个人可以拯救苏雪峰，就是那个面店的小伙计王文佐。

他现在已经确定了，这一个多月来，每天都有一个人在暗中跟踪苏雪峰。虽然，这个人不停地更换车牌不同的出租车。他虽然不太明白其中的关系，还是隐隐感到这位江城呼风唤雨、威风十足的大哥处在危险之中。他并不笨，他有几次都想拦住从身边经过的苏雪峰，但苏雪峰凶恶、盛气凌人的样子让他感到恐惧，他没有忘记给苏雪峰送面上去那一天苏雪峰对他的怒吼。机会一闪即逝，总是在他还没有积攒起足够的勇气时，苏雪峰已经大步走过去了。他更没有胆量直接去苏雪峰的办公室，在江城大厦十七层电梯门口，有四个退伍军人轮换站岗，像从前在军营那样笔挺，一动不动，阻拦闲杂人员进入，对经过的公司领导敬标准的军礼。最后，农村孩子生来的胆怯、保守、不敢出头占了上风，他放弃了，把这个惊人的秘密埋藏在心里，一直到地震发生。

黄建默默地把子弹一颗颗压进弹舱，心中充满忧伤。

此刻，他想到的是他的女儿和妻子。早上，他被贺利锋秘密召去，告诉他刘志的事，并且下结论他们很快就会有机会展开行动，他们就快熬出头了。贺利锋要他回去把这个信息传达给手下的兄弟，并做好准备，随时听他号令行动。

第27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3)

黄建回了趟家，看望他的家人，离开的时候，两个女儿奶声奶气地跟他告别，她们是一对双胞胎，粉雕玉琢，长大后会比明星漂亮。她们的母亲站在她们身后，脉脉地看着她们，他知道她的心思其实是在他身上，不过，她总是这样沉默不语，他们彼此只在心中爱着对方，羞于表达。这是他在世上最爱的三个人，为了让她们三个人过上好日子，他甚至可以去抢劫银行，如果不是担心风险太大会让她们三个永远失去他。他慎重考虑后，决定投身黑道，并且慧眼独具地看中了贺利锋团伙。他也可以投奔其他的大哥，但在和平年代，他这样的小角色要出人头地太困难了，如果他的运气足够好，也必须要等上五年八年甚至更长，这对于任何一个野心勃勃、自视甚高的年轻人来说，都是无法忍受的，最后他决定铤而走险，不再让岁月蹉跎。他是贺利锋团伙中最讷言的人，像石头一样，在公众场合，他从不张扬，不像其他兄弟一样跋扈，好像唯恐别人不知道他们是黑道混混一样。他不在乎名声，至少现在不屑，除了必要的行动，他从不参与其他黑道兄弟的恶行，小心谨慎得如同一位最守法的模范市民，但这并不妨碍他迅速成为贺利锋最看重最信赖的副手。贺利锋不在的时候，他就是他们的头儿，行动的时候，他一言九鼎，负责制订计划，指挥整个行动，从没有出过纰漏，赢得了所有弟兄的信任。

他把手枪插在腰上，然后从床上隐秘的角落拿出移动电话，放在夹克内。他可能是江城黑道第一个意识到移动电话重要性的人，它不仅仅是财富和身份的象征，而是一种实用工具，甚至有些时候它的威力远胜手枪。贺利锋为他配备了一部移动电话，但他倾其所有悄悄另外又购买了一部，用的是匿名，瞒着所有的兄弟，还有贺利锋。他强烈地预感到，今晚就将是他人生最重要的一个关口，这部电话绝对用得上。

他想过在这一场豪赌中，贺利锋可能会赢得关键的一注，但他看得更远，他深刻地认识到黑道争霸不可能凭一次拼命就可以一劳永逸，每一位大哥都会不停地面临挑战，不是战胜对手，就是对手踩着他的尸体前进，这是黑道永恒的法则。他想到了跟随贺利锋出人头地，更想到了越过他们出人头地，自己掌握自己的命运。对于一位强者来说，这是很自然的，黄建对自己充满信心，他不希望自己永远仰人鼻息，仅仅充当别人的打手，他希望有一天，自己能够成为大哥。

这其中最重要的一点，是他认识到，无论是曹旭还是贺利锋，都不是他能够心悦诚服的大哥，通过这些日子的接触，他相信自己比他们更强。如果他们都能够做大哥，那么，他这样才干杰出的人，也应该能够成为人上之人。他早就看出曹旭和贺利锋的阴谋。

他们出道的第一战，是强占刘记渔馆。这个小饭馆经营廉价的花鲢和鲤鱼，8元一斤，利润来自于酒水，食客被明码标价的鱼价蒙蔽，蜂拥而至，饭馆从开业就一直生意火爆，每天营业额超过万元。老板是一位精明胆小的中年人，他的女儿，跟曹旭一名手下同居多年，情投意合，但从未想过结婚。贺利锋抛出他巧取豪夺这个饭馆的计划，团伙成员利欲熏心，毫不考虑后果，完全赞成。他们花费了大约一个月的时间，几乎天天去刘记渔馆吃鱼，彼此熟悉之后，开始邀请老板喝酒，起初是礼貌性的一两杯，后来变成江城式的豪饮。精明的老板根本没有意识到人心和世道的险恶，或者说，他的防线仅仅停留在如果这一群人想混几顿白食，他是完全能够接受的。一天晚上，他再一次陪着这一群混混喝得半醉，贺利锋爽快地结了账，然后邀请他一起去歌城唱歌，两位漂亮的女孩在场，其中一位宣称那天是她的生日，老板毫无戒心地同行。在歌城中，他们在他的酒中做了手脚，加入了一种迷幻剂。

第28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4)

接下来的事情完全像某部电影，他们邀请他去玩纸牌，歌城的旁边就是一家幽静的茶楼，生意冷落，极少茶客，一切都是特意选择的。失去理智，处于一种无法言表的兴奋状态的老板变得格外的豪爽，一场豪赌下来，当然他肯定是输，高利贷公司的人早被请来等候这一场赌局，他不停地打欠条从高利贷公司的人手中借取现金，这些现金通过一把把巧妙设计的纸牌输到贺利锋一伙手中，迅速回笼给高利贷公司的人，然后再一次由一张欠条放给老板，一个小时后，药劲过去的老板清醒过来，他绝望地发现，自己欠下了整整两百万高利贷，如果他不能马上归还的话，一天的利息是十万。老板瘫软在地。他给他女儿的男友打电话，他以前一直看不起那人，不跟那人说话，但是现在，他走投无路。幸好，他女儿的男友很快赶了过来，带了几个人。但是，贺利锋一伙已经被金钱刺激得红了眼，勇气倍增，毫不妥协，双方立即开打，贺利锋一伙利字当头，骁勇异常，对方溃不成军，大败而逃。第二天，他们强占了刘记渔馆。贺利锋不知从哪里搞来两只五四手枪，给忐忑不安的手下打气："这个鱼馆我贺二毛一分钱不要，全由你们平分。只要曹老七敢来抢，老子就敢当场收拾他们。"威胁、利诱，使每个人都没有退路，这是江城所有黑道团伙形成的固定模式，迈出第一步，就必须在这条道上走到底。贺利锋团伙粗具雏形。

他们一边准备迎接新区大哥曹旭替他手下兄弟出头的凌厉反击，一边招兵买马，黄建就是这时候加入他们的。异常平静的一个星期过去了，每个人都惊喜交加。贺利锋再一次煽动这一群贪婪无知的黑道新丁，宣称现在他们人多势众、兵强马壮，鼓励他们乘胜追击。于是他们耀武扬威地开始在新区招摇，除了威胜公司的工地之外，向每一个施工单位征收管理费。曹旭终于忍无可忍，决定出手惩戒这些利令智昏的小混混，但是他的行动计划意外地泄漏，让贺利锋一伙有时间

做充分准备，全力以赴，以有备对付骄兵，虽然没有大获全胜，但也没有落下风，这一战极大地鼓舞了士气。后来双方又有几次小规模的冲突，互有胜负，贺利锋团伙渐渐显露出一定的战斗力，这些无知的小混混开始做起黑道大哥的美梦。

在几次打斗中脱颖而出的黄建保持着惊人的冷静，他认真回顾了整个过程，觉得非常奇怪。他看好贺利锋这个团伙极具潜力和极具危险，但绝没有想到会发展壮大得如此快速和如此容易。像他们这样的黑道团伙，江城至少有数十个，凭什么贺利锋这样猖狂，一出道就敢挑战成名已久的大哥？而且，曹旭的反击也实在令人怀疑。虽然，曹旭在江城所有大哥中实力最弱，众所周知，但他如果连这种小团伙都对付不了，绝对早就该被别人淘汰了，用不着等贺利锋来捡这个便宜。黄建最后得出的结论把自己给震惊了：曹旭和贺利锋都在做戏，他们，极大的可能是一伙的。

黄建没有就此止步，开始考虑这个结论的意义，这是他的过人之处。如果真是这样，曹旭和贺利锋为什么要这样做？他们在掩盖着什么？他们的目的又是什么？显而易见，他们的目的绝对只有一个：威胜公司。

震惊之后，黄建并没有被吓住，反而兴奋异常。他庆幸自己的选择，一出道就碰上这样的大场面，就像一位渴望军功的新兵，刚刚入伍就遭遇举国之战，虽然极端危险，但机会也因此增多。这一战，无论谁胜谁负，他都会在枪林弹雨中寻找出一条安全、成功的前进之路。这个时候，放在桌上的移动电话响了，那是贺利锋为他们配备的，电话，也是贺利锋打来的。

第29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5)

对付像威胜公司这样的一个巨人，需要极大的勇气和耐心，贺利锋和曹旭早已做好了各种准备，把刘志送给威胜公司后，他们都以为可能还要再艰辛地等待一段时间，毕竟刘志的余波还在，但是，老天好像特别眷顾阴谋者，机会在第二天晚上就突然降临，在一个名叫江湖小排档的小餐馆。

这种地方本来不是苏雪峰出没之处。店主别出心裁，用武侠题材结合餐饮经营，生意火爆。也许是"江湖"两个字吸引了苏雪峰，八点过后，在第一波食客退潮后的空当，他和徐昌军招摇地开着奔驰车到了那儿。显然，几年的太平日子麻痹了这位黑道大哥的警惕神经，或者，一帆风顺和对自己力量的迷信使他忽略了这个"江湖"中潜在的危险，而这危险，在他们的世界永远不会消失，像灵魂一样附在每个大哥的身上，无论他们多么强大。

追踪而至的贺利锋迅速向黄建下达了行动命令。然后，通知曹旭。

曹旭和旭日公司的弟兄在这一场战斗中自然也不会置身事外。他们早已计划好了一切，第一波打击全力以赴，不留余力，力争一举将对手击瘫在地，无法还击。他们分工合作，贺利锋对付苏氏兄弟和徐昌军，曹旭对付局二、向明宇和威胜公司其他重要的、值得消灭的头目。虽然，局二此时不在江城，但一个围绕他的陷阱早已编织完成，他一返回江城，就会中伏。他们也想到了几年前从威胜公司独立出去的刘成，但他们已经没有更多的力量来进行对刘成的伏击了。刘成现在也是江城一位实力雄厚的大哥，曹旭还不敢同时进行两线作战。还有，那样可能刺激江城其他大哥，使自己成为众矢之敌。

曹旭接到贺利锋的电话后，镇定地下达了全面开战的命令，手下的精兵强将全部派遣出去，按照预先计划那样，各自针对威胜公司的重要人物进行谋杀。他自己，将亲自对付向明宇。他拨通了向明宇的

电话，约他二十分钟后在翠景园茶楼见面，他有重要事情请他帮忙。他走出办公室的时候，轻松地吁了一口气，这么多年的忍受，终于等到了扬眉吐气之时，再过二十分钟，所有的战斗人员都会到位，只等贺利锋枪响，就是他雄霸江城的开始。

在去翠景园的车上，他重新梳理了一下整个局势。计划是完美的，毫无破绽，但不知为什么，他这时候突然想起了贺利锋的那个副手，那个年轻人无疑是一把好手，但却有些阴沉得可怕。按照经验，这种人如果不是对他的大哥忠心耿耿，那么，迟早会成为最麻烦和最危险的敌人，他以后得费点时间在他身上，如果能够笼络得住他，他甚至可以抛弃贺利锋。

曹旭到达翠景园的时候，黄建带着三个手下到了苏雪强的夜总会门口，三个手下按照计划各自分头行动，黄建独自一人留在车上接应。然后，他拿起电话，拨打了苏雪强的电话。他们对付苏雪强的计划是早已制订的几套计划中的一套，针对时间、地点不同，随机应变。其中苏雪强在夜总会是最麻烦的，但他们还是轻而易举地解决了这个问题。计划由一名兄弟用公用电话拨打夜总会总台电话，伪装某位官员的名义，让苏雪强来接电话；苏雪强来到总台接电话时，早已等候在大厅，伪装成客人的枪手迅速行动，一击而中，然后在黄建的接应下安全撤退。计划应该说是不错的，但是，黄建拨打苏雪强的电话后，一切都不同了。

第30节：第一卷委以重任(26)

苏雪强此时正烦躁不安。这些年来他的烦躁大多是因为女人，现在也不例外。小月是他夜总会新来的一位服务员，天生丽质，纯洁无瑕，身上洋溢着农村女孩的纯朴可爱，他一眼就看中了她。当她怯生生地前来应聘时，他立刻打电话到吧台，让收银员去叫正在刁难小月的经理。当经理从电话中听出是他的声音时，大惑不解，可是立刻明白了他的意思，这个皮条客诡异地冲二十米外的老板微笑，然后回到他的工作岗位上，开出了丰厚的薪水，招聘了这个惊喜不已的少女。

三天后，苏雪强让一位妈咪去试探小月，但是令人失望。她拒绝了陪酒和其他一切特殊服务，虽然她明白那样可以挣更多的钱，但她对于目前的工作非常满足。苏雪强的欣喜多于失望，这个女孩儿难得的漂亮，更难得的是她的品质，他迫不及待地想得到她。当然，他随时可以做到，只要把她拉进任何一个包厢。但是，苏雪强最后放弃了这种没有情趣的办法，他决心挑战自己，一定要这个女孩儿心甘情愿地投入他的怀抱。他相貌堂堂，有钱有势，难道还不足以让一个没有见过世面的乡下女孩投降吗？这时他接到了一个陌生的电话，对方用冷漠的口吻告诉他，如果他去总台接听电话的话，那么，他将被枪杀。然后友好地奉劝他，最好赶紧多找几个兄弟保护自己，今晚不宜外出。这个电话当然是黄建打的，他打这个电话的前一秒钟，刚刚接到贺利锋的最后指令，他已经开始行动了。

这个时候，苏雪峰终于结束了他人生最后一餐饭。他和徐昌军结了账，走出餐馆，往停在路边的轿车走去，情绪松弛。排档因为生意不错，占道经营，路边也摆着简陋的桌子，在轿车旁一张桌子上有三位客人，刚刚坐下，服务生正在摆碗筷。苏雪峰和徐昌军走到距他们五六步的时候，突然那边一位客人将碗砸在地下，开始骂骂咧咧，苏雪峰和徐昌军一齐扭头望去，注意力被吸引，他们身旁三位客人一齐站起，拔枪射击。贺利锋第一枪打在苏雪峰的肩上，苏雪峰转过头，

没有感到疼痛，只是感到愤怒，然后，看见了三支黑沉沉的枪口指着他和徐昌军，他立刻明白了怎么一回事。"你娃操得孬！"他骂了一句，贺利锋继续射击，这一次全部打中苏雪峰的胸口，子弹的冲力推着苏雪峰仰面倒下，压翻了一张桌子。同时，另外两名枪手也迅速将徐昌军击毙。

两分钟后，向明宇接到了这个消息，他反应迅速，立刻掉头逃跑，五分钟后，他身边迅速汇集了十多个公司兄弟，杀气腾腾，戒备森严。他本来是位很守时的人，也许是因为苏雪峰对曹旭的轻视影响了他，所以他对于曹旭的约会没有放在心上，出门的时候耽误了一会，结果挽救了他的生命。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是命运之神的安排，他在眷顾一方的同时，也没有过分偏袒，虽然曹旭贺利锋一伙这一战大胜，一共枪杀了七个人，打掉了威胜公司的首脑人物和一些重要角色，但留下了局二、向明宇和苏雪强，并不能算全胜。从此，旭日公司陷入无尽的麻烦之中，取代威胜公司成为江城黑道霸主的美梦化为泡影，整个江城黑道开始了长达四年，混乱无序的群雄争霸时代。

第31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

第二卷招商大楼

沈天华怀着沉重的心情跟苏雪莲回了江城。

当他听完了苏雪莲的想法后，完全被她的疯狂震惊了。这简直是小说中的故事，他就像传奇小说中的傻小子，平步青云，突然间拥有美女和财富，当然，还有刺激冒险的人生，一切都像是梦，但一切，却是真实的，绝对不容怀疑。

他想到两个月前，他正在为公司的业务焦头烂额。年初，一切都是新的开始，如果不能迅速跟上市场的步伐，他所在的公司完全可能从西部这个最大的城市排挤出去，那么，他就可能失去在公司中的一切：职务、薪水，他忧心忡忡。而这时，他的家乡，江城，正在腥风血雨中，很多人面临生命危险。这本来跟他没有什么关系，就像遥远的伊拉克战争。但是，突然之间，一切都不同了，他被征入伍，投入这一场战争中，江城，毕竟不是伊拉克。

不会再是电影上看到的刀光剑影，也不是想象中的血腥场面，对于要货真价实地充当一名黑社会分子，他满心厌恶。是的，黑社会分子，甚至是所谓的"大哥"。在回江城的途中，沈天华开始恢复理智，认真考虑他被突然改变的人生。首先，他只有祈求他能够像所有小说的主角那样，充满幸运，战无不胜，虽然有危险，但总能逢凶化吉，取得最后的成功。

然后是现实的问题。杀人放火绝对是不能做的，这是他为自己设的底线。但是，无可避免要做一些违法犯罪的事。他一定要尽力控制，避免死刑和过重的惩罚。还有，道义上不能伤天害理，想到他的对手也是一群为非作歹的不法之徒，他稍微心安一点。确定了基本的原则之后，他苦恼地发现，他面对的是超级难局，威胜公司损失惨重，对手大占上风，几乎可以说得上是胜券在握。他现在不太清楚对垒双方的具体状况，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威胜公司现在还没

有找到解决困境的办法，否则苏雪莲也不会这样病急乱投医，居然想到将他推出来力挽狂澜，就像两军交战，即将溃败的一方临阵换帅，而且换的是个对专业一无所知的新手，最后的结局应该是毫无悬念。如果苏雪莲他们不是山穷水尽，濒临绝境，也不会让他这样一个无名之辈登上这个超级舞台。

也许自己真的可以大显身手，反败为胜！一时间骄傲和不服气又占了上风。沈天华绞尽脑汁想了一会，还是没有找到什么锦囊妙计，重要的是，这是个他完全陌生的行业，不同于他以前熟知的普通商业管理。于是，他叹一口气换个角度思考，如果我是对手，现在还会做什么？继续杀人？显然不会，对手的目标只在招商大楼，当然，对于苏雪峰以前占据的那个黑道霸主位置，对手也显然很有兴趣，但至少目前再杀人会造成更大的混乱与不安，整个江城黑道，都肯定会反对这种行为。当个体的违规行为危及整个行业时，必然招致所有同行的联手抵制，这是商业原则，应该也适用于黑道。作为威胜公司可能的继任领导者，他感觉已排除了自己可能面临的危险，暗暗松了口气。

沈天华继续胡思乱想着，这一刻，苏雪莲却是彻底放松了。就像长途泅渡者终于挣扎到了岸，她心满意足地彻底放松了自己，她依偎在沈天华的怀中，恢复了一个女孩子的温柔。同时，她也是一个恋爱中的女孩子，心中充满甜蜜的幸福。而仅仅在一天前，她还是一个心力交瘁、左支右绌、不合格的黑道大姐。

当接到苏雪峰被害的消息时，她完全震惊了，脑中一片空白。父亲和哥哥一直是她心目中的神，战无不胜，无所不能。她刚刚进入大学的时候，曾经偶然在打回家的电话中抱怨集体宿舍太过拥挤，没有一点私密的空间，三天后，她所在学院就有了一个奖励措施，入学成绩优异的学生可以三人享用一个套间，每人一个单间。名单上有她的名字。她的入学成绩虽然不错，但还没有达到出类拔萃的程度。过了一段时间，在其他同学异样的眼光中，她慢慢想明白了应该是怎样的一回事。她被传说成某位巨富的女儿，她们对她又羡又嫉，促成了她

在大家四年中的孤独和清高。这本来就适合她。同时也无意中促成了她对于沈天华的依恋，她没有一个朋友，两个哥哥总是太忙，而且感情粗疏，有些话也不适合向他们说，只好对遥远的他倾诉。一切都有因有果。

第32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

她立刻放下毕业设计，飞回江城。在飞机上，她冷漠地眺望舷窗外的云朵，神思飘忽，但她很清楚地意识到，她失去了这世上最爱她的一个亲人，同时，她也失去了她的艺术家梦想。向明宇告诉她，他哥哥苏雪峰把所有在威胜公司的股份转到了她的名下。遗嘱是几年前就写好的，就是他接掌老头子位置的时候。他们这一群人，在踏入黑道的第一天，就已经安排好一切，准备应付一切意外，随时接受命运的裁决。这并不惊奇。吃惊的是，向明宇和苏雪强两人发现，苏雪峰在遗嘱中并没有平分一半他的股份给他的弟弟。苏雪强起初非常不快，但很快就忘记了，同样的，他也很喜欢这个年龄比他们小很多的妹妹。只是有一个问题他们必须面对，现在整个公司中，苏雪莲拥有的股份最多，达到了30%，这是一笔非常恐怖的财富，足以让她入围福布斯排行榜，成为最年轻美丽的女富豪。同时，她也理所当然地成为公司的董事长，虽然，她并不一定拥有整个公司的管理和决策权力。所以，向明宇在电话中告诉苏雪莲噩耗的同时，要求她结束她的大学生涯，提前进入公司，成为一名重要的管理者。苏雪莲对此并不在意，她对财富也没有多少概念，既然公司需要她，家族需要她，她就做吧，她有这个义务，责无旁贷。但没有一个人会想到，这位黑道大哥的女儿，身上蕴藏的另外一种东西因此被发掘出来。

她和苏雪强一起主持苏雪峰的葬礼。跟老头子当年的葬礼相比，场面更加宏大，但所有的大哥只派出了副手参加，他们都在观望判断，决定今后跟威胜公司的关系。威胜公司在政府和警察中的一些重要的关系在电话中表示了哀悼，但没有他们的亲属作为代表出席，整个丧礼在隆重中透出凄凉，唯一给来宾留下深刻印象的是苏雪莲的美丽和冷静。

鲁龙水也派出了他的副手，丧礼刚刚结束，他就迫不及待地向他们传达赌王的意见：暂时停止与威胜公司的合作。苏雪莲参加了会

谈，还有苏雪强和向明宇。公司另一位重要人物，在黑道德高望重的局二接到噩耗后立刻放弃了他剩下的旅程，急返江城，但是，他在双流机场刚下飞机，就被等候的江城警方经侦分局的便衣带走。他的伟业置业公司涉嫌商业诈骗被人举报，证据确凿。这对于威胜公司是又一个重创，多亏了那些腐败的官员，局二在看守所里依然能够与外界保持联系，遥控指挥，对于稳定威胜公司的大局至关重要。面对赌王的毁约，他们终于明白赌王只对苏雪峰个人承诺的真实含义了，他没有背信，赌王从来不会收回自己的承诺。鲁龙水的副手进一步明确地告诉他们，在这一年中，赌王会重新选择他的合作者，或者是付云川，或者是张宪，或者是酒城的一位王姓大哥，如果明年威胜公司能够重振雄风，鲁龙水依然会首先选择与他们结盟。苏雪强气急败坏，向明宇无可奈何，他们这个圈子里本来就是赤裸裸的利益，没有真正的朋友。如果局二在场，气氛也许会和谐一些，但绝对没有挽回的余地。倒是苏雪莲表现得落落大方，从容不迫，整个过程她没有说一句话，但是她的礼貌与镇定，被鲁龙水的副手详实地汇报给了赌王。

苏雪莲把悲伤藏在心里，决心在这一场拯救威胜公司的战斗中尽自己的力量。

她清楚地明白，公司现在面临严重的危机。首先是来自警方的麻烦。苏雪峰死后，一个专案组迅速成立，由省厅亲自领导，成员来自其他城市，每天都有威胜公司的人被传唤，向明宇施展浑身解数，竭力应付。然后，是整个公司人心溃散，几乎陷入瘫痪状况。苏雪峰一死，留下极大的权力真空，大权独揽导致现在整个公司犹如一盘散沙。同时，局二不能亲自出面协调，公司也失去了很多关系和威慑。这些关系和威慑，以前都是威胜公司高速有效运转的保障。向明宇对此无能为力。

第33节：第二卷招商大楼(3)

还有一个麻烦是苏雪强。苏雪峰死后，苏雪强突然变得出乎意外的强硬和激动，多次宣称要用血战来复仇和捍卫公司地位，在遭到向明宇、局二和所有公司元老的否决之后，他一意孤行地开始行动。他找到每一位公司小头目谈话，用提拔和加薪逼迫他们效忠，他派出了线人，准备了战斗队伍，剑拔弩张。如果不是曹旭玩了一个战略撤退和警方的强大压力，江城早已经是一片腥风血雨了。同样是苏雪峰的亲人，苏雪莲复仇的决心和渴望绝不比他少，但是理智告诉她，保持冷静和稳定是目前最重要的，冲动只能导致毁灭，这种时候开战，不仅会遭到本已紧张恼怒的警方的强烈打击，而且江城其他大哥也会因为担心殃及池鱼而联手阻击他们。

情况紧急，她必须马上投入工作。短短数天内，她迅速完成了人生角色的重大转换，不再是一个充满梦想的艺术学校女生，而是一位精明冷酷的商场女强人，甚至可能，会成为一位黑道大姐。虽然，目前向明宇还没有让她接触公司黑暗罪恶的一面，她专心于那些看起来正当的生意，这已经让她觉得力不从心了。

但是，她毫不气馁，勤学好问，进步很快，她显露出来的潜质，是这一段时间以来一直焦头烂额的向明宇获得的唯一安慰。他和局二私下沟通，如果真要在苏氏兄妹中选择一个做领导者，他们宁愿选择苏雪莲。但是，这种意见绝不能随便表达，甚至不能轻易流露一丝一毫，尤其是在这种关键时候，会伤彼此感情，甚至导致公司分裂瓦解，他们很清楚苏雪强的个性。但是，她毕竟还是一个新手，需要在极短的时间内掌握和驾驭太多的东西，这远远超过一个年轻女孩子能够承受的限度，虽然有向明宇这样足智多谋、经验丰富的人帮助，她每天还是忙得晕头转向、精疲力竭。一个月过去了，她到了崩溃的边缘。

一天傍晚，送走最后一位贪婪难缠的客户，苏雪莲瘫软地躺在椅子上，浑身脱力。向明宇走了进来，脸色苍白，同样的身心疲惫。他爱怜地看着这个完全透支的女孩儿，用玩笑鼓舞她："也许，我们应该找一个MBA来帮我们管理整个公司。"就像一道闪电划过，有什么东西突然之间触动了她，她想起了他，他跟她说过，他的专业是商业管理。于是，第二天，她独自一人去了省城。然后，现在，她如愿以偿，他别无选择地跟着她回到了江城。

快到高速公路收费处时，苏雪莲从手袋中拿出移动电话，开机，然后开始拨打电话："向叔，我回来了。请帮我召集公司那几位股东叔叔，还有二哥，我有事想跟他们商量。"她打电话时有些冷漠，带着淡淡的命令语气，转过头看沈天华时，已经是满面温柔的笑。

苏雪强似乎从来没有想过自己有朝一日会去坐大哥这个位置，虽然，他手下的兄弟也总是叫他大哥，但那是尊称，而非绝对意义上的黑道身份。

他是苏威胜的第二个儿子，从小就生活在苏雪峰，他大哥的阴影下。小时候他跟在苏雪峰后面，打架时第一个逃跑。后来，看到威胜公司如日中天，毫无危险，他身边绝大部分人出于对于威胜公司的畏惧而对他也充满谦卑的尊敬。苏雪强渐渐变得自信，兴冲冲地抢着去做一些威胜公司的事，耀武扬威。苏威胜对此毫无办法，在劝说过几次后放弃了，他也想看看他这个儿子是否能够成为他的另一个助手。至少，他不像苏雪峰那样咄咄逼人，令人畏惧，在某些时候，性格温和一些的苏雪强出面处理公司事务也许更加适宜。但是，结果让他彻底失望，他的二儿子似乎满足于"苏威胜的二公子"这个称呼而毫无进取之心，倒是对于酒和女人过度热衷，独具专长。

第34节：第二卷招商大楼(4)

苏雪强十八岁那年，刚刚算是一位成年人，就瞒着他父亲和大哥，在几个想讨好苏威胜的商人帮助下，接手明珠大酒店的夜总会，这一次他把父亲气坏了。威胜公司从来不介入这个行业，这样做有些从其他大哥虎口中夺食的味道，会让威胜公司损失一些名声，树立一些敌人。但苏雪强第一次显示了他的力量，他在父亲面前耍起了无赖，阳奉阴违，总是答应他父亲，但总是拒不执行。他耍了一个小小的心机，委托下面一个兄弟出面打理，当他得意洋洋地剪彩营业、广揽客源时，木已成舟，苏威胜拿他没有办法，你总不能因为自己的儿子开了一个夜总会而大动干戈、纠缠不休吧。他不得不默认这个事实，苏雪强取得了胜利。作为补偿，几年后苏威胜退出黑道的时候，苏雪峰毫无争议地接掌了威胜公司。苏雪强毫无怨言。他整天泡在夜总会里，乐不思蜀，不太关心夜总会之外的事。用他的话来说，他虽然是威胜公司的股东之一--老头子退位的时候把股份平均分给他们兄妹三人，每人15%，剩下的捐赠给了公司的其他元老，他的几个老朋友。但夜总会，才是他自己的事业。

他二十岁的时候，认识了一位省电视台的实习主持人，这是个聪明、风骚的女孩子，即将从师范大学毕业，有几分姿色。他去省城鬼混，出于对老头子的尊敬，省城的大哥们亲热地接待他，投其所好，每天的酒局总是安排不同的女孩儿来作陪。这个女孩子由主人得意地介绍给他，同时，也得意地把他介绍给对方。女孩子敏感地认识到这个开着奔驰，土里土气的年轻人的价值，正如苏雪强把她看成一位高贵美丽的仙女，高不可攀。他们一拍即合，三天后就在酒店开房上床。女孩子放下架子，施展全部的功夫把苏雪强迷得晕头转向，半个月后，苏雪强得意洋洋地带着她回到江城，准备向老头子要钱结婚。

所有的人都被他吓坏了，老头子立刻委托省城的关系网对这个女孩和她的家庭展开细致全面的调查，结果令人不快，婚姻有点像是一

个骗取钱财和地位的陷阱，但苏雪强显然没有看出来。苏雪峰怒气冲天，要去酒店教训他们，局二挡住了他，最后老头子放下架子，第一次严肃、心平气和地跟苏雪强谈话。他向儿子保证，他可以让她进电视台工作，并且能够成为主持人，在他的有生之年，保证她的地位稳如磐石，前提是她必须一直在苏雪强身边。作为条件，他只提出一点，他们的婚礼必须在一年以后才能够举行。另外，他要求苏雪强不要将他们父子的约定泄露一个字给她。父亲的态度使准备以死相争的苏雪强冷静下来，他毕竟不是一个彻底的草包，他同意了。然后，他回去告诉那女孩子，他父亲不答应，他们只能这样相处，做一对情侣。女孩子大失所望，回到省城后开始冷淡他，三个月后提出分手，老头子以他的阅历和手腕，从容化解这一场危机，苏雪强得到了教训。老头子及时告诫他不要对女孩子报复，事情平淡结束。

这件事多少对苏雪强以后的人生道路产生了影响，他不再相信女人，但追逐她们更加热烈，只有性，没有爱，他所从事的事业似乎也跟他的思想完全配合。

他的娱乐事业发展迅速，在两年间几乎霸占了江城每一家星级酒店的夜总会，拥有江城最高级的妓女。自然，这一切都是依靠威胜公司那令人生畏的黑道背景来完成的。但苏雪强没有满足，他亦步亦趋地学习老头子，向外扩张。首先在省城一口气开了三家分店，下一步，准备进军全国。至少，在威胜公司建立了据点的城市，要有他可以免费享受的女人和夜总会。因为行业的特殊性，他个人拥有自己的独立队伍，现在的名义是夜总会的保安，但能够在特殊情况下迅速转化为战斗队伍，所以他拥有一定的实力，只是因为苏雪峰这棵大树遮盖了他的光芒。

第35节：第二卷招商大楼(5)

现在，他大哥死了，他虽然悲痛愤怒，但同时也觉得是一个机会。他手下不乏自作聪明的好事之徒，在他们的鼓动下，苏雪强力主开战，一反平时懦弱的姿态。他认为自己的选择是完全正确的，而且，这是他个人的独立思考。作为苏氏家族唯一成年男丁，苏雪峰的弟弟，他责无旁贷；他要接掌苏雪峰的位置，号令威胜公司，战争是把所有的人捆绑在一起的最好理由，他必须通过复仇和胜利来树立自己的威信，赢得公司所有人支持。于是，他暂时忘记了女人，开始新的征途。

他在威胜公司的决策会议上慷慨激昂地鼓舞大家，但反应冷淡，向明宇托辞这不是他的专业，局二在电话中明确反对，就算开战，也必须等自己出狱后亲自坐镇，局二没有掩饰自己对苏雪强能力的怀疑。其他公司元老不置可否，他们更关心公司以后的发展，关注他们财富的安全。受苏威胜的仁慈大方所赐，他们都是威胜公司小额的股份持有者。总之，没有一个人明确表示支持。苏雪强并不失望，更没有就此罢手，而是暗中对手下的兄弟下达了准备战斗的命令。他召来威胜公司中每一位小头目分别谈心，但效果也不太好。这些人要么沉默、拖延、态度暧昧，要么大表忠心，但令人怀疑其真诚度。苏雪强认识到，失去了苏雪峰的领导和徐昌军的执法，这些人群龙无首，如果不能迅速稳定军心，不排除他们另生二心，改换门庭。在这一点上，他比向明宇更加专业，但是，他的能力还是不足以号令他们，或者说，他以前的表现让他们不能接受他的领导。

一个月过去了，他的进展甚微，但是他毫不气馁，在性格上，他们三兄妹跟老头子完全相同，自信，骄傲，从不轻易放弃自己的想法。这天下午，他接到了向明宇的电话，让他到公司参加会议。

下午三点钟，威胜公司所有目前重要的人物，都集中到了江城大厦十七楼的会议室中：财务总监古进，总工程师易奎，公司元老罗忠

良，他们和局二、向明宇、苏氏兄妹一样，都是公司的股东。其中罗忠良是威胜公司除老头子、局二、向明宇和刘成四位公司创始股东之外最早获得股份的人，他在老头子跟江城另一位大哥陶夏一战中遭遇伏击，半残退休，但在江城黑道依然有一定的影响，现在还兼任着威胜公司下属保安学校的校长。古进和易奎能够获得公司股份是因为他们专业上的特长，一般情况下，他们不会介入公司的黑道业务，对于公司的决策，他们也极少发表意见，像大多数老式的江城男人一样，他们都谨守着做好本职工作的原则。除了这几位股东之外，还有五位威胜公司的新任黑道头目，因为这一次曹旭突然发动袭击，公司原有重要头目伤亡极大，他们得到火线提拔和空前的重视，特许参会，同时被告知没有发言的权力。江城的另外一位大哥刘成也应邀出席。他的身份特殊，当年是威胜公司的执法人，地位显赫，后来离开威胜公司，自立门户，老头子为他保留了2%的股份，也算是公司的股东。他也是江城所有大哥中，威胜公司最牢固的盟友，任何时候，都可以信赖他。苏雪莲挨着苏雪强坐着，准备在他冲动的时候及时制止他。她担心他出言不逊，吓住沈天华。整个公司现在最关键的人物向明宇，独自一个人坐在所有的人后面，面无表情地沉思着。

沈天华获得了整整一个小时独立思考的时间，还有一顿丰盛的午餐。苏雪莲回来后，换了一身职业套装，依然掩饰不住她的美丽，但是衣服颜色太深，加上她的冷漠，沈天华感到陌生和距离，他意识到这里不是锦江宾馆甜蜜的客房。苏雪莲告诉他，她已经跟他们沟通过了，他们准备首先听听他对于整个公司有什么计划，然后，再做决定。

第36节：第二卷招商大楼(6)

这个时候沈天华脑中闪过一个念头，他是否可以借此机会抽身脱逃，如果他故意表演得一塌糊涂？他看着美丽的苏雪莲，他明白自己不会那样做，他一直在扮演她的大哥，他无法在这种时候丢下她独自逃跑。同时他的年轻、自信、自尊和野心，也不容许他以这样一种方式退场。在那一个小时中，他决定不能任由他们摆布，他要按自己的理想来做。

当他走进会议室的时候，发现自己精神振奋，没有一点紧张和胆怯。就像从前做毕业答辩时那样信心十足。或者，这更像他毕业后第一次参加面试。他现在面对的这些人，跟那次面试他的人一样，带着挑剔、轻蔑的目光，高高在上，显得冷酷而骄傲。他认真打量着所有的人。向明宇明显是个老练狡猾的阴谋家，苏雪强一望而知跟苏雪莲是亲兄妹，作为一个黑道头目，他显得过于英俊，他的凶恶好像是装出来的。易奎和古进一望而知是胆小谨慎的公司高层，但他们肯定没有涉足黑道业务，虽然他还只是听说过他们的名字，谁是谁暂时还对不上号。刘成和罗忠良脸上的沧桑是伪装不来的，只有那种经过长时间艰苦奋斗，跟命运做不懈抗争并且取得一定胜利的强人，才能够流露出那种从容和冷漠。剩下的人倒是货真价实的黑社会分子，目光凶狠，脸色阴沉。他们整齐地坐在一起，像一个坚强的堡垒。沈天华倍感刺激，决心征服他们。就像那次面试，三百个应聘者只有一人会被录用，他穿着一套借来的西装，明显不太合身，皮鞋擦得锃亮，裂缝隐约，经不住仔细打量，但他自信得像一位出访的大国元首在机场发表演讲，他说到第十句话的时候，考官们完全被他迷住了。

这次，他决定从自己擅长的领域发起进攻。

"这只是生意。"他出语惊人，"枪杀，流血，都只是为了这个目的，说到底，这完全是一桩商业行为，一桩纯粹的商业竞争。只不过，加上了些其他元素而已。"沈天华停顿了一下，下面的话很困难，

他决定还是直说，"雪峰大哥的死，不是因为怨恨，不是因为某种个人的原因，而是因为生意。人们不会因为仇恨而杀人，虽然也有一些愚蠢的人会这样做。他们的目的是为了钱，就像两个国家之间一样，仇恨不会成为战争的理由，只有为了利益才会开战。这就是雪峰大哥遇刺的真正原因。"

苏雪强心中充满蔑视和愤怒，天知道妹妹从哪里找来这样一个人，天知道这人怎么会有这种不可思议的疯狂想法！但是，毫无疑问，他妹妹对这个人很有好感，如果不设法阻止，这个人可能夺去他的妹妹，而且可能夺去威胜公司。这人想一步登天，凭什么？苏雪强做好准备要教训这个狂妄之徒，哪怕因此让他妹妹伤心。但是，这个年轻人的第一句话就把他震住了。他怎么可以这样说话？苏雪强盛怒之下，变得冷静，准备好好听听沈天华还能说出多少荒唐之言，苏雪强决心戳穿沈天华的表演。

"正因为如此，我们不能因为仇恨而开战。虽然，雪峰大哥的仇是一定要报的。但不是现在，至少，现在开战是不明智的。"沈天华站起身，挥舞双手。虽然这种场合跟以往任何场合都不相同，他的听众是一群特殊的人物，但是，他一旦进入角色，就准备淋漓尽致地发挥，像一个尽职的演员。他继续侃侃而谈，"就像我们购物选择打折一样，我们现在开战，会增加巨大的成本和风险，价值一千块的电视机，我们跟别人争着抢购的时候，会多付出一百到两百，我们为什么要这样浪费呢？我们可以耐心地等待，不是有一句谚语说吗，复仇是一碟凉了才有味道的菜！"

第37节：第二卷招商大楼(7)

易奎、古进、罗忠良和刘成的表情松弛下来。他们都是久经磨炼的角色，认真考虑过目前局势的方方面面。这种时候开战，是非常不明智的。警方已经如临大敌地监视着几位大哥和他们手下的重要人物，以前袒护他们的官员一定会在这时候保持沉默，任何行动，都一定会损失比平时更多的弟兄和金钱。当然，金钱不是很重要的问题，但比失去金钱更严重的是灭顶之灾。他们毫无例外地认为，要报仇，应该在事情过去一段时间，各方面的关注平息一些之后。虽然，不能立刻反击会令整个公司声誉受损。他们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把自己的意见堂皇表达出来，这样会让人觉得他们世侩和懦弱，他们只有选择拖延和沉默。但是现在，这个突然出现的年轻人说出了他们的心声，他的话给他们耳目一新的感觉。他们虽然还矜持地保持冷漠，没有鼓掌欢呼，没有跳起来表示支持，但心中已经开始接受他，这样明白事理的年轻人来打理公司，绝对不是坏事，而且看起来他已经得到了威胜公司股份最大持有者的支持。说到底，他们当年追随苏威胜亡命黑道，这些股份是他们半生辛苦和冒险的回报，或者说是用生命做赌博赢来的，他们关心的并不是谁来坐那个位置，而是关心谁能够给他们股份安全的保障。虽然，他们心中会因此对苏威胜和苏雪峰深抱歉疚。

沈天华挺直地站着，现在换了位置，他居高临下，俯视着考官们。他吃惊地发现自己迅速进入状态，他形成了演说的气场，他能够感觉到每一个听众情绪最微妙的变化，反过来，这些变化促使他更加投入，更加从容。

"通过以上的分析，我们如果只把它看作一桩单纯的商业活动，我们运作的指向就很明确了。

"我们要挽救目前的局势，就必须透彻解析这一桩商业竞争的前因后果，发展趋势，以及影响决定它的根本力量，才能够最后成功完成

这个指标任务……

"还有一个问题我们必须认识到。也许大家觉得我们受到了挫折，处境不利，但是，我认为，这是错误的。恰恰相反，我们现在跟对手相比，还有很强的优势。其他方面我一无所知，在座的各位都比我有更大的发言权，但是如果局限于商业活动中，我们有雄厚的资金，广泛的人脉，威胜公司这么多年建立起来的良好信誉，甚至，我们具体到招商大楼这一个项目上，我们也比对手有无可比拟的优势，如果我们运作得当，组织有力，笑到最后的，一定是我们。

"或者，我也可以替各位分析一下，虽然对手突然袭击，好像取得了了不起的胜利，其实完全不是这样。他们是凶手，他们面临警方更大的压力；而且，他们是秩序的破坏者，其他的大哥对他们充满戒备，绝对不会急于表示超过对我们更多的友善，在这一点上，我们至少持平，说不定还占一点优势；然后是彼此本身的实力。难道你们认为对手会强过我们吗？我们已经领跑十多年，绝不会因为摔了一跤就被对手超越的，我们公司依然强大，远胜对手，这是我的看法。而且，万事万物都有发生发展，死亡重生的过程，新陈代谢是大自然不变的规律，公司现在需要你们共渡危机，也正是你们大显身手、出人头地的机会，没有人会拒绝这样的机会，除非这个人特别愚蠢。"

他目光炯炯地看着那五个小头目。他在冒险，那个领域对他来说相当于一片空白，而且他的话非常鲁莽过分，他的镇定和自信有些虚张声势，但刚才的成功鼓舞了他，因此他毫不犹豫地突飞猛进，跨越禁区。一切高明的政治家都是这样，虚实结合，张弛有度。然后，他感觉到了他们的情绪被调动起来了，他的试探完美成功，小头目们脸上露出振奋的跃跃欲试。

第38节：第二卷招商大楼(8)

"让我们再一次回到复仇这个问题上来吧。"这时候他已经挥洒自如了，完全控制了局势，话锋转回，是为了夯实刚才冒进留下的空白。"我理解各位的心情，雪峰大哥与你们情同手足，你们的义气与道德令人敬佩，我同样也认为，复仇是一定的，但是，如果我们都忙于复仇，而没有时间去挣钱养家，那就实在太愚蠢了。我重申，我并非反对复仇，但是，如果敌人妄想强占我们的生意，我们还击了，敌人没有成功，我们赚到更多的钱，敌人眼红不已，无可奈何，这难道不也是一种很好的复仇方式吗？"

苏雪强觉得有些头昏，这个人要么是一个真正有本事的人，要么就是一个非常善于演戏的骗子，自己目前还拿不定主意该如何对付他。突然间，苏雪强清醒过来，意识到自己的责任，他要阻止这个年轻人进入威胜公司，他左顾右盼，希望能够寻找到盟军。但没有人注意到他，他们听得全神贯注。

苏雪莲目不转睛地看着沈天华，她努力想把眼前这个人跟十多年前那个记忆重叠在一起。那一个初夏的夜晚，她和另外一个女孩去她马上要就读的中学玩耍，随着人流去礼堂观看五四演讲比赛，然后，她看见了他，干瘦，因为营养不良显得面色苍白，但是他的眼睛在灯光下非常明亮，像两团火焰在燃烧，他在舞台上夸张地挥舞双手，声音响亮，黑压压的人群寂静无声，注意力全被那个挺立的少年吸引过去了。她记住了他的名字。后来，她在父亲的办公桌上发现了一张名单，其中有这个名字，她好奇地问。苏威胜若有所思地看着她，说："乖女儿，你以后应该向他们学习。这些人都是江城的瑰宝。他们中有些人说不定将来会成为省长、市长，成为艺术家、工程师、企业家、科学家。"但是，他的人生被自己改变了，她不知道这对他是不是公平。苏雪莲心中充满柔情。

向明宇是所有人中唯一能够保持冷静的人。他并不需要听沈天华的演讲，他的决定早就做出了。他是所有人中除了苏雪莲外第一个接受沈天华的人。但是沈天华的演讲依然让他震动。他想起了老头子，想起苏威胜的口头禅：我们都是生意人。这个年轻人的口吻跟老头子完全一样，甚至，他已经看到了这个年轻人将来的某种可能，他这几年，一直在暗中关注着这个年轻人。

"感谢各位给我这个机会，感谢苏雪莲小姐给我的信任。"沈天华优雅地摊开双手，点头，"如果我的话有什么不妥当的地方，敬请各位谅解我的鲁莽和无知。我只是个外人，很多情况都还不了解，但我为什么敢于毫无顾忌地说出自己的想法？是因为我相信公司一定会有辉煌美好的明天，我决心为了这个目标努力，决心与各位同甘共苦，共赴患难，不畏牺牲。"

他慷慨激昂地结束了他的演讲，像完成了一生中最伟大演讲的丘吉尔，他有一点被自己的表现感动，忘记了十分钟前他还在为自己的处境患得患失。

"我想，你应该去见一个人。"短暂的静默之后，向明宇站起来，走到沈天华身旁，"然后，我们再做最后的决定。"

局二一生中难得有这样长的一段清静时间来回忆自己的过去。虽然，不时有电话打进来，但大多数时间，他还是遵守看所守的规定，安静地待在拘留室里，一个人对着四面白色粉墙。

他感到非常恼火。不仅是因为这样很无聊，因为他是一个闲不住的人，习惯于玩弄权术、发号施令，更因为这是他一生中第一次遭遇这种黑道中人本该早就习惯的失败，对于自以为是的人，这是一种沉重的打击。这之前他来这里慰问过很多公司的弟兄，但从来没有想过，有朝一日自己会成为被探望的对象。依仗自己的聪明、老头子的谨慎和向明宇的出谋划策，他这十多年纵横黑道从来没有失手过，没有遭遇一次警察的讯问，如果不是他的名声在外，他几乎可以算是一个标准的模范市民。然而这一次，对手从他意想不到的地方进攻，威

胜公司的头目都必须为他们的疏忽大意和骄傲自大付出代价，苏雪峰付出的是生命，他似乎也要付出宝贵的自由。

第39节：第二卷招商大楼(9)

反击是一定的，他一生都在跟命运抗争，从不妥协。他的妻子和儿子在外面奔走，大把花钱；他在囚室中指挥调度，施展影响；向明宇竭力帮忙，毫不落后，他的安危成了向明宇目前所有工作中非常重要的一环。但是，他们的努力遭到了对手的抵抗，或者他们的关系和金钱被对手的关系和金钱抵消，对手显然也意识到局二对于整个威胜公司的重要性。还有警察的贪婪。这可是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他们好不容易掌握了一张王牌，就像宝物的拥有者，幸灾乐祸地看着两个绝不放弃的买家疯狂竞拍，只有傻子才会轻易放手。围绕局二，是一场旷日持久的消耗战，作战的双方都无可奈何，骑虎难下。

局二很清楚地认识到自己的处境，哭笑不得。他同时清楚地知道公司面临的危机。最大的敌人不是曹旭和贺利锋，也不是接踵而至的江城其他大哥：付云川、谢淳恩，甚至段炼和何庆丰，而是公司现在人心涣散、群龙无首。苏雪峰和徐昌军的死对威胜公司来说无疑损失极大，同时局二自己不能亲自坐镇指挥，公司失去了大部分的力量和威慑，雪上添霜。公司的其他元老，没有局二的能力和威望，有心无力。苏雪强远远不能让人信服，而且他太冲动，太急于树立威信而要冒险复仇。在目前的情况下，警方高度紧张和对手严密提防，要想做掉曹旭和贺利锋，难度太大。当然，可以打掉一些旭日公司的爪牙，但这与大局无关，而且这种屠杀是不明智之举，它并不能影响战争的结果。必须从战略上解决公司现在的问题，而不是从战术的层面。这种忧患只有他和向明宇深刻理解，但是，他们同样无能为力，他们都不是领袖的合适人选。苏雪莲表现得不错，但是，他们难道只能等待着她一切从头学起，直到毕业？老天，她连大学都还没有毕业，如果威胜公司需要征召童子军才能够取得这场战争的胜利，那可是黑道上最神奇的传说了。这些日子他不停地反省，在过去的几年里，自己犯下了多少严重的错误啊，如果因此导致一个强大的王国走向衰落甚至

崩溃，他难以原谅自己！但是，后悔于事无补，就在他们几乎绝望之时，救星出现了，就像黑暗中突然出现的一道阳光，苏雪莲召唤来了沈天华，向明宇告诉他关于两个年轻人的一切，他将信将疑，但无论如何，这是一个机会，为了拯救整个公司，他愿意冒险，愿意尝试各种可能。他拥有公司10%的股份，这值得他为之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向明宇安排一个叫陆旭东的年轻人，新近提拔的五个头目中的一个，陪伴沈天华前往看守所。所有的参会人员从江城大厦正门招摇而出吸引监视者的注意，沈天华他们等了一段时间才从后面停车场离开。这种非常时期，警方肯定对整个威胜公司进行了监控，尤其是这种聚会。

陆旭东招手叫来的士，司机突然从驾驶座跳下来，快步奔过来非常夸张地替他们打开车门，讨好地向陆旭东打招呼，但陆旭东显得并不在乎和理所当然。沈天华第一次真实感觉到了这些人在江城的地位和霸道。上车后，司机不停地跟陆旭东套着近乎，根本没有理会儒雅温和，一望而知不可能是公司兄弟的沈天华。他没有压表。

看守所在江城东郊的三元井，出租车穿城而过，驶过四号路时，沈天华看见了他的母校，市三中，撤县建市以前的县中学。如果不是因为他的成绩特别出众，他是没有资格到县城读书的。贫穷，是他最大的敌人。整个高中三年，他身上几乎很少有超过一块钱的时候。他第一次去县中学报到，父亲被人请去帮忙收割稻谷，他独自一人走了九十里路，背着十斤粗粮和二十斤新谷，身上只有五块钱，那是他父亲能够给他的全部现金。但是五块钱远远不够，学杂费、书本费，光是伙食费就远超过他的想象，他窘迫地看着兴高采烈的新生们，其中有一些是他的同学，不知道该怎么办。看来他只能背着行李回家，但是，他太想在这个校园美丽，教室宽敞的学校读书，哪怕多待一会也是好的。

第40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0)

夜色降临的时候，一位瘦小的中年人发现了他，他和气地跟他说话，然后很高兴地告诉他，他正好是他们班的语文教师。他把他带到学生宿舍安顿好，然后，帮他办理好了所有的入学手续，把粮食带回自己家中，交给他一把饭票菜票。这个老师叫孙达，特级教师，同时也是一位仁慈豁达的好人，他乐于帮助学生的名声和他教学优秀的名声同样显赫。他的家中，长期住着几个家境穷贫的孩子。沈天华非常幸运，他入学不久就获得了江城某大企业的全额助学金，但他继续从孙达那儿接受知识和人生道理的教育，孙达的淡泊和高尚品性深深地影响了他，他敬佩孙达，如同敬佩他的父亲。读大学后，他在成长过程中遇上困惑，总是第一个想到孙达，他给孙达写信，孙达也总是不厌其烦地回复，继续保持着教与学的良好关系，尤其是在他大二那年，他积劳成疾的父亲溘然去世，孙达和苏雪莲的信是支撑他的最大的力量。然而，有一天，一个闷热的中午，他接到同学的信，告诉他惊人的噩耗，孙达老师遭遇入室抢劫，他和妻子奋力反抗，夫妻双双丧命，同时，家中借宿的三个孩子两个死于非命，一个机灵地从窗口跳下，天佑良善，这个十岁的女孩从六楼安然坠地。沈天华在那一刻变得痴呆，浑身冰凉，人生真善的理念第一次受到沉重的打击，他不明白，为什么好人没有得到好报？这是他从书本中得到的一贯教育。他的人生观从此产生动摇。往事浮现，沈天华的眼中噙满了泪水。

前排副座上的陆旭东觉得奇怪。第一眼，他就觉得这个人是个硬汉。虽然他看起来是那样的和善斯文。他宁愿相信自己的第一感觉，而不愿意像其他聪明人一样绞尽脑汁考察一个陌生人的方方面面。听完沈天华在威胜公司会议室发表的演讲之后，他对沈天华佩服得五体投地，丝毫不逊于以前他对苏雪峰的崇拜。但是，现在这个年轻人突然开始流泪，真是莫名其妙。他用力地压下手指关节，决定暂时不去跟沈天华搭讪，虽然，他非常想跟沈天华说说话，但现在必须保持一

个黑道头目和一个同龄人的矜持。他虽然不喜欢动脑，但并不愚笨，这种情况下显然不适合向沈天华表达自己强烈的好感。十分钟后，出租车到达看守所。

局二先到看守所的传达室等候沈天华。他这种年龄和身份，任何小节都无损他的尊严，用不着一定要摆架子让年轻人等候他。当沈天华走进传达室的时候，局二的眼光抢先扫了上去。

有几秒钟的沉默，然后两人一齐开口："果然……"

这是两个男人见面后的第一句话。因为意外地巧合，所以他们立刻都停了下来，莞尔一笑。

沈天华的意思是，他心中的疑惑终于找到了答案。他在威胜公司会议室的成功显得过于轻松因而有些意外，他并不是轻易能够满足的人，他敏感地意识到，这个庞大的集团公司中缺少一种什么东西，缺少一个或者一群人，并不仅仅因为苏雪峰意外丧命的缘故，他在演讲的时候，就清楚地感觉到了，但是那种时候他没有心思去捕捉这个念头，加以深究，当向明宇安排他前来看望局二时，他才醒悟过来。现在，他看到了这位在江城声名赫赫的黑道大佬，第一感觉如释重负。局二的感觉多少与他类似，苏雪莲的意外之举加上向明宇的推崇，都让他满怀期望，他们第一眼都没有失望。

第41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1)

沈天华在局二面前坐下，认真打量着这位在威胜公司举足轻重的大人物：他的眼光清澈、坦诚，岁月磨去了脸上的棱角和黑道生涯在他身上烙下的印记，与其说他是一位黑道大哥，不如说他像一位慈祥的父辈，一位俨然稳健的政府官员。他秉承了苏威胜的风格，温和，谦逊，不到万不得已，绝不轻易威胁。当然，一旦说出威胁的话，就是一个承诺，一个最后通牒。

他穿戴整齐，甚至可以说是衣冠楚楚，头发一丝不苟，泛着油光，显示他在监狱里享受着特殊的待遇。他伸手从桌上的烟盒中取了一支烟，在桌面上敲了敲，一旁的管教干部从裤袋里摸出打火机亲自给他点燃，动作非常自然，沈天华注意到了这个细节。显然，并不仅仅是因为收了钱的缘故。

局二抬头看着旁边监视他们的管教，管教会意地笑笑，"一个小时，够吧？"然后退出，轻轻带上了门。然后，局二开始说话。

"你能够委屈自己，加盟威胜公司，这是一个好消息。我们需要更多的年轻人来进行我们的事业。尤其是这种关键时候。"令沈天华惊奇的是，局二说话非常文雅，有水平，无怪乎苏威胜能够让他作为自己的代言人，统领江城黑道十多年。

"我已经听过一些关于你的介绍，你能否把你的计划讲得更具体一点，我们该如何配合你。"局二很客气地问。

"你想详细地了解整个计划吗？"

"当然。"

"那么，我只能很遗憾地告诉你，我现在也不知道。"沈天华老实地承认，"在那儿，我指刚才在办公室中，我必须给他们信心。"

"你做得不错。现在应该给他们打打气。"局二停顿了一下，然后微笑了。他并没有责怪沈天华。他对沈天华的真话和谎言好像都没有什么特别感觉，好像不以为然。

"但是，我好像有一个初步的计划了，这个计划最重要的一点，就是，我不想跟威胜公司牵连在一起。我首先要保护自己。"沈天华的表情严肃起来，他面对的是一个真正的对手。局二也许没有向明宇聪明，但他比向明宇更加见多识广，任何阴谋都难逃他的锐眼，谎言会被他看破，他这些年每时每刻都在与罪恶为伍，与诡计和血腥打交道。但沈天华并没有恐惧和惊慌，他感到身体内充满了一股奇妙的冷流，自己像一个第一次参加锦标赛的优秀选手，异常振奋。他决心向局二和盘托出自己的计划，哪怕其中有自己的胆怯和私心。甚至，这一切他对苏雪莲也从来没有说过。

"这很好。"局二点头表示理解和赞成，他们已为他们的疏忽付出了代价，比任何时刻都理解保护自己的重要性。"你如果决定加盟公司，如果公司需要你，保护自己是第一原则。没有这一点，什么都无从说起。公司会派人保护你，我们甚至可以委托警方出力，但是，我还是要告诉你：最能够依靠的，是你自己，这是我个人的经验，也许对你有用。"

沈天华听得很认真，表情严肃，沈天华明白他是在听一个专家说话。局二讲完以后，沈天华开始详细述说自己的计划，虽然不太完善，只有一个雏形，但已经足够了。局二只听了五分钟，就知道他不用再听下去了，向明宇说得不错，苏雪莲的眼光独到，不愧是苏威胜的女儿！他摆摆手打断了沈天华，不需要这个年轻人再娓娓述说自己的理想与蓝图。他们不是国有企业，没有繁琐考查干部的过程，他们可以在很短的时间里决定一个重要职务的任命。同样，他们也可以随时加以剥夺。

第42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2)

而且，从某种角度说，他的决定，他和向明宇的决定，在与沈天华见面前，就已经定下了。这个年轻人无疑是一个人才，他的自信，他的野心，他跟苏雪莲的关系，都已经让局二和向明宇下决心让他加盟威胜公司，尤其令他们赞赏的，是他独特的思维，令人耳目一新，很可能是带领公司走过泥淖的捷径，甚至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一次革命性的发展。唯一的问题，是考虑给予这个年轻人多大的权力。还有，他们需要对于这个年轻人做更多的了解，并且牢牢掌握住他，这才是最重要的。他才刚刚踏入他们这个特殊的圈子，甚至，他现在还根本不是黑道中人。

"那么，我们给你这个机会。但是，你只有三个月。同时，我们也只有三个月。招商大楼的招标会，绝对不会拖得很久。三个月后，让老天来决定你是否胜任你的职位吧。当然，我希望你成功。我和公司也会全力支持你，助你成功。如果你真的成功了，你的前途无量，甚至，你可能成为威胜公司的大哥。"局二满怀期待地看着沈天华，他觉得这个年轻人能够成功。但是，同时有另外一种说不出的担忧让他觉得心中不安。

"是总经理。"沈天华认真地更正。

第二天上午一早，沈天华回到省城。看着车窗外熙攘的人潮，熟悉的景物，无比感慨。仅仅一天的时间，却是恍如隔世。

在拜访局二后的下午，他立刻投入工作，时间紧迫，困难重重，他必须迅速熟悉即将扮演的角色。向明宇跟他做细致的交流，帮助他完善计划，结合具体的环节提出细节上的建议，有一些争论，但会迅速取得共识，他们发现彼此配合默契，令人惊喜，也不断地增加信心。一个多月来，向明宇第一次真正觉得轻松。他们在公司的办公室中一直工作到晚上十点左右。七点左右他们叫了盒饭。向明宇又打电话招来了一位手下，一个叫李想的年轻律师，他精明能干，渴望上

进，已经在思宇律师事务所做事四年，对法律条文和威胜公司的业务都很精通，并且他是土生土长的江城人，亲戚朋友都是良善之辈，值得信任。在接下来的几个月中，除了重要的事情必须跟向明宇讨论外，他负责协助沈天华解决一些繁琐的手续和无关紧要的枝节问题。

威胜公司的董事长这时候倒帮不上什么忙，她长时间地坐在一旁，沉默地看着忙碌着的沈天华，看着他说话，看着他指手画脚，她目不转睛。在整个工作基本结束后，向明宇和苏雪莲陪着他去下榻的酒店，司机是陆旭东。酒店属于刘成的产业，能够保证安全。然后，两人一齐告别离开。在计算着他们分手后，沈天华拨通了苏雪莲的电话。苏雪莲关了机。这是个冰冷的，明白无误的信号，她和他现在必须保持纯粹的工作关系。虽然，就在十多个小时前，她要求他娶她。沈天华感到失落，他意识到他也许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将独自一人待在这家酒店的客房中，度过漫漫长夜。但他并不沮丧，他将证明给她看，她的选择是多么的正确。

他回省城的司机依然是陆旭东，这个剽悍的小伙子力排众人，抢下了这个任务。向明宇尊重他的意见。他在跟湖北帮的战斗中立下战功，虽然没有取得全胜，但至少在气势上压倒了对手，保证公司声誉不坠，因此这次得到了破格提拔和加薪。他没有徐昌军机灵，不可能再进一步成为公司的执法人，但是他骁勇善战的名声能够吓住一些人。沈天华身边需要强有力的保护。在车上，他终于有大把的时间向沈天华表示他的好感和尊敬，但是因为激动和不善言辞，在最开始的时候弄得自己非常紧张，幸好李想善解人意，从容引导，终于让他把自己的意思完整表达出来。第一，他对公司忠心耿耿，勇敢，无所畏惧，决心为苏雪峰复仇。第二，他个人认为，沈天华能够做他们的大哥。出于对死者的尊敬，他认为沈天华只比苏雪峰差很少一点。就像小指指甲那样少，他比喻道。第三，有他在沈天华身边，谁也无法伤害到沈天华。他花了整整一半路程的时间来反复强调这一点，并提供大量的证据：他练过武术，如果不用刀枪，可以轻松对付七八个敌

人；整个江城黑道现在他是数一数二能打的狠角，可以跟前辈中赫赫有名的"四小四"刘成、蒋疯子、段小刚和奉四相提并论，他跟徐昌军在公司的保安学校中徒手较量过，半斤八两，他虽然被徐昌军的连环腿踢出了圈子，但徐昌军也被他的掌刀斩在后背，整整一周一只手都难以动弹，他们那一战的精彩程度，他个人认为丝毫不逊于几年前段小刚和奉四在夜总会那一场混战中的对决。

第43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3)

沈天华专注地倾听着，他心中对这些凶残歹毒的黑道凶徒并不以为然，但是这个直爽、毫无心机的年轻人让他感到温暖，多少改变了一些对他们的看法，同时也有些沾沾自喜。沈天华理解陆旭东对他的佩服，一个只知道动手的人，总觉得善于用脑的人了不起，这是很自然的事，如果加以引导，陆旭东会对自己忠心耿耿。在知人善任这一点上，沈天华跟老头子和局二有相同之处，都能在极短的时间里判断出对方的大致情况和价值。作为回报，沈天华恰到好处地表示惊叹。汽车过了收费口，在大河子转盘处，沈天华示意陆旭东左转，沿人民路到人民大桥，最后他们在江边一处临江茶亭停下。

第一开泡茶的水被倒掉，重新沏上，一会儿后，冷到合适的温度，沈天华贪婪地一口喝掉了大半杯，身心舒爽。他不知道，在嗜茶这一点上，他和老头子有惊人的相同。然后他重新梳理了一下思路，考虑好了将要说的话，立刻拨打了马享的电话。令人遗憾，办公室电话无人接听，于是他传呼了他。

马享是他大学的同学。马享老家在与江城相邻的盐城，读大学期间，他父亲由盐城电业局长调任省电业局某处处长，举家迁到省城，第二年他父亲升为副局长，走到了他一生仕途的巅峰。进校的时候，他和马享分到一个宿舍，报到的第一天晚上，马享强烈邀请同宿舍七位同学一起出去吃饭，餐厅有空调和雅间，服务员穿着整齐的制服，微笑迷人。这样一家餐厅，在以美味名闻全国、酒楼林立的省城，属于中等偏下的档次，但对于沈天华来说，是第一次在如此豪华富丽的地方享用如此美味的盛宴，也是第一次饮酒，他吃惊地发现自己酒量不错。结账的时候，沈天华觉得他们是如此的奢侈和浪费，简直是犯罪。如果可能，他宁愿马享把餐费分成七份送给他们。这一次会餐，马享出手不凡，确立了他在宿舍中毫无争议的领袖地位，他被同学们戏称为"马大亨"。因为同样的原因，军训结束后，他被辅导员安排做

了他们的班长。同时，沈天华在一个月军训期间表现出来的聪明能干，勤劳质朴，尤其重要的是他的谦和，征服了马享，他极力推荐他作为他的副手，荣任副班长。

在大学四年间，他们保持了这种良好的合作关系。一年级结束时，他们被辅导员增补为系学生会干事；二年级下学期，马享因为良好的人缘被推选为系学生会主席，沈天华开始展露他的演讲才能，成为学生会组织部长兼社团部部长，同时，他们二人双双进入校学生会担任干事，不久就分别担任生活部和社团部部长；校学生会换届的时候，情况发生了细微的变化，沈天华由社团部长出任学生会主席，马享由生活部长出任副主席，但是，他们之间的友谊因为沈天华处理得当，反而更加深厚了。沈天华在各种场合都表现出对马享的尊重，各种大型活动都客气地让马享出尽风头，自己低调地躲在幕后运筹帷幄。作为回报，马享亲自出面，奔赴电业局下属各个公司，争取到几笔数额不小的赞助，当然，这一切都是瞒着他的父亲进行的。学生会工作在他们联合主政期间成绩斐然，尤其是省高校联合济困助学行动在他们的主导下闪亮开展，得到了省电视台的全程追踪报道，后来在央视专题播报，为学校和团省委赢得了极高的声誉。马享年轻敦厚、朝气蓬勃的面孔有一段时间在省电视台频频闪现，专程前来他们学校认识马享的女同学络绎不绝。

第44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4)

在他们毕业那一年，遭遇学潮。沈天华最初非常振奋，热血沸腾，但是不久就冷静下来，各种思潮暗流汹涌，学潮的指向并不明确，各种各样的人加入进来，情况变得混乱，有失控的趋势，在经过认真考虑后，农村孩子天生的谨慎和保守占了上风，他决定观望。马享来跟他讨论，他作出重大的决定前总是习惯来征求这位沉稳多智同学的意见。沈天华坚决地劝他退出，躲开同学们的请求。他是他们学校的风云人物，他们需要他来做他们的领袖。沈天华的态度是如此坚决，以至于马享最终屈服了，虽然，这样会让他的名声受损。那时候他们是多么的纯真和理想主义，他们以为校园就是整个世界，他们就是这个世界的救世主。他们离开了那一场运动，就像两个懦夫和逃兵，痛苦地承受着心灵上的折磨。幸好，这段时间并没有持续多久，学潮迅速被中止，他们恍然大悟，暗自庆幸，他们赢得了人生赌博中比较重要的一分，马享对沈天华佩服得五体投地。他们获得了学校空前的信任和夸奖，他们协助学校挽救犯错误的同学，尽他们的力量给予方便，获得照顾的同学对他们感恩不已。毕业时，马享进入了省电业局审计处，沈天华深思熟虑，放弃了一家国有企业，依靠自己的表现和学校给予的优异评语应聘到了一家外资企业。原因很简单，他觉得他不是那种能够按部就班的人，他不希望用五年、十年或者更多的时间来赢得一次提升，不希望自己的命运掌握在一群他理解和沟通起来都相当困难的官员手中。那一年沈天华二十岁，已经初步显示力量，能够把握自己的人生之舵。

大学毕业后，他们开始各自的人生征途，因为行业不同，联系少了，除了偶尔的同学聚会。三年前，沈天华面临一个重要的职场关口，向马享求助，马享一口应承，施展他个人和他父亲的全部影响和关系，为沈天华完成了一笔巨额订单，沈天华如愿以偿地升任主管。而马享抢先一步，在半年前就被提升为审计二科副科长。如果不出意

外，两个年轻人前程似锦，将来合作的地方一定还有很多，而且肯定会合作得非常愉快，但是现在，一切都改变了。马享很快复了机。

"请问您是？"号码陌生，但是是移动电话，所以马享的声音戒备中带着礼貌，还有矜持。三年的副科长生涯已经快把他培养为一个成熟的官僚了。

"沈天华。"

"哈哈哈，是你啊！用上移动电话了？恭喜。"马享的声音是真诚的高兴。他并不嫉妒沈天华，他完全可以比沈天华更早拥有移动电话，但是他必须顾忌在单位的影响，他要等其他人先购买。他们并不在一个圈子中，所以不存在利益冲突，不会成为敌人，他们将永远是坚强的盟友。"有什么事又要我跑腿？尽管说。顺便告诉你一个喜讯，我上个月转正，荣升科长，正准备哪天找你们庆祝一下。"

"真是好消息，值得庆祝。"沈天华陪着他笑了几下，然后说："但是，有一个更值得庆祝的事等着你。我相信绝对不亚于你当这科长。"

"什么事？"

"中午有空吧？我们见个面。我现在在老地方。"

"我在带队检查……那好，我把中午的饭局推了。"马享只犹豫了一秒钟，就做了决定。他们在学校的时候，每逢他们认为有重要事件需要讨论决定，就会相约在那里喝茶。那里推窗望江，清爽舒适，五元一杯的茶费对于两个学生来说，是相当奢侈的消费。当然，总是马享付账的。既然沈天华选择了这个地方，那就一定有什么重要的、值得庆祝的好事，沈天华不会欺骗他，沈天华也不是喜欢开玩笑的人。

第45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5)

"当科长配车了吧？要不要我派我的司机来接你？"

"哈哈，配车了。"这一次马享认为他在开玩笑，"但是新官上任，要注意影响，我自己打车来吧。"

半个小时后马享矮胖的身影出现在听涛舫的门口，沈天华站起来，两个人热烈拥抱。沈天华拍拍马享肥大的肚子，笑着说："怪不得说光从肚子就能够看出一个人的官大官小，老实交代，这里装了多少民脂民膏！"

"装的是满腹经纶。要不怎么领导会提拔咱。"马享在沈天华对面坐下，扫视着窗外的景色，开始感叹："奶奶的，有多久了咱兄弟二人没有来这里坐了？"

"科长大人看来心情不错啊。"沈天华意味深长地看着他。

"当然。新官上任嘛。"马享昂起头，庄重宣告，"光是职务津贴就足足涨了几大百。"

"几大百，"沈天华停顿一下，切入主题，他们之间不需要玩弄心机，"如果你愿意，你马上就能挣到一百万。"

"一百万？"马享吃惊地盯着他，随即反应过来，"这就是你说的值得庆祝的事？"

"最少一百万。这是指事情万一失败给你的补偿。如果一切顺利，三个月内，你能够拿到的3个亿的1.5%，你算算这是多少。当然，你应得这部分款项中需要分出一些作为公关费用，一切由你掌握。"

马享沉默了，他的表情严肃起来，他的理智和人生经验告诉他，这个社会讲究公平交易，没有无缘无故的爱和恨，天上掉馅饼这种事多半伴随着巨大的风险，但是，告诉他这个好消息的人是沈天华，沈天华是这个世界上除了他父亲外唯一能够让他信服的人。他努力让自己的情绪平静下来，生硬地笑笑，"那么，老兄，说说你的发财计划吧。"

沈天华从容地点点头，微笑，开始向马享解释他的计划。除了关键的一些环节，他尽可能详细和坦诚，他的叙述简短有力，他们有过多年合作的经验，几分钟后，马享明白了整个计划和自己需要在其中做的工作，当然，还有需要承担的风险。

马享的第一个反应是极度的震惊，这简直是不可思议。他绝对没有想到像沈天华这样一个前途看好的人会跟黑社会分子搅在一起，沈天华怎么会选择这样一条人生道路啊！那是永远被政府打击的对象，一生都会处在危险之中。他想到了自己的光明仕途，他觉得自己应该坚决拒绝，起身告辞。但是，他没有力量让自己的双腿支撑起身体来，沈天华目光炯炯地看着他，充满镇定和自信，就像从前无数次那样。他痛苦地呻吟一声，用夸张的语气掩饰自己的厌恶和恐惧，"天哪，你最好还是杀了我吧！"

"没有人会杀了你，没有人能够杀得了你！你会长命百岁，将来你的儿子孙子会挤满你的屋子。"沈天华开始演讲。他现在需要他跟他一起往前冲，没有退路。时间冲淡了一些马享对他的信赖，他要重建这种宝贵的感情。

"你绝对是安全的。你根本不必要出面。谁能因为一个暗示，一个电话或者一次宴请定你的罪呢？除了我们是同学之外，没有任何直接的证据证明你跟我的公司有关，就算最固执的警察和法官，也办不到。

"这是你和我两个人之间的约定，仅仅是我们两个人私下的交易，是这个世界上最安全的一笔贿赂，我们相信彼此的人格和信誉，我们有近十年的友谊，我担保无论发生什么事，都不会牵连到你，所以有线索都会在我这里中断。

第46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6)

"不要轻视它，它是整整几百万。一个安全的仕途，按你现在的年龄计算，二十五年吧，你一生的合法收入，不会超过两百万，如果你收受贿赂，你将面临牢狱危险，失去一切。而你现在仅仅只需要冒很小的一点风险，就能够得到这笔钱，还有将来威胜公司跟你的友谊，它将保证你在这个城市中生活得自由自在，在某些关键时候，还能够帮助你渡过难关，打击你的敌人。你应该知道，任何事情都没有一帆风顺，总会面临意外的挫折。你的仕途同样如此。

"你花了两年时间成为副科长，三年成为科长，这上面还有副处长，处长，如果一切顺利的话，你走完这个过程至少还需要十年吧？但是你父亲会陪你这么久吗？他的年龄不容许他永久地庇护你一路走下去，所以，你必须要靠自己的力量，依靠你自己培养的关系与感情。我可以向你认真地保证，威胜公司拥有无比丰富的资源，你父亲做不到的事，威胜公司完全可以做到。

"最重要的是，整个事情都是由我来亲自操作。你看见我什么时候鲁莽过？如果你有风险，那必须是我首先迎接风爆，难道你还不相信我的能力和为人？我从不让自己去做危险的事情。这也是我告诉你全部真实情况的原因。我不欺骗你，编造一个好看的谎言，一切由你自己决定。"

如果有必要，沈天华能够施展惊人的说服力，他击中了马享的要害。马享低下了头，陷入沉思。他早已感觉到了危机和忧虑，他已经没有办法在他父亲退休之前升级到理想的位置。省城藏龙卧虎，竞争过于激烈，神通广大的人比比皆是，如果他没有什么独特之处，没有官场制胜的秘密武器，这一个科长也许就是他仕途的顶点。五分钟后，他决定投降。

接下来他们进行了半个小时的讨论，因为涉及机密，他们凑近了开始小声地交谈，然后马享心事重重地告辞了。沈天华非常理解他的

朋友，意外地从平静惬意的生活拖入一场莫名其妙，充满危险的战斗，没有人会有好心情的。昨天，他遭遇了同样的人生转折。虽然，战利品可能是丰厚的，但一旦是战斗，就没有必胜的一方，这正是马享，也是他所担忧的。但至少现在，能够把马享这样养尊处优、一帆风顺的人绑上他的冒险战车，沈天华已经心满意足了，至于一点小小的不快，那又有什么呢？三个月后，一切会被巨额的不法收入击得粉碎。

但是后面的行动就不是那么顺利和愉快。下午两点，他们准时来到恒海集团会见省城一位绰号"海哥"的大哥汪海洋。向明宇已经跟他通过电话，请他提供两千万合法的资金作为沈天华即将组建公司的注册资金。威胜公司将在另外的项目利润上补偿给他。

汪海洋像一个横纲级的相扑选手，身体的厚度超过了普通三个人叠在一起，脸色通红，像一个营养过剩的西红柿。一见面，这位城市大哥就表现出过度的热情，如果不是沈天华反应敏捷，抢先伸出手去，他可能要承受一次超级温暖的拥抱，但是手被汪海洋肥胖多肉的双手包住，那种油腻的感觉也并不好受。然后汪海洋开始埋怨他为什么不过来一起吃午饭，为了表示自己的真诚，他夸张地拿起电话开始不停地发号施令，下午茶，晚宴，歌城，酒吧，消夜，桑拿，酒店，似乎不想留给沈天华一秒钟自由时间。折腾完后，他又开始热烈地跟沈天华讨论足球、股市、歌星绯闻和伊拉克战争，几乎都是他一个人喋喋不休，像一个精力旺盛的单口相声演员。在敷衍了十分钟后，沈天华决心直入主题。在谈话的技巧上，他异常高超，如果愿意，他什么时候都能够掌握局势，几句话就由正在谈论的话题转到他们的工作上来。但是，汪海洋像一个冷漠的医生对待无可救药的病人，采取尽量拖延和装聋作哑，最后实在躲不过了，马上开始抱怨现在生意太不好做，两千万是一个大数目，然后托词他必须要召开一个董事会，征求公司其他股东的意见，最令人欣慰的回答是正在筹集，但要等一段时间。

第47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7)

沈天华感到非常不理解。他觉得作为一个大哥，或者说一位有地位有身份的人，怎么能够不守信用，出尔反尔？他难道想不到，即使威胜公司受到沉重打击，这样的超级巨人也是不能够完全消灭的，即使威胜公司输掉这一场战争，威胜公司的实力也不是恒海集团能够抗衡的，出于同仇敌忾或者自尊之情，江城后来的继位大哥也不能容忍恒海公司这样的行为。如果这样见识短浅的人也能够胜任大哥，那么，沈天华完全有理由对自己充满自信。

但这一次，他决定不再继续说服对方。他不是大哥，有些话不是他现在的身份能够说的，他也不愿意由他来说。他不是汪海洋的人生导师，他没有义务来挽救一个自作聪明的混蛋。他起身告辞，礼貌而坚决地谢绝了对方的挽留。当他看见这位城市大哥脸上闪过如释重负的表情时，不由再一次感叹这个大哥的愚蠢。

"要不要我去给他点好看？"急于表现的陆旭东一走出恒海集团就嚷道。要不是恪守下属的规矩，他当时就准备狠狠揍那肥猪一顿。他有信心同时把办公室其他人全部放倒，当然大家都是徒手格斗的话。

"我们会给他好看的。"沈天华自信地安慰他，"每个人都会为自己的错误付出代价。过于愚蠢和自大的人，会付双倍。"陆旭东似懂非懂，但不再说话。沈天华就在街边拿出移动电话给向明宇打电话。好像早就预料到他的不顺利，向明宇居然在电话中轻松地笑起来，"他以为我们挨了重重一下，情况变了，威胜公司遭殃了，他们就可以不听我们的招呼了，呵呵，所以说，这些是假老练的城市大哥。"

"他肯定是这样想的。日本鬼子偷袭了珍珠港，占了上风，他准备另外找主子，当汉奸吧。"

"你没有向他哀求吧？"

"当然不。你以为我会跟他一样愚蠢？"沈天华哈哈大笑，"如果这样，你们每个人都可能看我不起，包括雪莲。那么我恐怕永远也无法

得到总经理那个位子了。"

"你做得对！如果你对这个杂种说了一句软话，我们都会感到万分难受，会让威胜公司丢尽脸面。现在更不能那样做。谢谢你没有那样。"向明宇压低声音一字一句地说，他的语气让沈天华感到吃惊，他一直把向明宇看做一位温和理性的长辈，威胜公司诚实忠心的管家。他随即醒悟过来，向明宇也有显示愤怒的时候和力量，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向明宇也可以勉强算是一位江城黑道大哥。

向明宇停顿了片刻，好像经过深思熟虑，然后开始继续说话："你知道我们这一群人都是特殊人物，我们一生追求自由和尊严，宁愿为此冒着生命危险。如果我们的自由和尊严遭受侵犯，就是相当于我们的生命遭受侵犯，我们捍卫自由和尊严的决心，和我们捍卫生命的决心是一样强烈的。我相信你的想法跟我们也是一样的。"然后，向明宇挂断了电话。

沈天华用了很长的时间来思考向明宇的话。毫无疑问，向明宇在向他灌输他的人生教条，迫不及待地希望他尽早蜕化为一个黑社会分子，替威胜公司冲锋陷阵。但是，沈天华清楚地知道，自己跟他们的想法不是一样的，绝对有分歧。沈天华叹了口气，目前不是认真区分和争论的时候，他现在面对的是，如何让那个愚蠢的混蛋乖乖地拿出两千万来。向明宇故意没有给他明确的指示，这是在考验他，或者希望他作出什么出格的行动来，他甚至能够感觉到向明宇非常愉快地期待着看他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当然，他可以再一次打电话向向明宇求教，但是，这样他会觉得自己输给了向明宇，这是两个男人之间微妙的较量，沈天华摇头苦笑。他也有他的自由和尊严，他决定用自己的方式来解决，既不向向明宇示弱，也不落入向明宇的圈套。

第48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8)

一个小时后，他拨通汪海洋的电话，和气地向他问好，然后冷淡地告诉他："我们经过慎重的讨论，觉得应该追加一千万的注册资金。所以，现在是三千万。"然后不听对方有任何表示，他挂断了电话。他的语气没有丝毫威胁，也没有透露任何信息，但他希望这个肥猪能够听出这句话代表的含义。虽然，这是他自作主张，有些虚张声势，但是，如果汪海洋拒绝了，这个电话很可能就会变成真正的最后通牒，这一点毫无疑问。向明宇已经把自己的意思含蓄地表达给他，他现在在用一种巧妙的方式来执行而已。

晚上十点的时候，汪海洋打电话过来了，说钱终于筹齐了。他特意选择这个时间，煞费苦心，即可以表明三千万的确不是一个小数目，的确是经过了一番千辛万苦才办到的，同时，又免除一切对沈天华的招待安排，多少挽回一些损失，他不想再破费一个子儿。

但是沈天华已经不会再在意他的态度了，他更不会在乎汪海洋的什么招待。解决最困难的两个环节之后，他有一大堆的繁琐工作要做。

第二天晚上，由马享出面，宴请省电力建筑总公司的经理，一个名叫唐健的矮胖中年人，他挺着腆出的肚子，满脸红光，见人就笑，一看就是心情愉快的成功人士。当他看见汪海洋和其他两位大哥穿着整齐地出席时，脸色和情绪有些变化。这次是汪海洋主动请缨，修补自己一时犯下的错误。省城建筑行业的老总们，多多少少都跟他们打过交道。唐健立刻明白了沈天华的身份，在酒桌上向沈天华大献殷勤，在饭后由马享陪同，与沈天华密谈，几乎没有费多少口舌就达成了协议。他们将聘用沈天华作为省电建总公司的管理人员，出任马上组建的下属一个分公司经理。分公司的资质为二级，自筹资金，自负盈亏，每年会向总公司交纳一定的管理费用。能够不需要总公司资金支持和沈天华以前的履历，让心惊胆战的唐健稳定了情绪，再加上马

享的助阵，他慢慢放心了。很明显，这个公司会进行一些不法勾当，但是，这又有什么呢？万一出事，他最多负领导责任，马副局长不会坐视不救的。在综合考虑各个方面后，他认为，对他个人来说，这是一个不错的合作，至少不会亏。在愉快地接受了沈天华悄悄塞给他的一个存折后，他慷慨地拍板，为了支持下属公司开展工作，第一年的管理费用全免。

三个人互相看着，互相会心地微笑，这一笔钱，肯定会流到唐健和马享的私人账户里。接下来十多天里，工作虽然繁琐，但没有再遇到太大的阻力，金钱加上这些大哥的协助，两个星期后，一切准备就绪。

沈天华把公司的办公地点设在了磨子桥，不只是因为站在落地玻璃窗前可以远眺他熟悉的校园。整个城市正在向外疯狂扩张，他不想把这个属于他的公司当成一个纯粹的、短命的项目公司，仅仅是为了竞拍江城的招商大楼。将来在省城和全省建筑行业，至少在电力行业，这个公司应该有用得上的地方。他租下了一幢新建大厦的顶层，进行豪华装修。一开始，沈天华就显示了他与众不同的远见和自信，跟苏威胜当年起步时一样。

同样的，向明宇也毫不逊色。在沈天华完成公司注册的时间里，他已经开始逐步把公司其他的生意分批地让沈天华熟悉，主要是通过电话。他已经觉得沈天华应该接手更多的事，分担公司更多的压力，特别是白云湖项目，他甚至觉得应该安排沈天华在某个恰当的时候去跟苏南见见面。他们在面对事业的时候，眼界都非常开阔，从不局限在一个点上，他已经看到了更远的将来。

第49节：第二卷招商大楼(19)

两周后，省电建第七分公司正式挂牌，沈天华亲自出马，招贤纳良，准备回师江城。

苏雪峰的死震惊江城，在西南三省黑道引起巨大的震动，并波及全国。从各种渠道汇集来的消息表明，苏家唯一的男丁苏雪强不是接任大哥的好人选，威胜公司股份的最大持有者是苏威胜年轻的女儿，最麻烦的是，唯一能够平息事态、从容化解危机的局二，面临牢狱之灾。几乎所有的大哥都在观望江城黑道的走向，很多人相信，这个公安部挂名的暴力城市，面临着腥风血雨，为了权力和复仇，会死很多的人，警察，也会忙碌一段时间。

处在漩涡之中的，不仅是威胜公司和始作俑者旭日公司，也包括江城的其他大哥，他们心态各异，忧喜不同。雄风公司的付云川，是除了威胜公司外，江城数一数二实力雄厚的大哥，在得知苏雪峰遇刺后第一时间就给曹旭打去了电话，欣喜地表示祝贺，可是不久，他就感到了失望。没有任何人来倡议举行一个应该立刻召开的紧急大哥联席会议，更没有人来恳求他出面调解，推举他接任苏雪峰的位置。苏威胜当年缔结的盟约，各位大哥发誓信守的和平承诺，这一次都被彻底抛弃了，每个人都为了自己的利益展开自己的行动。苏雪峰死后一个星期，一群人闯进了江城火车东站的水果市场，向每一位水果批发商人征收上车费和下车费。这群人是何庆丰的兄弟。

何庆丰是江城城郊庆民镇镇长，绰号"何三爷"，他有二十五个结拜兄弟，喝过血酒，誓同生死。这些人中，包括工商所长、法官、运管站长、庆民镇两个副镇长和党支部书记，覆盖了庆民镇各个行业和每乡每村，他在那个独立王国中已经经营了十年，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火车东站的大哥一直是段炼。治理沱江时修筑了一条几米高数里长的防洪堤，在东站江滨围出了一块空地，因为交通便利，渐渐成为江城水果聚散的一块黄金宝地，每年旺季时，一个月的成交额就能上

亿，是段炼的聚宝盆之一。不少大哥都很眼红，但没有想到的是首先出手的，竟是一个乡巴佬。

段炼反应迅速，立刻派出手下将这一群人赶走，双方有轻微冲突，但没有重伤。同时还有一件事，江城另外两位大哥，绰号"恩恩"的谢淳恩派人把绰号"蒋疯子"的蒋仕峰副手刘新川堵在家中，挑断手脚筋脉，打成残废。他们的恩怨由来已久，当年谢淳恩炮制神州乐园项目从银行骗贷，蒋仕峰承包了他所有的建筑工程，结果没有拿到一分钱，由此结怨。但顾忌威胜公司的压力，他们不敢违背大哥们的和平协定而贸然开战，只好暂时妥协，但是彼此嫉恨；后来两股势力在哈萨克斯坦再度相遇，这一场境外大战双方都死了几个人，结仇更深。在江城所有大哥中，他们的矛盾是最明显，最不可能化解的。苏雪峰突然遇害，群龙无首，谢淳恩考虑到蒋疯子必然动手，跟他清算这些年来的恩怨积仇，索性先发制人，把蒋疯子的臂膀斩去一只再说。这是一个信号，表明秩序破坏后，很多大哥心中渴望重分划分地盘，分配利益，当然其中还夹杂着很多复杂的个人仇恨。付云川经过思考后，不再沮丧，反而振奋。他完全理解这些人的心情，他跟他们完全一样。他一直盼望的，不正是这样的机会吗？他们没有来请他主持大局，他可以主动出击，他们这个圈子，本来就是这样，只有显示出自己的力量，才能够赢得尊敬。在观望了一段时间后，他拨打了张宪的电话。

第50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0)

张宪知道他迟早会接到付云川的电话的。

在江城所有的大哥中，付云川和苏雪峰、蒋仕峰他们属于相对年轻的一代大哥，张宪、谢淳恩、段炼和局二是与苏威胜差不多同一时代的人。付云川凭借他父亲的威望和个人的能力，接掌了他父亲的位置。这一点跟苏雪峰完全一样。蒋仕峰现在的地盘以前属于另外一位大哥程世一，他曾是程世一公司的执法人，凶残阴险，身手敏捷，是当年江城道上名声显赫的狠角，与奉四、刘成、段小刚四人皆是排行第四，合称"四小四"。当年老头子击溃程世一团伙，一统江城黑道，成为黑道霸主的那一战中，蒋仕峰眼见他的大哥大势已去，率先向威胜公司投降，自立门户。这种背叛行为一向是被道上兄弟唾弃的，但是现在时代变了，很多老式、传统的观念被新的思想替代，道上的兄弟开始理解和认可这种以前被视为大逆不道的行为。他们所拥有的地位和财富，不享受法律保护，能够保护它的，只有他们自己，如果程世一不能够守住他的位置，那么他就该被淘汰，让位给更强有力的人，这很合情合理。他们不是古时候的君王臣子，非要对某个人效忠到死，他们这个圈子越来越崇尚利益和力量，对于某一件事的看法，更多看重它的结果，至于它的过程是否道德，他们本来就不是高尚人士，那不在他们考虑之中。这也是曹旭敢于悍然发动一场风险极大战争的原因，如果他成功了，其他大哥就会接受现实，可惜，他做得不够好，或者，他的运气不够好，导致了整个江城乃至西南三省的黑道乱局。然而，就在这个时候，所有的人，曹旭，付云川，局二甚至张宪都相信，混乱很快就会过去，江城马上就会重归和平，没有人能够想到，充满血腥和死亡的黑道战争才刚刚开始。

付云川在电话中邀请他喝茶，张宪选择了悠然茶楼。这是市中心一处不大的茶楼，属于另外一位大哥段炼的弟弟段小刚，因为有黑道的背景，捧场的兄弟不少，也吓退了普通的茶客，通算下来，生意并

不太好，但是幽静。段氏兄弟与他的关系一直不错，关系源远流长，这种非常时期，每位大哥都高度紧张，彼此满怀戒意，一个相对安全的地方总是不错的选择。

其实他非常不愿意这种时候跟付云川见面。他猜得到付云川想跟他谈什么，这位才接掌大哥没多久的年轻人头脑中装满了很多不切实际、野心勃勃的想法，跟苏雪峰一样。麻烦的是，没有人能够制止他的冲动和行动。付云川太咄咄逼人，太有侵略性，虽然他自己也是一位侵略别人的大哥，但是，年龄的差距决定了他们在性格、思想上的不同。他非常怀念通情达理的苏威胜，虽然，苏威胜有时也侵占了一些自己应得的利益，但是，这又有什么呢？这是他们这个圈子最正常不过的事，他不也常常欺负比他弱小的人吗？他痛恨苏雪峰的蛮横，尤其痛恨曹旭的急功近利和疯狂，他完全是失去了理智的人，是一种兽性和野蛮，完全没有处理生意的理性，他这种个人的冲动极有可能把所有的人拖到一场损失惨重的混战中去。

自从他成为一位大哥后，他就是一位坚定的和平主义者和秩序守护者，现在，他比任何时候更希望和平。苏威胜退位后，他是江城所有大哥中最年长者，这一两年他正在考虑在合适的时候退出江湖，这是一个原因。他做警察的亲兄弟张涛去年年底前荣升市局副局长，分管刑侦，这是另外一个原因。他现在最希望的就是安稳，最重要的工作不是扩展他的势力，而是培养一个放心的接班人。至于以后的事，由年轻人去做吧。但是，就在这个时候，战争爆发了，然后，有人如他预料地找上门来。

第51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1)

"张叔。"付云川依照他父亲跟张宪的辈分称呼，礼貌，但没有热情，"我觉得应该拿出点行动。"他说话直截了当，可以理解为他毫无心机，或者显示自己的自信与决心。

"拿什么行动？拿来做什么？"张宪吃惊地问。跟年轻人打交道最重要的是，不要轻易表露自己的真实想法，先看他们的想法，再做决定。对自己有利的，就含糊地鼓励；不想支持的，可以置之不理。

"拿来应付目前的局势。或者说，应付可能到来的战争。"付云川出语惊人，希望引起对方的重视。

"战争？"张宪故作茫然，摇摇头，"苏雪强？他们要打，就让他跟曹老七去斗个你死我活吧，关我们什么事。"

"没有人会置身事外的，张叔！"张宪的表情那样逼真，以至于付云川搞不清楚他是在演戏，还是真的不明白，于是提高了声音，"连农民都敢跑到城里来抢地盘了！再出一个吕阳，那大家就好看了。"

张宪叹了口气，皱起了眉头。知道他指的是何庆丰意图染指水果市场的事，但是吕阳，却曾经是他们所有人的梦魇。他们看不起省城那些装腔作势的花花公子，但也不喜欢来自乡村的混混。这些人以为花花公子和金利来就是世界上最有名的名牌，使用不来微波炉和抽水马桶，穿西装的时候会配球鞋，给他们增添了很多笑料，但是，这些人的勇敢和不怕牺牲，同时也会对他们构成最直接的生命威胁。谁会想到一个懦弱的农村孩子会成为黑道威名赫赫的杀手呢？一两年间，吕阳便能够与公安部挂牌通缉名单上列在第一的余文彬齐名，合称"江城双枪"，当年这些大哥能够臣服于苏威胜，除了苏威胜的仁义大哥名声和雄厚的势力外，多少也有一些吕阳的原因。

"那你说说具体的吧。"张宪叹着气摇了摇头。年轻人做事总是这样毛躁，那么，他也就用不着再跟这个年轻人玩心机，他同样希望早点结束这个会面。

"与其临渊羡鱼，不如退而结网；与其等火烧身，不如先发制人。张叔，咱们联手，先灭了恩恩。"付云川用手梳理了一下一丝不整齐的头发，恳求地说，"蒋疯子肯定会站在咱们这一边，咱们必胜无疑。到时，咱们把恩恩的地盘分了，张叔，你占大头，赚钱的生意全由你先选。"

跟苏威胜一样，张宪也是市作协的副主席之一，但他比苏威胜更名副其实。他在地位稳固之后，爱好收藏，他认为这是使他的财富保值的最好办法。因此他装模作样地读了很多杂书，被三教九流的掮客灌输了不少所谓的文化，付云川这两句文绉绉的话显然是提早准备的，用来投其所好。但是，他的话把张宪吓了一跳：真是疯了！简直又是一个曹旭。谢淳恩这种实力雄厚、根深蒂固的大哥哪是说灭就能灭得了的？光是想想跟蒋仕峰这样的疯子、付云川这样阴险凶残的屠夫合作，就会让人不寒而栗。如果真要选择的话，他宁愿选择跟谢淳恩合作。而且，付云川藏在其中的阴谋一望而知：远交近攻。这是历史上无数野心家惯用的招数。就算他们成功，谢淳恩的势力退出牌楼区，他的地盘就会跟付云川接壤，这是他绝对不愿看到的。那时候，还有什么能够挡住付云川前进的脚步呢？付云川的下一个目标，一定是他。他现在拥有江城最繁华热闹的商圈，除了威胜公司，他是最富裕的，他没有必要跟这些喜欢玩火的人混在一起，就像他星期天带孙子去公园，从来不会去尝试过山车一样。

第52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2)

张宪再一次摇摇头，他决定不再跟付云川浪费时间。当然，他也绝不会吞下付云川的诱饵。"我想我可能会让你失望了。至少现在。"他慢吞吞地说，"你难道还嫌现在不够乱吗？一下子死了七个人，江城几年来从没有的恶性案件，而且涉黑。公安部没有理由不重视，没有理由不会追查到底，要一个结果。你可怜曹老七苏雪强他们？你想替他们分担一点警察的压力吗？"他忍不住笑起来，为自己的幽默感到得意，"就算真要动手，那也得在专案组撤走之后。就算真的要赶走恩恩，我也不会那么贪婪，没有理由霸占多出来的生意。"

付云川心里想，真是个狡猾的老狐狸，反应很快，他肯定识破了自己的用心。但是他并不沮丧，也不生气。他只在乎结果，绝不会因为过程中的枝节影响自己的情绪和行动，他顺从地点点头，"那好吧，咱们先按兵不动，坐山观斗。但有件事我们用不着按兵不动，而且，我相信张叔也绝不会按兵不动的。"

"哦，什么事？"

"招商大楼。"

张宪再次呵呵笑了。他感到在这一场交锋中他完全占了上风，现在对手终于抛出了他的真实意图来了。毫无疑问，刚才号称要跟谢淳恩动手只是一个烟幕，一个试探。但是他完全没有意识到，他低估了这个年轻人，犯了他一生中罕见的错误。这个问题的答案他早就想好了，所以这一次他不用考虑，回答得很快。"那是曹老七的地盘，这次又不惜以命相搏，他会容忍其他的人插手？"

付云川平静地说："他动苏雪峰，并不仅仅是因为招商大楼，是因为苏雪峰一直压着他。他也是所有人中吃亏最大的人。"

当年苏威胜召集江城所有大哥划分地盘，大家斤斤计较，为了一条街一个营业场所的归属展开激烈争论，决不退缩和妥协，后来苏威胜提出依照政府的行政划分，比如工商、税务、街道办事处或者警察

管辖的范围作为依据，得到了大家的热烈反响，令人惊异的是，所有的大哥整齐一致地选择了派出所。他们对于警察这个天敌，有一种奇怪的尊敬和调侃，这绝不是一种单纯的幽默。后来这些大哥各显神通从派出所调出收取治安管理费的详细资料，作为他们管理各自地盘的依据，杜绝争议，皆大欢喜。

只有威胜公司没有自己独立的地盘，除了老头子当年起步的河坝街。威胜公司多年来完全依靠雄厚的实力和威慑，插手他们觉得有利可图的生意，有时会与管理这些地盘的大哥合作，有时会独占全部利润，但绝大部分时候，除了建筑行业外，不会染指其他生意。苏雪强的夜总会是一个特例。当年没有任何一位大哥看好建筑行业，他们觉得投入大、周期长，整天与钢筋、水泥、噪音和民工打交道，工地容易出现事故，就算聘请专家帮忙，也需要他们自己具备很多专业知识，所以他们都不太热心介入这个行业。威胜公司钻了空子，获得了空前的成功和利润，当其他人醒悟过来，苏威胜的地位已经无可撼动，导致了这些大哥后来向外扩张时，首先就是介入当地的建筑行业。同样因为这个原因，这几年新区大哥曹旭觉得自己吃的亏最大，这一次借招商大楼悍然宣战，必然要拿下招商大楼的建筑权显示自己的成功，但是，其他大哥可不会这样简单承认他的垄断权力，曹旭一直是他们中力量最弱的，这一次敢于向威胜公司挑战，虽然勇气可嘉，但是无法让他们畏惧和尊重。至少，他就没有把威胜公司完全打倒在地。所以每一位大哥都关注着招商大楼，付云川肯定会派出他的建筑公司参与竞标。毕竟，现在不是威胜公司独霸天下的时代了。

第53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3)

"那么你是决定了，参与争夺招商大楼？"

"是的。"

"据我所知，王琪的买家从来就不是唯一的，以前不是，现在更不会。恩恩、疯子、段炼，甚至何庆丰这个农民也会来凑个热闹，谁能说得一定呢。大家为什么不先坐下来谈谈，均分这个蛋糕不好吗？"张宪一本正经地说。他也知道他所说的完全不可能。

"张叔，你以为曹老七会愿意我们从他碗中抢饭吃？他会跟我们谈？难道你和我愿意跟何三那种农民庄重客气地坐在一起喝茶？"付云川不耐烦地说，"这种时候，大家不手底下见真章，谁也无法说服谁的。"

"又要开战？"张宪似乎生气了，"如果你真要把大家都拖入战争，那么，我绝对不会支持。"他的脸板了起来，表情严肃。

这是一个强烈的信号。他第一次真正让付云川感到吃惊，他看来是真正反对战争了，难道他没有看出这是个巨大的赚钱机会吗？就算他当不了大哥，但威胜公司倒下之后留下的极大市场空间，他应该能够分到不错的一份，他为什么要拒绝自己的好意呢？难道仅仅因为年岁的原因，就失去了一位大哥的棱角和霸气？真是不可思议，无法想象！如果真是这样，那么，这个人就应该被淘汰了，自己的计划，也应该做很大的改变。付云川心中在想事情，但脸上却丝毫看不出来。这是当大哥的基本功之一，在关键时刻能做到不露声色。最后，他决定再努力一次，"张叔，我不是想开战。我的意思是想请你跟我结盟，我们共同去竞拍招商大楼。正是因为我不想开战，所以我希望凭着我们两人的力量和威慑，让他们自动退让，这样就可以化解战争，我们也能够达到我们的目的。张叔，我还是那个意思，我们的利润如何分成，完全按您的意思办。"

这当然不是他的真实意图。只要说服这个老家伙进行这样的冒险，只要让张宪吞这个饵，把张宪绑上自己的战车，剩下的事，可就由不得这个老家伙说话和做主了。

"你何必总想着跟自家兄弟过不去呢？要不，我们联手去跟王一鸣斗斗？"张宪突然奇怪地笑笑。赌王最终和酒城的大哥王一鸣结盟，理由很简单，江城局势扑朔迷离，他要保护他的王国不受牵连，所以让他的王国远离这个极具危险的火药桶。虽然，王一鸣并不比张宪和付云川强大。这一点，也令江城大哥们多少有些脸面无光。

"攘外必先安内。"付云川直截了当地引用了一句名言加以回答。

张宪一愣，随即呵呵地笑了起来，"不错，有志气，我支持。"他的话言不由衷。付云川意识到了自己失言，但是他没有加以分辩，索性坦然承认，"张叔，这也是我必须要你支持我的原因。"

张宪沉默下来，这个年轻人有个毛病，就是不讲道理，得寸进尺。但是付云川已经挑明了他的野心，自己必须要有一个态度。经过考虑，他认真地说："我跟王琪见过面，可能这一次江城所有的大哥都会来参与这一次招商大楼竞标，不仅有你、我。王琪给我透的底是，这种情形下，他无法答应任何一位大哥，再加上市委和省里面的压力，还有警方的虎视眈眈，所以，这也许是江城这些年来第一次完全公正、透明的投标。"他停顿了一下，"作为对你的支持，我可以退出这场竞争。但绝不支持你开战。"

对于这个避重就轻的回答，付云川没有特别的反应，他沉默了一会，好像在考虑什么，然后点头，表示对张宪感谢，接着起身礼貌地告辞。直到完全走出茶楼，他压抑的愤怒和轻蔑才在脸上显现出来。他听从了远在美国的父亲和他的军师的建议委曲求全，屈尊前来跟这个糟老头子见面，然而却是这样的结果，一无所得。他只得亲自动手解决所有的问题。如果真要把所有的骨牌都推倒重洗，他绝不在意，哪怕再死几倍的人。他决定大干一番。

第54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4)

跟付云川看不起张宪一样，贺利锋也看不起曹旭。

贺利锋属于新一代江城人，瞧不起像曹旭、苏胜威这样的老式大哥，但苏雪峰是个威胁，他的冷酷和强悍让人无法轻视。在苏雪峰的阴影里，贺利锋的一举一动都是赌博和冒险，但贺利锋还是这样做了，就像小时候他父亲看着一贫如洗的竹架房，伤感地抚着他的头说："每个人都只有一条命。"然后深沉地叹息。

但最后他的冒险成功了，不可战胜的敌人被干掉了：对手的首脑人物苏雪峰一击毙命，同时死去的还有威胜公司的执法人徐昌军；拥有深厚黑道人脉的局二被关在牢中，审判遥遥无期；威胜公司另外一个巨头向明宇，拥有的白道势力被旭日公司的关系和金钱抵消。警察现在不会偏袒任何一方，专门针对他们进行打击。

整个江城、整个西南黑道都知道了他贺二毛的名字，不久他重回江城之时，将与其他大哥跻身一起，威风凛凛，前途无量。但是现在，他还必须隐姓埋名一段时间。在刺杀苏雪峰的当天晚上，他们就离开了江城，到了旭日公司一个重要的据点攀城。

这个城市的前身是金沙江上一个摆渡码头，后来成为一个城市，它的发展是因为这儿发现了蕴藏丰富的铁矿，大批采挖冶炼工人和技术专家由政府征召，从全国各地汇集而来，也就是说，这个城市绝大部分人口都是外来移民，任何一个外来的人，在这里说他的方言，或者穿戴怪异都不会引人注目。攀城拥有两个超级庞大的企业：攀城矿业公司和攀城钢铁公司，分别代表把埋藏的矿石变成成型的钢材最重要的两个步骤。整座城市几乎都是围绕这两个企业运转，每个人都跟这两个企业有关系，旭日公司现在拥有的两个工地，就分别属于这两个企业。同时，因为这座城市特殊的地理位置--向南可以在极短的时间内进入云南省界，向西是凉山州少数民族地区，非常适合潜逃藏匿，况且距省城也不遥远，不到十个小时的火车。对于西南三省的黑

道大哥来说，这里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中转站，从缅甸伸入中国内地的一条重要毒品输送线就通过这里。旭日公司已经在这里经营了三四年，扎下了根。

所有这一次行动的参战人员分成三组向三个方向逃亡，曹旭在安排他们的时候仔细考虑过。相比另外两个城市郑州和北海，攀城虽然离江城最近，但只通火车，而那两个城市却有航班飞往江城，所以他将他的心腹手下安排去那两个城市，把贺利锋团伙安排去攀城。将近中午的时候，贺利锋一行六人乘坐的火车到达攀城火车站，旭日公司在这里的代理人魏明勋亲自开车来迎接他们。

他接到曹旭的电话，震惊异常，他发觉自己低估了大哥的勇气，也高估了大哥的智慧，无论如何，向威胜公司发动进攻，都是一件必须慎之又慎的大事，但是曹旭居然就那样做了。为了保密，曹旭瞒着他所有的手下，整个计划，在发动之前，只有他和贺利锋两人知道。魏明勋觉得真是后怕，如果旭日公司在这一场战争中失败，绝对会影响他在攀城的事业，虽然，这一切现在看来还是属于旭日公司的，但他心中早已暗暗占为己有。但现在不是讨论这个行动对错的时候，他首先要认真接待这一群危险人物，无论从哪一方面来说，这群人都不能有丝毫闪失。刺杀苏雪峰会使贺利锋成为西南三省黑道兄弟的偶像，同时他们现在自信满满，敢于挑战一切力量，不仅是偶像派，同时也是实力派。如果说这个团伙以前还是一些搞点小打小闹的混混，那么现在，经历了袭击威胜公司的爆风雨后，他们脱胎换骨，人性中恶的一面被完全开发，蜕变成了黑道上令人恐怖的杀手，就像这个城市的本来埋藏在地下的铁矿石，现在变成了坚硬的钢。他们从此没有退路，也没有顾忌，他们的人生永远关闭了一扇门，同时也开启了另外一扇门，他们现在只有一条路可走，那是一条不归之路。他们的命运，将跟无数怀着野心和富贵梦想踏入黑道的混混一样，如果没有特别的家世和背景，或者特殊的运气和提携，只有穷凶极恶的杀手才能迅速出人头地，这几乎是他们唯一的捷径。当他们还是混混的时候，

他们还能够保持一点理性和良善，但是随着罪行的积累，一旦背负上命案或者罪大恶极时，他们就再也没有办法回头，只能成为彻头彻尾的坏蛋，最后的结局不是继续杀人，就是被人杀。黑道的新手容易成为杀手，就像很多第一次上场的足球队员，一味勇猛前冲，不是进球，就是吃红牌下场。

第55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5)

魏明勋为他们一共安排了四个藏身之处，一处是两个工地上独立的工棚，一处是钢城大酒店的两个标间，还有一处是攀城大学教师宿舍的一套出租房。在每一处，生活用品和食物都准备充分，就算足不出户也足以坚持一周以上，但这些人显然不会像小学生一样听话，第二天，他们便开始四处游逛，幸好这个城市四周全是光秃秃的矿山，而且街道曲折起伏，多少打消了他们的兴致，剩下的节目，就只有酗酒和赌博了。魏明勋虽然佩服他们的从容自在，视死如归，却担心自己，一旦出事，他会受到牵连和来自曹旭的惩罚。他现在还不足以对抗曹旭。但他没有劝说和阻止他们的娱乐活动。除非内部告密，警察可能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甚至永远都无法找到有力的破案线索。威胜公司也不会向警察提供任何一点有价值的东西，复仇的事，他们是必须自己亲自来做的，这是黑道铁律。而且，他也无法阻止这一群危险分子，他们士气正旺，或者说杀气腾腾，任何敢于挡路的人，都可能面对他们的子弹。

一个月后，他们从最初刺杀江城大哥的胜利狂热中冷静下来，恢复了一些理智，被压抑的恐惧回来了，意识到他们现在正在逃亡之中，理想中回到江城耀武扬威的日子似乎还很遥远，酒和赌失去了一半的乐趣，每个人都有了焦躁的情绪。

一天晚上，贺利锋去跟魏明勋商量事情，剩下的人在酒店中开始边喝酒边赌博。酒店属于攀城一个叫刘中华的大哥，跟旭日公司有一些合作关系，他的父亲是钢厂一位管事的副厂长，光是每年的接待费用，就足够让他狠狠赚上一笔，他们住在这里，出格一些的事情都会得到包容和掩护。绰号陶陶和小老虎的两人那晚跟随贺利锋开枪杀人，击毙徐昌军，因此在团伙中的地位明显高于其他三人，陶陶在牌桌上输得一塌糊涂，很快被一个叫缸缸的机灵鬼赢空了口袋。陶陶恼羞成怒，挥拳直击缸缸，小老虎同仇敌忾，义不容辞地助拳，两个人

把缸缸狠揍了一顿。在其他兄弟的劝说调解下，缸缸退还了这些天在牌桌上的所有盈余，并赔礼道歉。他并没有错，但力量弱小，这就是他的错误。意犹未尽的陶陶和小老虎决定蔑视贺利锋对他们下的禁令，溜出去享受他们的夜生活。

这个城市地处亚热带，女孩子个个发育很好，饱满得如同成熟的玉米；同样的原因，这儿夏天来得更早，街上满是露着胳膊和肚背的女人，他们已经垂涎欲滴很久了。他们叫了的士，向司机详细咨询这个城市的娱乐生活。司机被他们毫不掩饰的凶恶震住了，第一次变得老实和恭敬，他没敢像以往对待外地客人那样带着他们到处兜风，而是把他们送到了一处低档的夜总会。接下来，他们得到了一个意外的惊喜，算是补偿了他们郁闷的心情，陪伴他们的小姐，居然是江城同乡。他们一进去，见多识广的老鸨就听出了他们的口音，特意这样安排的。情绪高涨的他们在夜总会盘桓了一个小时，然后带着两位同乡出台去迪吧继续他们的狂欢之夜。

在迪吧里，他们抢占了一张靠近舞池的桌子，夸张地每人叫了一打啤酒。他们平时就是嚣张的主儿，经过这段时间的压抑变得更加狂妄了，他们的两位女同乡毫不逊色，四个人成了整个迪吧最威风最霸道的主，横冲直撞，借酒撒疯。终于，他们成功了，有人忍受不了他们的跋扈和无理，出言挑衅，他们借机挥舞着酒瓶开始冲锋，酒精的刺激和女人的激励，使他们完全忘记这里不是江城，他们也不是从前的小混混，而是有命案在身、已被挂牌通缉的重犯。结果，他们把别人的脑袋砸开了花，自己也被迪吧的保安狠狠揍了一顿。已经把自己看成江城黑道名角的他们气愤不已，没有想到会在阴沟里翻船，觉得大失脸面，带着满身伤痕挣扎着回到酒店，准备带枪杀回。贺利锋气坏了，也吓坏了。不仅是因为他们在家相互斗殴，在外酗酒闹事，而且，他们居然昏了头，跟两位同乡卿卿我我之际，感情冲动地互留电话，准备与她们在这里建立一种长期牢固的亲密关系，天知道这两个超级笨蛋还向她们吹嘘了些什么。贺利锋毛骨悚然，立刻强行把他们

带离酒店，打电话让魏明勋去处理善后。他收缴了他们的枪，恶狠狠地恐吓他们，再不听话，用不着警察辛苦追查，他将亲自解决他们。

第56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6)

这是一个信号，贺利锋不得不认真面对，他不能再这样被动地等待，这可能让自己坐以待毙。每次他跟曹旭通电话，对方都没有好心情，这个草包，似乎连威胜公司剩下的一些残兵败将都收拾不了。他决心自己拯救自己，或者说，他决心自己开创自己的事业，不把自己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曹旭身上。

这天晚上早些时候，魏明勋打电话请他过去，有一位从云南丽水过来的大哥的副手，向魏明勋求助，简单说，就是请魏明勋帮忙做掉那位大哥的对手。

魏明勋比曹旭小几岁，在旭日公司打拼多年，终于熬到现在这个地位，被曹旭派出来独当一面。实际上，他就是这个城市的大哥之一。或者是因为风华正茂，体力、智力、精力正处于一生中巅峰时期，或者是因为隐约的野心，他踌躇满志，借鉴前辈们的成功经验，模仿江城大哥们的模式，立足攀城，积极向周边扩展。他在通往云南这条线上几个重要城市里建立了自己的关系，在省城也有自己的势力，所以这一次丽水一位大哥找上门来求助，他决定帮这位大哥。而且，他这儿正好有一群杀人不眨眼的专业恶徒。他们干这一行，一旦入门，别人认为非常困难的事情，却是他们的家常便饭，保留节目。何况对方提供了丰厚的报酬，一笔巨款和丽水古城的一个工地，后者是他进军这个世界闻名的旅游城市的桥头堡。但是非常令人遗憾，贺利锋刚听他提了开头，就断然拒绝。贺利锋的理由很简单，他并不是怕冒风险，也不在乎多背命案，而是因为他不能接受魏明勋的指挥。贺利锋觉得可笑，他是跟曹旭合作，凭什么曹旭一个手下就敢把他当枪使？虽然不是发号施令，只是和蔼地跟他商量，但这种行动本身就降低了他的身份，会影响他将来在江城的声誉。当然，他不会告诉魏明勋真正的理由。他托词需要休息，还需要请示曹旭。

但是现在，他改变了主意，他必须给陶陶几个人先找点事来做，缓解他们因为空虚无聊带来的紧张和焦躁情绪。他拨通了魏明勋的电话。

魏明勋喜出望外。"是这样的，丽水是个旅游城市，在旅游资源中，有一种很重要的元素，叫做东巴文化，"东巴"就是智者的意思，专门用来称呼他们的祭司……"

"你不用跟我说原因，你只消告诉我要杀谁，要杀几个人。然后，你把该做的准备全部做好。"贺利锋冷冷地打断了魏明勋的唠叨。

第二天，贺利锋收到了魏明勋转来的一个银联卡，上面有三十万，这是预付金。第三天，丽水的大哥告诉一切准备就绪，他委托一个他的敌人毫不怀疑的中间人出面，安排了一个饭局。贺利锋团伙立刻行动，因为人多，为防万一，他们开了两辆越野车，穿得花花绿绿，像一个小型的旅行团。他们到达丽水的时候，比预定的计划提前了半个小时，他们停留在城外等候行动命令。这一次陶陶被换去担任接应，缸缸补上协助贺利锋充当杀手。这是黑道杀手团伙惯用伎俩，每个人都背负命案，彼此就会增加信任，整个团伙也会相对安全。

即将第一次杀人的缸缸有些紧张。陶陶悄悄溜到小老虎旁边，讨论今晚回到攀城后是否给那两个同乡打电话，他们无师自通地意识到，这是缓解压力的最好方式。差五分钟十二点的时候，他们接到了行动的信号。两辆车迅速驶到酒楼门口停下，车牌早已做了手脚，不必担心。他们装作早已预订了房间的食客昂然而入，拒绝了小姐的引座。担任接应的陶陶三人不露痕迹地在大厅、楼梯口和雅间门口停下，贺利锋带领缸缸和另外一位枪手推门直入，令人吃惊的是，雅间里除了中间人，就只有那一个人。难道这位大哥丝毫没有意识到自己的危险，自信得连保镖也没有带？满嘴胡须，一脸阴森，跟提供的相片完全对得上号，贺利锋放了心，拔枪便射，第一枪就打在目标的眉心，因为距离很近，他可以清楚地看见对方眼中的惊骇，然后生命之光迅速黯淡。一秒钟前，这个人还在傲慢地显示他的力量和成功。贺

利锋确信一枪就足够了，但是还是示意缸缸和另外那位枪手，继续在对方胸口补枪。

第57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7)

这时候，雅间的门突然被推开了，一位送酒的女服务生站在门口，目瞪口呆，这是个意想不到的情况。

门口有一位警戒的弟兄，这位服务生从他的面前走过，明显往远处一个雅间走去，她不照看他们这个雅间，所以他没有提防。但是房间里异样的响声惊动了她，出于强烈的责任心，或者说是好奇，她突然转身，推开了雅间的门。守在门口的兄弟恼羞成怒，他来不及阻止她，但及时采取了补救措施，他一把将她推了进来，用力过猛，差点将她推倒。贺利锋转过头，看着她，这是一张年轻、美丽的面孔，因为惊惶显得更加令人怜惜，他只迟疑了一秒钟，转过头对中间人说："转告你的老板，他得另付十万。她值十万。"然后他抬起了手。出于一种本能，女服务生举起手中的托盘试图抵挡，子弹穿过托盘，打穿了她的头颅，鲜血迸溅。中间人难以置信地看着这一切，这个女孩子完全可以放过的，这些人真是魔鬼！幸好手枪上都加了消声装置，没有惊动更多的人，他们关好雅间的门，迅速撤退。两辆车都一直没有熄火，没有耽误一秒钟，当他们呼啸着驶离丽水时，他们看了看表，整个行动不超过二十分钟，他们在酒楼中耽误的时间没有超过十分钟。

当晚的庆功酒宴上，每个人都很高兴：贺利锋为他们的团伙可以暂时安静几天感到放心，当然还因为那笔报酬；魏明勋错误地以为贺利锋向他表示尊敬；陶陶和小老虎希望把贺利锋灌醉，他们好有自由活动的时间，同时他们也在猛灌自己；缸缸为自己成功提升地位感到骄傲；其他的兄弟为额外挣来的横财欢欣鼓舞，每个人都毫不克制自己放开喝酒。差不多进行一半的时候，魏明勋抑制不住兴奋告诉大家，下一步，他将进军丽水，那个城市前景广阔，遍地是钱，那位大哥首先会赠送一个不小的工程给他。贺利锋举起的酒杯停顿了一下，然后慢慢地将酒倒进嘴里，仔细品味。突然之间，他决定再次改变自

己的计划。魏明勋的话，像血腥味刺激了他这条恶狼，让他心中那个隐约的计划变得具体起来。如果魏明勋这样的人都能够成为威风八面的大哥，他难道只能满足于窝在这里等待警报解除，再回江城去充当曹旭的一个打手?

他悄悄地踢了一下坐在身边的陶陶和小老虎，然后起身去洗手间。两个人感到疑惑，但心领神会，不动声色地跟着离席。在厕所里，贺利锋面无表情地对两人下令，他们先是愕然，接着兴奋异常，陶陶悄悄溜了出去，把留在车上的枪取了回来，在桌子下递给小老虎。一切准备就绪，贺利锋举杯敬酒，表示对这一段时间给魏明勋增添麻烦的歉意，然后干杯。魏明勋对他的态度非常满意，他觉得贺利锋终于清楚了他作为地头蛇的作用和地位，或者，九十万足以让这一群危险人物暂时满足了吧。但他错了。贺利锋把酒杯放下，脸上带上了奇怪的微笑，"我保证，我以后再也不会麻烦你了。"

魏明勋困惑地看着他，贺利锋继续发表他的宣言："从今以后，我决定自己照顾自己。从今以后，这边的一切由我亲自来做，老魏，如何？"

魏明勋吃惊地看着他，明白了他的意思，他一直担心的事情终于发生，来势迅猛，正像旭日公司对威胜公司的打击一样。这一群人食髓知味，把它固定成为一种成功经验加以推广。他迟疑半晌，然后哆嗦着说："我给曹大哥打个电话吧。"

第58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8)

贺利锋突然变脸，从屁股后摸出匕首，在魏明勋还没有作出反应之前，一把插进他的肚子，狞笑道："我会亲自告诉他的。我只问你：你答应，还是不答应？"

陶陶和小老虎迅速拔枪，指住想站起来帮忙的魏明勋的兄弟。魏明勋看着眼前那张扭曲凶狠的脸，邪恶的眼睛里闪着彻底、不容置疑的冷酷之光，他意识到眼前这个人比他这十多年混迹黑道所有见过的人都要无情，就算曹旭现在就在他身旁，也阻止不了这个疯狂的人。他不敢动，贺利锋一拔刀，他将大量失血，他不敢保证自己能挨到医院，无论以后如何，目前他必须屈服，现在唯一可依靠的就是他自己，他只能自己救自己，肚上的疼痛也不容许他再迟疑下去，他努力挤出讨好的笑："贺……大哥，咱们兄弟……还有什么不好商量的……就按你的意思办……先把我送医院……"他紧张地盯着贺利锋，满脸恐惧。真实的恐惧加上伪装出来的，他必须让贺利锋知道他已经完全被吓破了胆，这样才有可能逃过眼前的危险，否则，今晚很可能就是他生命的终点，这里就是他的绝地，这一顿酒就是他的最后晚餐。

十分钟后，曹旭得到了报告，他沉默半晌，不得不接受这样一个现实，当初用来欺骗苏雪峰的谎言，变成一个精准的预言。然后他给贺利锋打电话，责怪他做事太鲁莽，语气并不严厉。接着他告诉贺利锋，他本来就准备让贺利锋接手那边的事情，让魏明勋做副手。最后，他告诉了贺利锋另外一个听起来不太妙的消息，决心与旭日公司为敌，参与招商大楼竞标的人越来越多，他们可能面临一个前所未有的困难局面。他希望贺利锋做好战斗准备，随时准备回师江城，再开杀戒。

在电话里，贺利锋依然保持着对曹旭的尊敬，甚至有些惶恐，他现在还无法跟曹旭彻底决裂，无论是面对警察的抓捕还是威胜公司的复仇，他们都是忠实的盟友，但这改变不了他目前的计划与决心。从

这一刻开始，他不再是曹旭纯粹的枪，他的理想也不只是充当曹旭的副手，或者说，从一开始，他就没有把这当做他黑道生涯的终极目标。他觉得攀城不错，在国家经济发展的过程中，这座出产钢铁的城市会发挥出极大的作用，决定了它会欣欣向荣，不会像其他城市那样饱受下岗、失业、经济不景气等弊病的折磨，也就是说，这座城市有极大的发展空间，有很多的钱让他赚，他会好好利用旭日公司在这里扎下的基础，发展自己的事业，最后，成为这个城市的大哥。

这个城市跟江城一样，有一些大大小小的黑道团伙，但是因为整座城市的绝大部分人属于外来移民，或者是因为整座城市产业结构单纯，这些黑道团伙都没有发展成为成熟的公司规模，城市治安相对良好，风气相对淳朴。其中最大的两股势力分别是拥有钢城大酒店，与他们关系良好的刘中华和从云南过来的毒品贩子。刘中华的力量主要来自于钢厂和政府的官员，有各种根深蒂固的社会关系。一些趋炎附势的黑道小团伙集聚在他周围，听候他的指挥，尊敬地称他为大哥，但并不是毫无保留。从云南过来的毒品贩子在这里设置了中转站，他们人数少，但个个都是久经考验，是货真价实的黑道凶徒，绝对杀人不眨眼。相比之下，旭日公司的势力要弱一些。但这并不重要，那是以前，现在他们换了头了，现在是他贺利锋来了，他相信自己的实力，有信心把他们都打倒收服，至于用什么方法，他会慢慢想出来的，目前，他最迫切要做的，就是把他团伙中所有的成员都召到这里来，特别是黄建。他现在不能抛头露面，所以黄建是最合适的人选，而且，这种时候特别需要像黄建这种才干出众的帮手。可是，刚才他在电话中一提出这个要求，就被曹旭坚决地拒绝了。

第59节：第二卷招商大楼(29)

在进攻威胜公司的一战中，曹旭倾尽全力，他最得力的兄弟全部出动，结果是必须全部逃离江城，暂避风头。另一个结果是黄建的平步青云。苏雪强的死里逃生让黄建处于一个绝对有利的位置，不仅在这场黑道战争中留下了退路，暂时没有背负命案也让他在另一方面留下了退路，而且，因为人手紧缺，他得到了迅速的提拔，一跃成为深受曹旭看重的手下。聪明人总是善于把握时机为自己谋取爆利的。

奇怪的是，这场进攻威胜公司并好像取得了胜利的战争并没给曹旭赢来应得的尊敬。首先是一个刚刚出道的混混抢了他的风头，是贺利锋击毙的苏雪峰。还有一个事实对他也很不利：他占了突然袭击的便宜，但没有取得全胜，局二就不说了，苏雪强和向明宇居然都逃过了他的埋伏，使这场战争变得旷日持久。

曹旭面对一个超级难局，解决苏雪峰并没有如他所愿那样解决一切问题，反而引发了其他大哥被压抑多年的野心，他们个个雄心勃勃，自信满满，渴望一展身手，他拉开大幕，这些人都希望上场主演，包括第一个给他打电话道贺的付云川，甚至他会抢在所有人前面第一个出手。这种时候，他需要有一个黄建这样的人才，所以他毫不迟疑地拒绝了贺利锋，在某种意义上，黄建比攀城的两个工地都重要。

对于这个年轻人，如果不是因为在黑道上浸淫多年，曹旭几乎可以立刻毫无保留地把他当做心腹，托付一切。他做得太好了，才干杰出，沉稳低调，交代的事情总是不折不扣完成，从不过问与他无关的事情，几乎可以成为所有公司兄弟的榜样，但这反而加深了曹旭的困惑。黑道大哥天生的狐疑和非常时期的高度紧张，使得曹旭隐隐感觉到这个年轻人在极力隐瞒着什么，而且，黄建那个小团伙逐步显示出惊人的团结，战斗力可以不用检验，一望便知，足够独当一面，这都让曹旭既想重用，又心存顾忌。对于黄建的失手，他和贺利锋也曾经

怀疑，甚至查过黄建的移动电话记录，但贺利锋为黄建配备的移动电话，除了跟他们单线联系外，没有任何别的通话记录。而且整个计划黄建事先并不知道，行动过程中，除了他单独在车上那短暂的几分钟外，他身边都有其他兄弟在一起。对他的怀疑暂时排除，但并没有彻底消失。但总的来说，现在，他还必须信赖黄建。黄建无可争议地成了他最用得着的人之一，因为黄建的身份还没有完全爆露，方便去做很多事，甚至可以在关键时刻作为一支奇兵打击对手。

所以，当付云川请他喝茶，两人又一番密谈后，他迫不及待地将黄建召来，将他们会谈的结果告诉黄建。他觉得这不需要对黄建隐瞒，而且接下来的行动必须让黄建亲自负责。他告诉黄建，付云川愿意跟他结盟，支持他对抗威胜公司，条件是他首先干掉苏雪强和向明宇，然后付云川参战，动用自己的关系和力量做掉局二，或者让局二这一生也绝不会再踏出牢狱，彻底打掉威胜公司。胜利以后，付云川做大哥，曹旭独占招商大楼。这个分赃方案对于曹旭来说，并不公平，他身先士卒，冲锋陷阵，开了第一枪，打掉了对方首脑，现在却要被后来者抢去大部分利益，如果不是贺利锋过早表现了自己的野心，他多半难以接受这种屈辱的盟约，但现在看来，他只好暂时退让一步，接受它。虽然，大哥的位置也是他梦寐以求的。同时，这个盟约因为表露了付云川的贪婪，变得可信。所以他现在计划展开对威胜公司的第二次打击，打击的对象就是苏雪强和向明宇。只要搞掉这两个人，威胜公司就变成一群乌合之众，再无还手之力。

第60节：第二卷招商大楼(30)

黄建默默地听完他兴高采烈的前景描述，开始沉思。他不像曹旭这样乐观，相反，这些日子他越来越意识到危机。

他们的冒险行动没有取得意想中的成功，不仅如此，因为刺杀了苏雪峰，旭日公司变得像篮球场上的高个一样显眼，其他大哥没有不幸灾乐祸的，再加上警察，还有桀骜不驯、自认羽翼丰满而变得傲慢的贺利锋，旭日公司可以说处在困境中。曹旭如果不能迅速跟进，缓过气来的威胜公司光是凭雄厚的金钱力量，就足以拖死旭日公司。但曹旭却很长时间没有拿出一个扩大战果、确立胜势的办法。他们的对手威胜公司虽然最初的反应有些惊惶失措，连向明宇也支撑困难，但苏雪莲变戏法似的给威胜公司找来一个名叫沈天华的年轻人，用另外一种方式同他们对抗。你可以蔑视他的行为为旁门左道，但能够振奋人心，多少稳定了一些威胜公司的混乱局面。他在电视上仔细观察过那年轻人，沉静，从容，很少说话，但每一句话都直指人心，有些莫测高深的味道。

而且，他们的敌人并不仅仅是威胜公司。苏雪峰的死打破了整个江城黑道的均衡，虽然暂时风平浪静，但暗流汹涌：大哥们活跃异常，都想取代苏雪峰的地位，统领江城黑道；一些胸怀大志、受到刺激的黑道小团伙跃跃欲试，希望一战成名。形势异常复杂，敌友难辩。当然，寻找盟友无疑是一个不错的想法，但黄建这时候却为曹旭的弱智感到不可思议，他难道看不出这个联盟的基础是多么脆弱，这个计划后面极有可能是另外一个阴谋，难道他忘记了付云川是多么的野心勃勃，不可相信吗？他难道不知道，在这种时候再发动一次大规模的进攻，要冒多大的危险，成功的几率又是多么的低？他这么多年黑道大哥是怎么做的？真是利令智昏！黄建有些沮丧，如果公司不能庇护自己，他只能自救。

贺利锋绕过曹旭，亲自和他通了电话，诚恳地请他前去共创大业，请他认真考虑，可以过两天再答复。他是贺利锋罕有客气对待的人之一。他权衡再三，决定拒绝贺利锋。既然贺利锋能够作出与曹旭分道扬镳的行为，他也能够显示不依靠贺利锋、独立门户的自信。贺利锋比曹旭更加冷酷精明，如果从大哥的角度去衡量，无疑他会投贺利锋一票，但从挑选合作伙伴来说，他会毫不犹豫地选择曹旭，虽然他也暗中看不起曹旭。而且，曹旭还有一个贺利锋无法比拟的优势：曹旭有丰富的人脉和资源，这么多年的苦心经营给曹旭搭建了一个不错的平台。他和曹旭联手，天下无敌。但是必须由他来领导主持，曹旭只能做副手。当然，这是不可能的，至少现在不行。但他相信他有机会把它变成现实，只要耐心等待，再卑微的人，也有机会实现自己的梦想。

然而，他拒绝贺利锋最重要的原因，是他的妻子和两个女儿。他现在每天晚上都能和她们共进晚餐，屋子窄小，却充满温馨。他获得了一笔奖励，虽然比不上贺利锋他们得到的多，但足够给他们的家庭大大改善生活。他告诉她们，他刚刚完成一单推销业务，以后，这样的业务会越来越多，他让她们放心，他们家会变得富裕，女儿们长大后会住江城最好的房子，上最好的学校。当然，他不会告诉她们真相，他推销的业务是死亡。他无法丢下她们背井离乡，但如果带上她们，会让她们处于危险之中，同时会让他缩手缩脚，无法尽情发挥自己的才干。在江城，黑道上的弟兄毕竟还恪守着一些古老的、值得尊敬的原则，比如不向敌人无辜的亲人报复，但在一个陌生的城市，面对一群陌生的对手，他没有这个把握。最后，还出于某种无法言说的感觉，他认为留得江城更好一点，更得心应手，对他个人的发展有利。

第61节：第二卷招商大楼(31)

基于以上的考虑，他决定，至少现在，还是尽职尽责地扮演旭日公司小头目的角色。虽然他还有苏雪强这一最后武器，但不到紧要关头，他不会轻易使用，现在，他还属于曹旭阵营，如果曹旭能够支撑得住并有机会取得最后胜利，他会让那个秘密永远无人知晓。毕竟，这种背叛行为在黑道上令人不齿，并为所有的弟兄记恨。

他明确地向曹旭指出，他们现在最重要的事，是对付威胜公司，至于跟其他大哥结盟，并不重要，而且这种结盟，任何人都会看出，没有什么特别的意义，除非结成像刘成跟威胜公司那样特别牢固的关系。至少，这种结盟并不紧急。只要继续抓住威胜公司战而胜之，就占领了黑道争霸的制高点，其他大哥会因为旭日公司显示的力量而尊敬它。但是，对于如何对付威胜公司，不是像曹旭想的那样，妄想依靠暗杀苏雪强和向明宇而一劳永逸，他提出了一个奇怪的建议--全力对付沈天华。如果威胜公司希望用这个年轻人来跟他们争夺招商大楼，他们就应该迅速打消威胜公司这个想法，打击对方的士气。不知为什么，黄建有种奇怪的感觉，这个年轻人可能影响很多人的命运，包括他自己。所以他迫不及待地想早点干掉这个人，消除这种隐患。

曹旭隐入沉思，认真考虑着黄建的意见。沈天华的电建七公司明显是威胜公司的花招，他们在威胜公司内部也有内线，威胜公司那天跟沈天华见过面的公司元老和几个小头目对那个年轻人都赞不绝口，逢人便夸，所以他们毫不费力就了解了底细。但是，曹旭并没有把这个所谓来头很大的建筑公司放在眼里，那个年轻人频繁地在电视中露面，与政府官员一道出席各种与他有关无关的场合：座谈，考察，捐资助学，接受采访，像一个交际明星。一切的作为都让曹旭觉得好笑，因此曹旭轻视他。他固执地以为，在他们这个圈子，在他们的生意范畴内，力量还是最后决定一切的因素。他们不是演员，没有人会

因为你是明星会免费陪你上床的。但是，出于对黄建意见的尊重，或者他自己心中也有一些好奇，他也想摸摸这个年轻人的底。

他决定跟沈天华单独见见面。如果能够吓住这个年轻人，那就是额外的收获了。

沈天华以一种令所有人目瞪口呆的方式进入江城人的视野。

江城管辖的一个山区县盛产优质煤炭，因地制宜，江城在那里建有两个火力发电厂，但是，如果，所发的电不能变成商品，电厂会压缩开工，工人收入减少，江城的税收也会受到很大的损失。每年年底的火电上网协调会，对于江城市政府是一个重要的公关课题。平时，省电业局的主要领导经常巡视电厂，检查工作，这是他们显示权力和寻找腐败的机会，每一位主要领导都乐此不疲，你走我来，按序排队，每一次市政府和市委的主要领导都会出面接待，他们绝不会感到麻烦和厌恶，这同样是他们享受权力的机会。他们自己不会为它掏一分钱，这就够了。

因为省电建总公司老总唐健的知趣和大度，马享会得到那笔电建总公司减免管理费用的一半。作为回报，马享额外送给沈天华一份礼物，他跟他父亲推心置腹地谈了一次，包括他的处境、他的计划，以及沈天华这个人和沈天华现在所做的事，没有费太多的周折，他父亲决定支持他。这很自然，这世上，如果一位父亲都不能支持自己的儿子，那简直是不可想象的。马副局长跟另外一位副局长协商了一下，两人调换了一下工作安排，他前往江城，陪同的人员中，安排了唐健随行，同样，唐健带上了沈天华。因为马局长在副局长中排位第一，江城的市长和市委书记亲自出面，分别宴请，在宾主尽欢的气氛中，马副局长提纲挈领地强调电力部门以后要加强跟地方的紧密协作，尤其是江城，主人们热烈地鼓掌表示欢迎。马副局长接着扩展话题，表示电力部门更要支持地方建设，顺理成章，他立刻把唐健叫起，半真半假地逼他表态。似乎是为了应付领导的支派，唐健也装作半推半就地抛出新成立的第七分公司挡驾。主人们饶有兴趣地看着他们表演，

没有意识到这其中蕴藏着什么深意，甚至为了凑趣，几位主要领导亲自过去跟沈天华握手说话，显示长者和领导的风度，似在不经意间，沈天华走到了前台。

第62节：第二卷招商大楼(32)

当天晚上，沈天华和几位领导一一握手的镜头出现在江城新闻联播上，这只是第一步。闪亮登场之后，沈天华继续跟进。第二天沈天华依然准时在江城六点半的新闻联播上与观众见面。这一次，他是主角，捐资修建希望小学，这样的义举并非他首创，但是沈天华一出手就显示了他的与众不同，他庄重地宣布，第一批就准备捐建二十所，这个老套的创意吸引了所有江城人的眼球。在接下来的一周里，他四处出击，看望敬老院孤寡老人的同时送去几大车物资，与团市委和民政部门共同设立见义勇为基金，捐资母校成立优秀学生奖励基金，向环保局提供价值十万元人民币的环保设施，七天中，他捐了十笔巨款，就像一个乐善好施的天使，借助电视的长手，他迅速在江城拥有了极高的知名度。

威胜公司吃惊地看着他的表演，这一切都是他们计划中没有的，他就像一个完全不按套路出牌的新手。他们看出了他的用心，却暗中怀疑，他们并不认为这些花招能管用，曹旭才不会因为你是一个风头人物不敢枪杀你呢！但他们保持了礼貌的沉默，而且，他们现在也没有办法去干涉他、制止他，沈天华从一开始就保持了自己独立的身份，不像公司其他的人一样俯首听命。他们并不觉得这有什么不对，不墨守成规被认为是有才能的表现，如同一匹良种赛马急于挣脱缰绳，一个未来的大哥本来就应该是这样的。只要他们向着一个目标前进，能够最后取得胜利就行，何必管他用什么办法呢。他们有理由相信沈天华会按他们的预料一样，最后完全成为威胜公司的一部分，权力和金钱，没有任何一个有才能的年轻人会拒绝。这是局二和向明宇的想法。当然，对于控制沈天华，苏雪莲更有信心。

所以，他们虽然有些不满，觉得沈天华过于浪费，仍然十分配合，苏雪峰当年从老头子那里继承下来的一大串副主席成了沈天华现成的头衔，市委和市政府的办公室主任得到一笔不菲的贿金，作为交

换，他们尽可能安排这位年轻的企业家参与影响大的公众活动。这对于他们是毫无损害的。电视台的台长、编辑、记者和摄像等工作人员，都被暗中提醒，就算沈天华只是整个活动中一个无关紧要的随员，也必须有他的特写镜头，并且保证播出。甚至，他从前在江城三中的优秀成绩都被翻了出来加以报道。收钱的人妙笔生花，塑造了一个天生异禀的穷苦孩子如何自强不息，最后成为卓有建树的成功人士。事实也的确如此。

沈天华像一台开足了马力的机车，向前猛冲，他出席各种社会活动，口袋中塞满名片，因为长久地微笑脸部肌肉僵硬；《都市热点》给他做了专题报道，市慈善协会、光彩事业组织都把他奉为座上宾，报纸、电台、电视、各种座谈会和演讲，甚至市文化局召开的一个网吧管理会议也特邀他参加。他审时度势，侃侃而谈，声情并茂，号召青少年学生自律，临场发挥得不错，不少看了新闻的家长把感谢信寄到电视台拜请转交。他曝光的频率远超市里几位主要领导，比苏雪峰还要张扬。圈子中的人渐渐看出来，年轻人在为即将举行的招商大楼竞标造势，如果希望凭借这种方式来阻止那些胆大妄为的黑道分子，那么这个年轻人就显得太天真了。但是谁也没有想到沈天华隐藏着的另外一层意思。他花这些钱的时候心安理得，甚至带着一种恶作剧的快感，在他看来，这些钱也许就是威胜公司从它们本来的主人手中夺走的，理所当然应该这样花费掉。他这样做，部分原因是为即将到来的行动赎罪。